

如何明白神的旨意

如何明白

神的旨意

Knowing God's Will



這世界、和其上的情慾、
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神旨
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

(約翰一書 2:17)

江秀琴 著

慕主先鋒傳播事工 出版

如何明白神的旨意

序

本書集結了江牧師信主三十餘年以來，服事生涯中尋求神旨意的一些經歷與原則，以及服事許多人的一些見證。其中還包括了她自己戀愛的過程以及對基督徒仰望婚姻對象的教導。盼望能激勵神的兒女們，開始學習在一切事上仰望神，親身經歷神的慈愛、信實與奇妙。祂是有智慧、有策略的神，定能帶領我們進入祂的豐盛及祂美善的旨意。

本書前四章是個人靈命的健康檢查，看看自己在明白神旨意的先決條件上合不合格：我是不是一個立志要遵行神旨意的人？我在凡事上，是否願意先放下自己的分析、判斷，而不倚靠自己的聰明？在等候的過程中，我是否保守自己的心，活在神的平安、喜樂裡，不敢憂慮、不敢焦急、不敢埋怨？我到底願意給神多少時間，來指引我的道路？神若二個月不說話，我是否就自己起行了呢？常以這些問題反省自己，能保守自己活在

光明中、安息中，人若對了，聽神的聲音就比較不會出錯。

後面幾章教導明白神旨意的步驟以及對於易犯的毛病的提醒，並強調學習尋求神旨意的目的在於更認識神，而不是單單為了某件事。

另外，第七章中講到有一位姊妹，仗著清楚明白神的帶領，到醫院實習，便以為諸事順遂，沒有在院方所交代的事上忠心盡責。

最後，第九章中榮教士的榜樣給我們很深的提醒。尋求神旨意的過程其實是人學習與神溝通並更認識神的一個過程，是非常主觀及私人性的 (personal)。基於人的有限及容易犯錯的特徵，「保守一點，保留一點，不要那麼有把握」是一個很好的提醒。而倪柝聲弟兄在十分清楚神的旨意又有印證之際，仍然順服在當地教會牧師的屬靈權柄之下，更值得今日基督徒效法。

盼望這本書激起弟兄姊妹們對神的渴慕，耶和華是活神，祂的旨意是可以明白的，藉著每一次的尋求，我們將愈來愈認識祂的性情、祂的喜好、

祂的法則，與祂愈來愈親密；而祂也將在地球上得著一群喜歡順服祂的子民，叫祂的旨意，真的以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每一次的尋求，不論答案是 YES 或是 NO，我們都會對自己更認識一些，對神更認識一些，看來當神的子民開始學習凡事尋求神旨意時，神是贏家，我們也是贏家，只有撒但是輸家！

願神藉著這本書，使你和祂的關係更真實、更親密！

一、立志遵行神的旨意

「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神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」(約一 2:17)

這裡講到整個看得見的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唯獨遵行神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在地上，凡是按著我們心中所喜好的按著肉體、情慾所行的一切事，都要成為過去，都沒有一點價值」唯獨照著神旨意做的一切事，才能夠存到永遠。

這是一件很嚴重的事。所有肉體的情慾，眼目的情慾，並今生的驕傲，都是從世界來的，不是從父神來的。我們活在地球上，如果常常去滿足肉體所喜好的、眼目所喜愛的；所做的一切事，都是為了追求、表彰今生的驕傲，這一切都要成為過去。所以明白神的旨意何等重要好叫我們這一生不白過。

如果我們所做的是，不在神的旨意裡，是神認為沒有價值的，將來我們會發現，結果是一場空。士師記講到那時以色列國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

行，因此有些歷史在神眼中是空白的、是不算數的，這是何等的嚴重。

我發現我在信主以前所做的一切，都是虛空的虛空，好像沒有什麼事被數算是有意義的；可是很多基督徒連信主以後所做的許多事，也仍然是虛空的虛空。所以我們要講「如何明白神的旨意」。

不能都進天國

「凡稱呼我主阿、主阿的人、不能都進天國。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、纔能進去。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、主阿、主阿、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、奉你的名趕鬼、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。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、我從來不認識你們、你們這些作惡的人、離開我去罷。」(太 7:21-23)

耶穌說，凡稱呼我主啊，主啊的人，不能都進天國，這句話非常嚴重。很多時候我們說：「我有稱耶穌為主，我有禱告、有奉獻，我在教會也有服事；我一定可以進天國。」可是聖經說，不是

每個人都能進去，只有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。

我們在地上不是從事一些很風光的教會活動就可以進天堂。我們需要認真遵行神的旨意。祂接著說：「到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，主啊！主啊！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，奉你的名趕鬼，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？」可見這些人是有行神蹟的能力，是有恩賜的人。可是耶穌說：「我從來不認識你，你們這些作惡的人，離開我去吧！」也就是說，在地上不是用看得見的服事果效來證實我的生命不一樣。有恩賜不代表有生命；但是如果生命愈來愈豐富，漸漸的應該也會有恩賜顯出來。

立志遵行再求問

很多基督徒都喜歡聽這個題目，因為許多基督徒都不明白神的旨意。可是除非我們的目的是為了要遵行神的旨意，而不是來聽聽看神的旨意難不難？對我方不方便？容不容易遵行？與我的心意是否相合？否則這些道對你我都沒有益處。

常有很多人去問先知，跟某某人結婚是不是神的旨意？先知的回答如果合他們的心意，他們就覺得有印證；否則就丟到腦後。很多人都是如此，無論是婚姻、換工作、買房子，只要得到的答案與他們心裡所想要的不一樣，他們就不聽。這種態度多麼褻瀆神，去問神的僕人只是要滿足他們的心願，而不是要遵行神的旨意。神知道，很多基督徒只是要神來符合他們的心願；這樣的人，神說斷不能進天國。

「我憑著自己不能作甚麼。我怎麼聽見，就怎麼審判，我的審判也是公平的。因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，只求那差我來者的意思。」(約 5:30)

耶穌是神的兒子，取了肉身來到地上，每件事都聽天父的，天父要祂怎麼說，祂就怎麼說；要祂怎麼審判，祂就怎麼審判。這位宇宙的創造者取了肉身，成為人的樣式，祂在地上的年日，就是要活出這樣的生活-以遵行神的旨意為一生最重要的事。

很多人看見一件事，馬上就憑己意判斷。我們都求自己的意思，覺得這個人作見證很驕傲，那個

人很愛表現，卻不知道，這個人要作這個見證多麼不容易，要那樣地順服神，才能作這個見證。我們總覺得這個人那麼愛表現、愛自誇；我們很容易憑自己的看法去判斷別人。

「因為我從天上降下來，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乃是要按那差我來者的意思行。」(約 6:38) 我們學習「如何明白神的旨意」需要先有一個認定：從今天開始，我不再照著自己的意思行，乃要照天父的旨意行。

神旨意暢行即天堂

很多人都想進天堂；天堂之所以那麼榮耀、喜樂，是因為神的旨意在那裡暢行無阻，沒有人違背神，那裡的人都以遵行神的旨意為他們的喜樂，那是個神完全統治的地方。今日地上為什麼有這麼多的罪惡，使地球愈來愈不美？因為地上有太多人不讓神的旨意來管制。

我們很想去天堂，但我們合不合適過天堂的生活？因為天堂充滿的是神的羔羊，有羔羊為聖城新耶路撒冷的燈；那城不用日月光照，而是充滿

了神自己的榮耀。如果我們對神的榮耀沒有興趣，對這位羔羊沒有興趣，對神的旨意也沒有興趣；除非神的旨意與我心意相合，否則我還是喜歡照著我的意思行，這樣的人怎麼適合活在天堂呢？

太多的基督徒不適合活在天堂，因為那裡到處是神的旨意在管制，沒有一個人會違背，而且他們以遵行神的旨意為最大的滿足和喜樂。耶穌說：「不能都進天國。」今天我們想要在天堂有份，但是心裡所喜歡的卻不是神的旨意，也不渴慕遵行神的旨意，這樣的人是不適合在天堂生活的。將來不是神來審判我們，而是我們的生命狀態是否適合過天堂的生活？天堂必須現在就開始在我們裡面。

與主聯合快樂多

一個基督徒為什麼常常不快樂，有很多的痛苦和愁悶？因為他不是一個遵行神旨意的人；一個真實遵行神旨意的人一定是最快樂的。

「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。」(太 12：50)耶穌為什麼這樣說呢？因為遵行天父旨意的人與耶穌同有一位父，同樣地讓神的旨意暢行在他們身上，所以他們與耶穌很自然的聯合在一起。當我們常常追求神的同在，當我們一直去遵行神旨意的時候，不知不覺的我們就很自然地與主聯合在一起。約翰福音 14:23 說到：「人若愛我，就必守我的道。」愛主就表現在遵行神的旨意；耶穌說這樣的人，我父也必愛他，我們要到他那裡去與他同住。

一切罪的根源都因人只尋求自己的意思，去做自己喜歡但與神的旨意相違背的事。如以賽亞書 53:6 所說：「我們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。」主耶穌取了肉身來到地上為要釋放我們脫離己的轄制，而能順服神的旨意，這是何等有福的事。耶穌在地上的一生向我們證明，當我們與神的旨意絕對和諧，過一個向神完全降服的生活時，我們就進入神榮耀的道路。

我信主六年後，雖然在教會被稱為是很愛主的姊妹，我也覺得自己很愛主，可是我常常活在自己的意思裡：例如我將來要組織一個基督化的家

庭來服事神，我要做職業婦女，絕對不當傳道人。這些事我都有自己的計劃，從來沒有人教導我在一切事上遵行神旨意的重要。等我開始進入內在生活時，才學習凡事仰望神，明白神的旨意。我也發現，神就樂意在凡事上引導我。

「人若立志遵著他的旨意行、就必曉得這教訓或是出於 神、或是我憑著自己說的。」(約 7:17) 當我立志遵著祂的旨意行時，神的引導就來了，讓你明白這是出於祂的。以前有關明白神的旨意對我是很遙遠的一件事，當我開始立志要遵行祂的旨意時，每一件事主都引導，而且有些事讓我驚嘆，如果當時我沒有尋求神的旨意，真的很可怕，會走出完全不同的一條路來。

雲彩不動不起行

「有時從晚上到早晨，有這雲彩在帳幕上。早晨雲彩收上去、他們就起行。有時晝夜雲彩停在帳幕上、收上去的時候、他們就起行。雲彩停留在帳幕上、無論是兩天、是一月、是一年、以色列人就住營不起行、但雲彩

收上去、他們就起行。他們遵耶和華的吩咐安營、也遵耶和華的吩咐起行。他們守耶和華所吩咐的、都是憑耶和華吩咐摩西的。」(民 9:2-23)

神藉著雲柱、火柱來引導以色列人。有兩次我讀到 22 節時，想到他們在曠野、沙漠地待一年的時間，沒做什麼事。如果是在聖荷西，我們有這麼多碩士、博士，一定覺得雲彩大概故障、出問題了。

以理性來分析，神的目標是要領我們進入迦南地，停在這裡一年太沒有意義了，雲彩可能故障了，我們還是走吧！這些分析都很合理，如果停留兩天或兩個禮拜還有可能，因為神可能讓我們休息一下；但停留一年在這裡無所事事，太不合理了。為要快些進入迦南美地，我們還是起行吧！就像他們看見摩西在山上 40 天沒有下來，就認為他可能失蹤或被動物咬死了，就趕快自己做了一個金牛犢。人就是這樣，不容易絕對的遵從神的吩咐，雲彩沒有上升就不起行，我們願不願意這樣來順服神呢？

榮教士一生明白神旨意的原則是：如果神要她換一個地方或作一個改變，神一定會給她話；神沒有給她話，她就停住不動。我們可以學習和使用這個原則，但必須誠實的遵守。榮教士在中國時，有一次和同工聽到敵軍來了，當地的人要她們先逃；她們仰望神，主給她們的話語是以賽亞書：「堅心倚賴你的，你必保守他們十分平安。」她們知道主不要她們離開。如果她們沒有真實遵行神旨意的心，也可能解釋成她們一路上逃亡，主都會保守她們十分平安。

很多人不明白神的旨意，常拿神的感動來牽強附會自己的心意，沒有誠實的順服神，所以到後來就搞混了。榮教士問主可不可以離開，主沒有說她可以離開，只說堅心倚賴你的，你必保守他十分平安。她就知道她必須留在原地不動。過了一、兩天敵軍來了，她們被抓，每天受審，問她們是不是美國派來的間諜？她們就回答說：「我們不是美國派來的，我們是天父派來的，天父就是一位愛我們的神...」。她們就開始傳講福音，不管敵軍怎麼問，她們總把話題引向天父，引向祂愛我們愛到差遣祂的獨生愛子基督來為我們死。每次有軍隊離去，新的就又來，三個月裡她

們向許多人傳了福音。她們發現軍隊中有些人看起來不像敵軍一黨的，而是在路上被抓來的，每次她們傳福音時，這些人就很安靜的聽，所以榮教士說這裡一定有些人將來是在天堂的。

神的旨意就是這樣，當沒有機會可以傳福音給敵軍的時候，神就藉著她們被捉、被審問時，將福音傳開。除非我們願意遵行祂的旨意，否則神的旨意就無法暢行無阻。神要藉著遵行祂旨意的人讓祂的國降臨，所以很多敵軍黨員就聽到了福音。我們需要誠實的來順服神。

凡事求問主掌管

1992年我到美國時，在洛杉磯住了一個禮拜，就到東岸去帶了一個月的特會。回洛杉磯的飛機上，我問主：「主啊！今天是禮拜二，這個禮拜天我要開始有主日崇拜嗎？還是到別的教會聚會？如果開始主日崇拜，我該去租一間教堂，再給自己租一間一個臥室的房子；還是去租一間三個臥室的房子，在客廳聚會呢？」問完這些話，理性告訴我，聖經中豈有告訴人租一個或三個臥室的經文？可是我已習慣凡事問主。當時我

照進度讀經，讀到使徒行傳 28:30-31：「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、住了足足兩年。凡來見他的人、他全都接待、放膽傳講 神國的道、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、並沒有人禁止。」

我就清楚知道主要我租一間二個臥室的房子。但是想到我所認識住在 Monterey Park 的姊妹們，家裡的客廳都很小，我就說：「主啊！你要給我一個客廳大一點的房子，房間小一點沒有關係。」出了機場一上車，來接我的姊妹就說：「有一個房子，是三間臥室，客廳大大的，房間小小的，一個月 900 元，你要不要去看一看？」我說：「好啊！」當晚在姊妹家晚餐，謝飯禱告時，我說：「主啊，等一下去看房子時，你要讓我知道是不是你的旨意。」當時裡面有一個很深的感動和平安：就是那一間！後來約了房東就去看房子，從前面走到後面，我沒仔細看，就說要租下來，因為已經先知道是神的旨意了。

禮拜二看房子，禮拜三簽了約，禮拜五就搬進去。在那裡聚會後不久，有位牧師來看我，他說：「你在這裡聚會很危險，因為會吵到鄰居；鄰居可以告你。」這時有一個害怕進入心中。不久之

後，有次講完道，會後帶大家追求時，門鈴突然響了，我嚇了一跳，心想是不是警察來了，裡面馬上就有一句話：「並沒有人禁止。」我讀經時只注意到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放膽傳講神國的道，根本沒注意到「並沒有人禁止」這一句話，打開窗簾一看，原來是某個人來接他的親戚回家。過了幾個禮拜，同樣的事又發生，主又告訴我：「並沒有人禁止。」結果又是來接親戚回家的。這樣兩次後我就安下心來了。

1993年12月我們買了一個快餐店建堂，隔年一月的聽證會之後就可以整修。建築工人告訴我一個月可完工，最慢三月初可搬進去，一月中的一個早上，當我繞著房子跑七圈作運動時，邊跑邊想，以後聚會搬到教會去，我不必再住三間臥室的房子，只要一問臥室就行了，所以需要另找房子。突然心裡有句話：「住了足足兩年。」我想怎麼可能？我是六月十二日搬進來的，住兩年的話要到六月，而三月初教堂就完工，怎麼也不可能拖到六月。因為我覺得不可能，就把主的話特別記下來，看看這件事成不成就。

聽證會通過後，市政府拖到三月才批准。弟兄們為了省錢，決定自己買材料給建築師傅做。第一是買窗子，要到舊金山訂貨，需要兩個星期才能送來。結果一直等到四月還沒來，弟兄告訴我，我就說：「主有話給我，是住了足足兩年，我看我們要等到六月中才能裝修好。」後來我們不願再等，就交給建築師傅去買，我們算了一下，訂貨兩星期，整修一個月，再怎麼也不可能六月中搬進去。可是很奇妙，隔天建築師傅就拿到窗子，裝了上去」結果六月十一日就全部裝修完畢，交給我們。六月十二日在我的住處主日崇拜完後就搬進新堂。六月十二日正好是主日，誰能算這個日期，誰能定這個口子呢？我真的嚇了一跳，神那麼奇妙，一切都在祂的帶領計劃中，真是足足兩年。神的話每一句都應驗了，完全照著這兩節經文應驗。

事後我回想，如果從東岸回洛杉磯的飛機上我沒有問主，就自己租一個教堂，在下午聚會，或租了一個副堂早上聚會，若聚會得很好，也就不會建堂了。如果當時我沒有仰望神，今天可能走出完全不同的一條路來，是不是很可怕呢？所以神說：「唯有遵行我旨意的人才能進天堂。」祂的

旨意是要掌管一切，祂旨意暢行的地方，神的國才能降臨。事情都還沒發生，主就先告訴我住了足足兩年，所以市政府會拖，舊金山的窗子會拖，但這一切都在神的旨意裡。

行善受苦有美意

我們有沒有認定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？這個益處是要把我們磨成祂兒子的形像。很多時候，我們一遇到苦難就叫啊、跳啊地埋怨，但是很多時候，神的旨意是藉著苦難來完成的。

「神的旨意若是叫你們因行善受苦、總強如因行惡受苦。」(彼前 3:17)很多基督徒說，為什麼我為神做了那麼多事，反而受苦；而那個人沒有那麼愛神，卻那麼蒙祝福？我們需要明白，神的旨意會要祂的百姓因行善而受苦。例如使徒行傳裡的司提反，他傳福音，神也與他同在，但神允許他被石頭打死，神允許他所愛的聖徒受這種苦。所以基督徒不要常常說，我這麼愛主，結果怎麼發生這樣的事？我們不能這樣問，乃要明白，神的旨意有時候會叫我們因行善而受苦。

「因為神的旨意原是要你們行善、可以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。」(彼前 2:15)神的旨意要我們在受苦中繼續行善，在被冤枉或被毀謗中不要因此產生苦毒，反要繼續行善。這樣就可以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。世人會說，這些人為什麼不一樣呢？然後才發現原來這些是跟過耶穌的人。

歷世歷代以來，神的教會常常藉著苦難而興旺起來，祂的兒女愈受苦，福音就愈興旺。很多糊塗無知的人，口不但被堵住，心也醒過來，他們發覺這批人太不一樣，於是他們也起來跟隨了神。

在一些宗教不自由的國家裡，很多基督徒在受逼迫時，口中仍然讚美神，仍然那樣平安，仍然絕對順服神。很多逼迫他們的人也因此信了神，神可以叫這些人甦醒過來。所以我們需要明白神的旨意，不要一遇到苦難，就問主為什麼這樣，為什麼那樣。我們需要明白，神的旨意本是如此。

「所以那照神旨意受苦的人、要一心為善、將自己靈魂交與那信實的造化之主。」(彼前 4:19)神的旨意常常是要我們與基督一同受苦。愈是這樣，我們就與祂一同得榮耀。神常常藉著苦難煉

淨基督徒的一切渣滓，一切無法帶到永恆裡去的不耐煩、脾氣、驕傲、自私。所以照著神旨意受苦的人不要埋怨，不要耍脾氣跟神吵架，也不要一直問為什麼。要一心行善，將自己的靈魂交與那信實的造化之主。我們的主實在是信實的，祂看見祂的孩子受苦很心疼，但祂的孩子們若不受這些苦，就無法砍斷與地的連結，無法脫落那些纏累他們的事。

清楚明白再行動

有些年輕人從高中就蹺課，生命中的大好時日都浪費在交異性朋友，到了大學仍然繼續浪費生命，沒有認定除非是神的旨意才開始交往。這裡試一試，那裡試一試，這裡嚐一嚐世界的味道，那裡嚐嚐愛情的味道。其實都在刺傷自己，玷污自己，也傷害別人。過來人都知道，每一次的交往，後來分手的時候都是滿身傷痕。或許你說我不放感情進去，就不會受傷，但你不受傷也會害別人滿身傷痕。而這些罪都會追趕你的。

我從高一信主後就被家裡逼迫，所以從未想到要交異性朋友，只要能在聚會後回家不被打被罵就

很高興了。所以受苦是有好處的，帶來很大的保護和祝福。不會浪費生命，並且幫助我們謙卑下來。

有些人整天心思意念想的就是交異性朋友。不是說交異性朋友不好，而是你現在的年齡、生命適不適合結婚？可不可以自主養家？是否成熟到可以為人父母，有力量孝順公婆，並接納整個家庭？如果可以才開始交往。否則異性朋友的交往拖得愈久，愈是浪費時間、感情、和心思意念。而且人如果沒有受過苦，心思情感都是飄浮的，需要依附在另一個人身上。

我以前很羨慕基督徒家庭中長大的孩子；可是後來，我愈來愈為著我生在一個非基督徒的家庭裡來感謝主。生在不信主的家庭，如果去聚會就可能被逼迫；不像基督徒家庭的孩子，好像都是父母請求去的，沒有受過苦。弟兄姊妹們，讓你的孩子在生活中吃點苦是有好處的，讓孩子在生活中毫無挫折，責在是害了他們。

我們需要明白神的旨意，那照神旨意受苦的人要一心行善。盼望弟兄姊妹真的都明白神的旨意，

不只是祂的命令，而是要知道祂整個旨意，以及作事的法則。以弗所書中講到神按著祂的美意做事，按著祂的美意在創世之前就揀選了我們。並按著祂的旨意，叫萬有都在基督裡合而為一。

神對整個世界有祂的旨意，對國家有祂的旨意，對每一個人也有祂的旨意和一生的計劃，我們實在需要好好來明白神的旨意。

聖經命令謹記在心

「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 遠避淫行 要你們各人曉得怎樣用聖潔尊貴、守著自己的身體 不放縱私慾的邪情 像那不認識 神的外邦人 」（帖前 4:3-5）

神的旨意要我們成為聖潔，遠避淫行，不要常常走在懸崖邊上，免得跌個粉身碎骨。要知道人性的軟弱，遠遠的逃避試探，仇敵像吼叫的獅子，遍地遊行，尋找可吞吃的人。如果常走在懸崖邊，一定會被吞吃的。有些神的旨意很明顯，是我們該知道的，我們要曉得怎樣用聖潔尊貴守著

自己的身體，保守自己的身體不要被玷污，不要放縱邪情私慾，像不認識神的外邦人。神叫我們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神的旨意就是要我們成為聖潔。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，守著自己的情感，不要一下向這個人開放，一下向那個異性開放；要守著自己，這是多麼的寶貴。

「要常常喜樂，不住的禱告，凡事謝恩。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向你們所定的旨意。」(帖前 5:16-18)神的旨意第一要我們「常常喜樂」，我們要認真遵行這個旨意，尤其是遇到難過的事，要說，主啊，我一定要常常喜樂。「不住的禱告」，就是心裡要一直注視耶穌，靈裡一直與祂相交。「凡事謝恩」，就是凡事都存感謝的心，一直遵行神的旨意，就會得到極大的祝福。我們要一直操練，且需要常被提醒「凡事謝恩」，神的旨意就會暢行無阻的在我們身上。

聖經裡所有的命令都是神的旨意，所有的應許也是神的旨意。所以我們要非常認真地讀神的話，要明白神的旨意。以弗所書 5:17：「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。」不要糊塗，乃要明白神的旨意，讓神的旨意行在我們身上，我們今

生遵行了多少神的旨意，才有多少永恆的價值。所以我們需要認真遵守聖經上所有的命令。讀經時讀到神的應許，你要跟主說：「主，這是你的旨意，我一定要得著。」你要用信心去接受，禱告到得著。如果我們對聖經裡神已經說得那麼清楚的命令都不在乎，聽歸聽，卻不去做。例如經上說：「凡事謝恩。」我卻說這很難，我就是感謝不來。神在耶穌基督裡向我們所定的旨意，我都不去做，還談什麼立志遵行神的旨意呢？所以神也不需要告訴你更多祂的旨意。

有些人問我：「為什麼妳會這麼明白神的旨意？主怎麼都不跟我說？問祂什麼都不告訴我。」答案很明顯，因為神的旨意你從不去做，祂又何必跟你多說呢！

神是溫柔的，從來不勉強人做什麼。祂看得出你的虛情假意，從來不願意遵守祂的話，所以祂就不會對你說。神是不嘮叨的。祂曾說：「凡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。」沒耳可聽的，祂不多說，祂常常為了愛，忍心讓你去吃些苦，吃了苦頭，耳朵就開了，就變成有耳可聽的。我們最好在還沒吃苦以前耳朵就開通了。

我若有耳可聽，主耶穌就會更多向我顯明祂的旨意。讓我們每個人在主面前立志遵行祂的旨意，好叫天國可以降臨在我們的身上。

與主立約路光明

二十年前的某一天，我在主面前發出一個禱告：「主啊，我立志要認真的順服你的旨意。再不願有我自己的計劃、考慮、謀算，我立志永遠順服你。」從那時起到現在，我的路真的是愈走愈寬廣，愈走愈光明。當你立志要遵行神的旨意時，神不會整你或故意讓你吃苦。主說：「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。」你會發現人若立志要遵行祂的旨意，屬靈的亮光就會愈來愈明亮。神會把祂的心意一點一滴的交託給你。

當年在洛杉磯拓荒時，如果我說不要在家裡聚會，害怕萬一鄰居控告我怎麼辦？在教堂裡聚會多方便；在家裡聚會，家就是教會，就不太有私人生活，因為整個家就是敞開的。如果我顧慮太多事，就無法經歷主那麼美善的旨意。

多年前我已與主立約，主怎麼說我就怎麼做。到了美國後我不會因為沒人管我，就先去別的教會聚會，或慢慢從家庭聚會開始。一個禮拜一次家庭聚會，不必主日崇拜，不必講道，那多輕鬆，但我不敢，仍然是問主：「今天是禮拜二，你要從禮拜天開始有主日崇拜嗎？在那裡聚會呢？」神給的時間沒讓我有喘息的機會。一般的拓荒都是從家庭聚會開始，人數到了一個地步才開始主日崇拜。可是主在我身上的旨意不是如此。現在回想起來才明白，原來主的心很迫切，祂盼望更快一點得到祂的許多新婦。

從 1992 年到 1997 年，神的手推動得很快。我雖然希望慢慢來，但是我需要順服；結果卻發現祂的恩典愈來愈大，也愈經歷祂的奇妙和豐富。所以我鼓勵你今天也對主說：「我立志遵行你的旨意。我每次讀聖經，所有你給我的话，不管難或易，不管對我方不方便，不管對我的情感、我的感覺容不容易，我都立志要遵行你的旨意，我絕對不要體貼自己，也不要作士師記裡的那些人，沒有王就自己做自己的王。我立志要遵行你的旨意，請你在我身上做王掌管我。」

二、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

要明白神的旨意，第一個先決條件就是「立志」遵行神的旨意。如果我們只是像有些人去求籤卜卦，想要問一問神，其實早有自己的決定，如果問得的結果與我的心意不合，我就算了；這樣神不會讓你明白祂的旨意的。

認定神旨，順服到底

新竹有一對夫妻，準備買房子，有人介紹他們去看一棟房子，他們就問主：「主啊，這棟房子是不是你的旨意？如果是你的旨意，求你給我們話。」禮拜天這對夫妻去聚會，傳道人剛好唸了一段聖經：「你們要過去得為業的那地、乃是有山、有谷、雨水滋潤之地。是耶和華你神所眷顧的、從歲首到年終、耶和華你神的眼目時常看顧那地。」(申 11:11-12)他們一聽，覺得太好了，要去得為業的乃是雨水滋潤之地，是神所眷顧之地，當下就買了。結果搬進去之後，才發現浴室漏水，只要外面一下雨，水就會滲入他們的家，就得用拖把一直拖，他們發現「雨水滋潤之地」真的不太好。過了一段時間，這位姊妹想要換房

子，她的妹妹就說：「我們都喜歡美福，比較不喜歡神的旨意。」意思是說我們要的是美福，所以我們很希望神的旨意都很美好；當我們遵行了神的旨意，發現並沒有美福，原來「雨水滋潤之地」竟是這個樣子，我們就想把房子賣掉。

這一句話提醒了這位姊妹：既然知道是神的旨意，不應該遇到困難就想把房子賣掉。於是他們就住了下來，並且請工人來修房子。隔了兩年，她又想賣房子；但當她想賣房子的時候，家裡就又开始漏水。這位姊妹知道這是神在提醒她：

「這是我的旨意。」她就不敢賣，並且她問自己：「如果我買的是一棟很華美的房子，但不是耶和華所眷顧之地，我敢不敢住？」答案是：「我不敢。」既然神說現在這塊地是祂所眷顧的，就要安心地住下來。後來他們房子所在的地區成為新竹最好的學區，離後火車站又非常近，所以他們的房子價值上漲很快，可以賣到很好的價錢。

這件事情的結局不是最重要的。最重要的是當一個人認定了神的旨意，就需要誠誠實實的順服，而且順服到底，否則他永遠學不會什麼叫神的旨意。如果當時房子漏水，他們就把它賣掉，這位

姊妹會覺得以後再也不要仰望神了，神的旨意有什麼好呢？「「雨水滋潤之地」若是這樣，我不要了！」那就她不會知道其實那正是耶和華所眷顧的地。

生命豐富，永恆益處

後來有一家公司，找這位姊妹的先生，要與他合夥，他不需要出資本，只要出技術(軟體設計)，公司會分賺得的五分之一給他。這位弟兄原本在另一家公司上班，公司派他去讀清大博士班，但是老闆指定他修的題目是他不會的，他也沒有興趣。而這家要他出技術的公司，他們要這位弟兄作的軟體設計則是他的專長，且是他有興趣的。當他們夫妻為這件事仰望主時，裡面就有一句話：「信與不信不能同負一轆。」他心想：「我只是負責技術，並沒有出資本，不算是合夥；而且現在修房子需要錢，公司收入的五分之一多好呀！還可以奉獻，有什麼不好呢？」可是裡面又想到：「如果主耶穌今天來的話，別人可以豐豐富富進入神的國，可是我因為開始一個合夥事業，一定得投入所有的時間和精力在技術這方面，我整個的生命、體力、時間都會投注進去。

當主耶穌來的時候，我是那麼地貧窮，這值不值得？」因為這位弟兄希望能夠豐豐富富的進入神的國，所以就決定不要合夥了，結果那家公司的老闆很不高興。當他把電腦送回那家公司，回到家裡，想到公司營業賺得的五分之一，心裡又很捨不得。剛好那天讀經正好讀到雅各書

4:13-14：「噓、你們有話說、今天明天我們要往某城裡去、在那裡住一年、作買賣得利。其實明天如何、你們還不知道。你們的生命是甚麼呢。你們原來是一片雲霧、出現少時就不見了。」這時他心裡才更篤定神的旨意是要他放下。

我聽了這對夫妻的見證，心裡非常感動：我們若要愛慕神的旨意，就要追求永恆的益處勝過地上暫時的好處。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很需要誠誠實實的順服神，而且順服到底。

環境考驗，順服心志

上一章提到神帶領我到洛杉磯服事，主要我租一個房子在那裡開始聚會，神多麼奇妙，祂給我的經文每一句都應驗。可是你們知不知道，我一清楚這是神的旨意，也沒有檢查房子就搬進去住；

次日清晨，天還暗暗的，我一早起來到廚房喝水，一開燈，哇！一大堆的蟑螂跑來跑去！我來不及拿東西去打，只好用手打，結果成了「打蟑螂英雄」。

隔不多久，我又發現有跳蚤，可是感謝主，這些事情也讓我經歷神。那時我才剛到美國，不知道該怎麼辦？看見跳蚤在我身上跳來跳去，地上又都是鋪地毯，不知裡面藏了多少跳蚤，心想這是神的殿怎麼可以有跳蚤？所以我就禱告：「主啊，你要用你降臨的榮光來廢掉一切的跳蚤，你要滅絕一切的跳蚤。」我這樣禱告了兩天，發現再也沒有跳蚤了。所以有的時候，當我們照著神的旨意去作的時候，環境並不見得都如我意；可是我們若願意順服神的旨意到底，就會發現神的旨意是最好的。

我在那裡住了兩年，發現這間房屋冬暖夏涼：外面很冷時，一進到屋裡，就覺得好溫暖；外面很熱時（有時華氏 100 多度），我又沒有電風扇，可是晚上睡在床上，就覺得涼涼的，很舒服。我好喜歡這間房子，愈住愈喜歡；後面又有一棵果

樹，一年四季都有很甜的柳丁，可供全教會吃。每一次我順服神的旨意都覺得太好了。

我們剛開始順服神的旨意都會遇到一些困難，可是繼續順服到底，就可以感受到祂的恩典和美意。例如保羅順服神的旨意，去到馬其頓；去了之後卻在腓立比被打，且被關起來，但是就因為被關起來，才能把福音傳給了獄卒一家人。神的旨意常是如此，當你順服了以後，不見得會萬事亨通；可是你若順服到底，就會明白其中有神的美意。

我在洛杉磯時，有一位姊妹剛來洛杉磯一個月，她有一個面試的機會，經理很賞識她，要她再去第二次面試。可是就在她第一次來參加禮拜四的內在生活聚會時，我正好講到「如何明白神的旨意」，提到有位弟兄問榮教士：有一個工作離教會很遠，薪水比較高，另外一個工作機會離教會很近，薪水低很多，哪個是神的旨意？榮教士回答說：「離教會愈近愈好，如果一個工作因為距離很遠，使你上、下班搞得很累，通常這不會是主的帶領。因為我們的事業、我們的家庭都是為了神的國度，我們一生的目標都是為永恆的國

度。」這位姊妹一聽就知道這個工作不是神的旨意，因為離教會很遠；因此她就回絕了第二次的面試。

順服途上，雜音甚多

拒絕了這個工作之後，她一年半都沒有工作。當時洛杉磯不景氣，電腦工作又不好找，這一年她的經濟很困難，一點點儲蓄用完了，媽媽又不給她錢，所以她就操練過信心生活，神給她經歷太多奇妙的事。有一次，她要去面試一個工作，卻沒有錢加油；既然操練過信心生活，就只有仰望主，沒有告訴媽媽。正要出門時，媽媽突然說：「我給妳二十塊錢好了。」媽媽就只有那一次給她錢。又有一次，她拿到一張二百多元的罰單，她告訴主說：「主啊，我沒有錢，怎麼辦？」繳錢的期限快要到了，她忽然收到一封信，聖荷西有一個人寄了 300 元給她，希望她回去參加特會，她就剛好付了罰款。

從這些事上，她對神愈來愈有一顆活潑的信心。從前她不太有信心，但是從環境裡面，一直操練過信心生活，她的信心就一直增長；增長到一個

地步，每當她需要錢卻又沒錢時，她就到信箱看一看，真的又收到信，打開來裡面又真的有錢。雖然她當時不是傳道人，可是她就這樣憑信心生活。

這一年中，她以前在聖荷西認識的弟兄姊妹，常常打電話給她，說：「妳為什麼去那麼久還沒有工作？可見不是神的旨意要你回去的，你趕快回來，這裡有工作。」可是她每一次仰望神，神還是要她留在洛杉磯，因此她就這樣順服神到底。一年半之後，有一天，主告訴她要給她一份工作。主先給她話，她才去面試，當她去面試的時候，她知道她會拿到這份工作。果然她拿到了這份工作，是很好的一份工作，她很喜歡。

回首細數，恩典滿溢

這一年半來，神給她許多操練，第一是過信心生活，在金錢上倚靠神。她也發現神是多麼又真又活。第二，她以前常生病，一病就去看醫生，而且病總是拖得很久，所以她很怕生病，可是又常生病。這一年半，因為沒有錢也沒買保險，就開始倚靠神的醫治。另一方面，教會的錄音帶愈賣

愈多，很需要有人專門負責錄音，因為她沒有工作，我們就請她幫忙，她覺得這個工作很簡單，就一口答應，而且把機器搬回家去錄音。沒想到錄音的工作愈作愈忙。可是就因為錄音的工作，她把以前沒有聽過的教導，一卷一卷地重聽，生命就一點一滴地扎根起來：例如她聽到有關神醫的信息，以後她生病就倚靠主。這一年半裡，每一個病都是神醫治的；到了一個地步，她不再害怕生病，因為裡面有信心倚靠主。

塑造工人，主旨美善

1993年12月這位姊妹來到洛杉磯錫安堂追求，1997年夏令會她很楚神要她辭掉工作出來全時間服事主。其實那一年半裡，她心裡很清楚，有一天主會呼召她出來服事主，她那麼樂意，那麼喜歡，換了別人可能就趕快辭職，但是她一直禱告：「主啊，你要我出來全時間服事，你就要看顧我的家，讓家裡經濟不成問題；你也要在我媽媽的心裡動工。」主就很奇妙的作工在她的家裡，祝福她姊姊的生意；也作工在她媽媽的心裡。以前她來聚會，媽媽就一直責備她，這個指責也很造就她，到一個地步她都不怕被指責，而

且裡面的靈剛強勇敢起來。主在她裡面作工到一個地步，她非常愛她媽媽，不管媽媽怎麼說她，她就是愛她媽媽。主作得非常奇妙，有一天，她的媽媽對她說：「如果你要去服事神，妳去吧！沒關係，妳不用再擔心我了。」雖然主藉著她媽媽主動對她說，可是她還是等神的時候。今年夏令會，她清楚了神要她辭掉工作，她一回到洛杉磯，馬上就辭掉工作，出來全時間服事主。除非我們誠誠責責地順服神，否則就不會經歷和明白神的旨意是何等美善！何等可喜悅！

神的道路，高過眾人

「耶和華說、我的意念、非同你們的意念、我的道路、非同你們的道路。天怎樣高過地、照樣我的道路、高過你們的道路、我的意念、高過你們的意念。」(賽 55:8-9)

我們需要明白，神的意念和道路不像我們的。我們所喜歡的，往往是表面上的祝福，可是終久卻不成為福氣。但是神的意念和道路高過這一切，而且祂說：「我口裡所出的都一定要成就，絕不

徒然返回。」所以我們一旦仰望神，明白神的旨意，就應該繼續站住，不管遇到多不容易的環境。那一年半裡面，對這位姊妹最不容易的，就是聖荷西這些愛她的弟兄姊妹常對她說：「不可能啊！如果是神的旨意要你回去，怎麼一年半都沒有為你預備工作？」「一定不是神的旨意要你回去的！快點回到聖荷西來吧！」可是就是那一年半的時間，神做極奇妙的工作在她身上，整個「內在生活」的根基一直建造在她身上。神對她有一個美意，一直在訓練她，因著她願意凡事仰望神，明白神的旨意，而這和聖荷西慕主錫安堂的成立也很有關係。

早在 1986 年主就給我話：「我在新竹怎麼做，在聖荷西也要怎麼做。」所以我對聖荷西有一個很特別的負擔，我知道主在聖荷西要做祂特別的工作。雖然我來聖荷西帶過幾次特會，但是我覺得主不見得要藉著我做；我原本想，如果有哪位牧師願意走「內在生活」這一條路，我只要幫助他就好了，因為我一點都不想來美國建立教會。可是後來主在 1991 年給我話，很清楚要我離開新竹到美國來，那時候主讓我知道聖荷西要有聚會，洛杉磯也要有聚會，但要從洛杉磯先開始。

當我 1992 年到洛杉磯拓荒，好像開始孕育一個小嬰孩，這個小嬰孩要成長，需要一點一滴地餵養，因此我就把聖荷西丟在一邊了。加上我的個性很不愛變動，不喜歡搬來搬去，喜歡有一個穩定的小窩，一個穩定的小教會，我在那裡服事就好了。所以雖然我在洛杉磯也接過電話，問我要不要去聖荷西建立教會，但我都回答不可能。

小處順服，成就大事

神要這位姊妹回洛杉磯，她向神求五個印證，五個都應驗了，神很清楚要她回洛杉磯向家人傳福音，這種順服很不容易。年輕人在一起多麼自由快樂，回去跟媽媽住就不容易多了，而媽媽的脾氣她也知道，可是她順服地回去了。回去後雖然常常被指責，但她的家人卻一個接一個地信主了。她在洛杉磯聚會，聽了錄音帶，覺得幫助很大，就告訴她在聖荷西的屬靈同伴；她的屬靈同伴就買了一套錄音帶回去聽，聽完之後，又借給其他弟兄姊妹聽。結果聖荷西的弟兄姊妹就一個一個來買，而且一套一套地買回去；接著他們的青年團契就邀請我去帶特會。

後來他們的教會發生分裂，他們就打電話給我，要我去聖荷西建立教會。可是我已經在洛杉磯建堂了，走不開；那時洛杉磯教堂才剛建好，所有的錢都付清了，我才鬆一口氣，覺得可以開始過一點好日子。因為在 1994 年一整年，我們每個月要付一萬美元，每個月都在仰望主，很驚險的！但神奇地成就一切，我們付完了款項，開始有了自己的教堂，也有晨禱會，弟兄姊妹都很火熱，同工們的屬靈生命也被建造起來了，可以發揮他們在神家中的功用。這個時候要我離開，對我實在很不容易；但是主給了我一連串的話，我就再一次的順服。

亦步亦趨，主旨完成

等我來到聖荷西之後，才知道這個教會是神的手催促要成立的；而剛開始是藉著一個小姊妹的順服，願意回去跟媽媽住，向家人傳福音，去那裡受苦，好讓神的手完成祂的旨意，如果不是藉著這件事，我想我會一直待在洛杉磯。所以我發現順服神多麼重要，神要得著一些人願意凡事仰望祂，明白祂的旨意，好讓神的國可以大大地降臨，神的旨意可以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。可是

祂必須得著一批百姓，真的愛慕祂的旨意，願意遵行祂的旨意過於自己一切的感受。

專心仰賴，必蒙指引

「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，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，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，都要認定祂，祂必指引你的路。」(箴 3:5-6)

很多基督徒無法明白神在他身上的旨意，是因為沒有專心仰望祂，倚賴祂來成就。我們常常三心二意，一會兒問神，神還沒有回答，就趕快去問先知；先知給的話如果又不合自己的意思，又開始找這個人商量，那那個人商量，不願專心仰賴神。今天教會中有一種很不好的風氣：基督徒要作什麼決定就去問先知，好像未信主的人去算命一樣，這種心態很不好。因為這位至高者住在我們裡面，祂是我們的神，祂必作我們引路的，直到死時，祂喜歡你來問祂，祂是你的主。但以理需要禱告 21 天，神才成就；耶利米也是一個大先知，他需要禱告求問神，等候神 10 天，神才回答他。這些偉大的先知，尚且需要等候，神才

給他們答案，我們卻都去排隊問先知，而且先知似乎馬上就有答案給每一個人。我對這種求問先知，且有問必答的事情仍存有疑問，因為神不一定會馬上回答我們，而且馬上給我們答案對我們不見得有好處。這好像一個小孩向媽媽要東西，如果不馬上給他，他就哭啊！叫啊！這就是小孩子的表現；而一個長大成熟的孩子，如果媽媽沒有馬上給他，他不會這樣。他相信媽媽是愛他的，一定會給他，他會耐心等候。所以我們要專心仰賴耶和華。這不是先知的錯，而是基督徒的錯，因為基督徒變得不習慣來求問裡面這位至大的先知，而喜歡去依賴人，去問人。這樣的態度，神很不喜悅，因為這樣的人就不能夠分辨神的聲音、明白神的旨意。

單單聽隨主聲音

*「既放出自己的羊來，就在前頭走，
羊也跟著他，因為認得他的聲音。」*
(約 10:4)

耶穌應許我們，我們是屬祂的羊，一定會認得祂的聲音，但是今天很多基督徒，都不認得好牧人

的聲音，好像耳聾了，因為不習慣專心仰賴祂。明白神旨意的第一先決條件就是要立定心志」絕對順服神。第二點就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。你要常常放下自己的聰明，「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，祂必指引你的路。」愈聰明愈會分析的人，常常愈不明白神的旨意，因為事情一發生，他馬上就下判斷：這個不可能是神的旨意；那個比較好。

我在新竹的時候，教會在八樓，我們有二位傳道人，後來又有一位姊妹出來全時間服事主。八樓有二個房間，還有一個大客廳供聚會之用，現在又要增加一位姊妹，怎麼辦？讓她一個人在外面住不太好，我們就想搬過去跟她一起住，但因我們習慣凡事要問神，所以我們就問：「主啊，你要不要我們搬家？」過了好幾天，我裡面就更迫切地問主：「主啊，今天你一定要讓我明白，要不要搬家？因為房子的租約快到期了。」我通常早上起來會先親近主，親近主之後再把我這一天的問題陳明在神面前，然後我才讀經。神常常藉著我讀經的進度回答我的問題，所以我們讀經要有進度，不要隨性，一下翻到這裡，一下翻到那裡。因為我們的神是有計劃的。祂對我們的一生

都有計劃，神知道我們哪一天會讀到哪一段經文。祂會引導我們作怎樣的禱告，去配合所讀到的經文。

「因為你們立志行事 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、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」(腓 2:13)

聖靈在我們裡面運行，叫我們知道怎樣禱告。當我向神求問要不要搬家時，按著我的讀經進度，那一天就剛好讀到：「你們不可從這家搬到那家。」多麼奇妙！我就知道神不要我們搬家，只好請另外那位姊妹單獨一個人住在外面。我們住的是嘉年華大廈，八、九、十樓是都同一位屋主，我們住八樓，房東住九、十樓。那幾天我心裡一直在想：如果我們能夠住九、十樓該多好，這樣我們住的地方跟聚會的地方就可以分開。因為現在我們住的地方，房間的門一打開就是聚會的地方；而那些清大、交大的弟兄們又很渴慕主，晚上七點半聚會，他們有時候四、五點就來等候神了。有時我們正拿著臉盆要去洗頭，「叮咚」門鈴響了，只好趕快衝進房間；因此很希望住的地方跟聚會的地方能夠分開。

隔沒多久，房東下來對我說：「江小姐，我們跟你們換好不好？你們去住九、十樓，我們來住八樓。」好奇妙！我們搬上去住得非常好，十樓本來是舞池(因為房東很有錢)，就整個作為聚會的地方；而九樓有三個房間，我們三個姊妹剛好一人一間，可以住在一起，弟兄姊妹聚完會可以下樓來交通。我們住了一陣子，房東就問我說：「你們住在上面怎麼樣啊？」我們說：「很好啊！」他說：「哎呀，那大概是你們的神要你們住在那裡，因為我們住在那裡就愈住愈煩。」當時我們住八樓也住得好好的，可是他們搬下去以後，因為八樓原本是地磚，他們就全部改鋪地毯，結果隔一陣子刮颱風，雨水漏進來，地毯都濕了。我們住在那裡什麼事都沒有發生，但是他們一會兒又是地毯濕了，一會兒又是小偷來了，神一直在向他們說話，因為房東太太有時到花蓮去拜拜。後來我們佈道會邀請房東上來聚會，房東來到教會覺得很平安，就對她太太說：「你不必去花蓮找神了，神就在這裡。」

凡事仰望神多麼重要，如果我們當時覺得三個人需要住在一起，就找一間房子搬過去；隔一陣子房東要我們住九、十樓，我們又得搬回來。搬家

是很麻煩的，神都知道，祂讓我們少掉很多麻煩，祂在掌管一切。神要祂的百姓學習凡事仰望祂、問祂，我們如果凡事求問神，就可以少走很多冤枉的路。

大事做醒，小事輕率

約書亞跟隨摩西，親身經歷過許多神蹟，後來摩西為他按手禱告，神把智慧的靈賜給他，他率領以色列百姓過約但河，約但河水就分開。約書亞是一個認識神的人，當他進到迦南美地，神要他學習的第一件事就是：「不要倚靠自己的聰明。」

「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、看哪、我已經把耶利哥、和耶利哥的王、並大能的勇士、都交在你手中。你們的一切兵丁要圍繞這城、一日圍繞一次。六日都要這樣行...到第七日你們要繞城七次.....」(書 6:2-4)

耶利哥城是一個高大的城，城中的人都是勇士，可是神卻要他們安安靜靜的繞城。如果是一個聰明人，一定會想：「約書亞怎麼這麼傻？城上的

人一塊大石頭丟下來，我豈不腦袋開花，在下面當肉餅！那有這樣攻城的！」這就是我們的聰明智慧，很會分析，而且都很有道理，可是神要約書亞這麼作，而且還要安靜，那有這種打仗法？打仗都是要大聲，敵人才會害怕，但約書亞卻順服。神說：「繞完七次以後，祭司要吹角，吹角後要大聲呼喊。」當以色列人照著這樣作，高大的耶利哥城牆就倒塌了。

第一次得勝以後，神要他們去攻艾城。約書亞記 7:2-5「當下約書亞從耶利哥打發人，往伯特利東邊，靠近伯亞文的艾城去，吩咐他們說，你們上去窺探那地，他們就上去窺探艾城。他們回到約書亞那裡，對他說，眾民不必都上去，只要二、三千人上去就能攻取艾城，不必勞累眾民都去，因為那裡的人少。於是民中約有三千人上那裡去，竟在艾城人面前逃跑了，艾城的人擊殺了他們三十六人，從城門前追趕他們，直到示巴琳，在下坡殺敗他們，眾民的心就消化如水。」第一關攻打耶利哥城，是一個很大的仇敵叫也們就緊緊倚靠神，不倚靠自己的聰明，城牆就倒塌了。第二關攻打艾城，他們先去窺探，發現艾城是一個

小城，人也不多，自以為只要派二、三千人就夠，不必勞累眾民」結果卻被打敗。

今天神要祂的百姓進入迦南美地，迦南美地就是我們裡面在基督裡的豐富之地，神要成為我們的豐富，我們就需要放下自己的聰明、分析。一個小小的艾城太簡單，不必都去，三千人就好，結果被打敗。因此神要祂的百姓學習凡事來求問神，不要覺得小仇敵不必怕，大仇敵才要求問神；今天很多基督徒也是如此，大事才來求問神，小事就不必問神。其實雲柱、火柱每一天都在引導我們，每一天的前進是大事還是小事？說小事也是小事，因為一天只行進一段路程；可是說大事也是大事，走的路程對不對？是不是往神的旨意而去，往迦南地去？我們每一件大事、小事在神眼中都很重要，都是大事。

凡事求問，免受虧損

「以色列人受了他們些食物，並沒有求問耶和華。」(書 9:14)

基遍離艾城很近，以色列攻完艾城接著就是基遍。基遍人因為聽到以色列人不用一兵一卒就使耶利哥倒塌，知道以色列人所拜的這位神是偉大的，所以他們害怕，就設詭計，拿舊口袋和破裂縫補的舊皮酒袋，穿舊鞋舊衣服，帶的餅都是乾的，長了霉的，騙以色列人說：「我們是從很遠的地方來的，因聽見你們所行的事要來跟你們立約，我們剛出來的時候，這餅還是熱的；現在都已經乾了、長霉了。」以色列人又受了他們些食物，並沒有求問耶和華，就與他們立約。

這件事情也讓我們看見，撒但的詭計比直接攻打我們還可怕，撒但那化裝成天使的詭計可以害得我們無法進入迦南美地，害得我們沒有辦法得著神一切的豐盛；這比那明顯的耶利哥城、艾城的仇敵來得可怕。我們真的要小心，不要以為我跟他在一起交往很好啊！沒有問題！可是不知不覺對耶穌的渴慕卻減少了。就像基遍人，他們要與我們立約，而且甘心作我們的奴僕，幫我們劈柴、挑水，有什麼不好？當我們沒有求問神的時分，我們的生命會有多少的虧損？只有我們將來到了天堂才會知道那些損失有多大。

天然人的聰明最攔阻神的旨意，我如果靠天然人的聰明，就不會來美國。我爸爸那時就責備我：好好的在新竹，為什麼要去美國？因為我爸爸怕女兒不結婚，將來沒有歸宿，沒有安定的生活。一開始我在新竹服事的時候，我老是在搬家，父母愛孩子，總覺得女兒一直在動盪。後來總算建堂了，他很高興，女兒總算有了住處，他就安心了。沒想到忽然間我要去美國！我到了美國之後，他曾寄 500 元給我，怕我餓死在洛杉磯。那時我只帶一點錢，而每個月房租就要 900 元，教會人數只有個位數，可是我順服了主，神就奇妙地供應。當我們順服主，大步跨出去時，我們就會有一個更大的成長，更經歷神的偉大。

如果照我的聰明理性來分析，我絕對不會離開新竹，一切都這麼好，一個月只要講一次道，而且有了教堂，是新竹的第一棟大廈，從聚會的地方看出去，景色好美；弟兄姊妹也很愛我們，很多人來都說，很少看見這麼相愛的教會。這麼好的一個地方，誰捨得離開？可是我願意放下自己的聰明、智慧，單單的來順服主的帶領。

記得剛來美國時，前途茫茫，不知道要作什麼，也不知會遇見什麼事？英文又很久沒用了，到了美國到處都需要英文；美國的法律又那麼多，那麼嚴，不像在台灣什麼都方便。我心裡很害怕，我又不喜歡作領袖，可是我需要順服神，放下自己的聰明、智慧，沒有想到五年來，神作那麼奇妙的工作，神蹟奇事一籬筐，神實在太奇妙了！我們真的是有位偉大奇妙神，當我們願意放下自己的聰明、智慧，就會認識祂的偉大、權能、和奇妙；當我們立志遵行祂的旨意，就會明白原來神的旨意是那麼奇妙，那麼可喜悅。

三、活在神的旨意裡

立志要遵行神的旨意，就會明白神的旨意。我們裡面是不是真的說：「主，我立志要遵行你的旨意，要明白你的旨意。」否則我們聽再多也沒有用。很多人仰望有關前面的道路，有關全時間的呼召，服事主等，常說：「我還不清楚，還不明白。」有時候是因他還不夠認真要去明白神的旨意。

要明白神的旨意有先決條件，第一個條件是：我立志要明白，而且明白了我要遵行。

前車之鑑亞哈王

「以色列王對約沙法說，還有一個人，是音拉的兒子米該雅，我們可以托他求問耶和華；只是我恨他，因為他指著我所說的預言，不說吉語，單說凶言。約沙法說，王不必這樣說。」(王上 22：8)這裡講到以色列王亞哈，邀約沙法跟他一起去攻取基列的拉末。約沙法說：「請你先求問耶和華。」第六節說到：於是以色列王召聚先知，約有四百人，問他們說：「我去攻取基列的拉末，

可以不可以？」他們說：「可以上去，因為主必將那城交在王的手裡。」然後約沙法即說：「不是還有耶和華的先知麼？」亞哈就說：「是啊，還有一個先知，就是米該雅，可是我實在恨他，因為他指著我說的，都沒有好話，都是凶言。」

17 節：「米該雅說，我看見以色列眾民散在山上，如同沒有牧人的羊群一般，耶和華說，這民沒有主人，他們可以平平安安的各歸各家去。」他召了米該雅來，果然米該雅給他的又是凶言：「這些羊好像沒有牧人的羊群，眾民沒有主人。」就是表明亞哈會失敗。再看 27 節：「王如此說，把這個人下在監裡，使他受苦，吃不飽喝不足，等候我平平安安的回來。」30 節：「以色列王對約沙法說，我要改裝上陣，你可以仍穿王服。以色列王就改裝上陣。」34-38 節：「有一人隨便開弓，恰巧射入以色列王的甲縫裡。王對趕車的說：「我受了重傷，你轉過車來，拉我出陣罷。」那日陣勢愈戰愈猛，有人扶王站在車上抵擋亞蘭人。到晚上，王就死了，血從傷處流在車中。約在日落的時候，有號令傳遍軍中說：「各歸本城，各歸本地吧！」王既死了，眾人將他送到撒瑪利亞，就葬在那裡。又有人把他的車，洗在撒瑪利

亞的池旁(妓女在那裡洗澡)，狗來舔他的血，正如耶和華所說的話。」

心中無神妄自為

亞哈是一個什麼樣的人？他覺得這個先知每次給他的預言都沒有好話，都是凶言，所以他根本不想問這個先知。但他卻不想想，為什麼先知會向他發凶言？列王紀上第 16 章 30-33 節：「暗利的兒子亞哈、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、比他以前的列王更甚、犯了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所犯的罪。他還以為輕、又娶了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耶洗別為妻、去事奉敬拜巴力。在撒瑪利亞建造巴力的廟、在廟裡為巴力築壇。亞哈又作亞舍拉、他所行的、惹耶和華以色列 神的怒氣、比他以前的以色列諸王更甚。」

亞哈娶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耶洗別是基於一個政治的因素。那時亞蘭王很強盛，亞哈王想跟西頓王聯合在一起，好來對抗亞蘭王的勢力，因此就娶西頓王的女兒耶洗別。可是謁巴力是西頓人所拜的一個女神的祭司，所以亞哈是娶了這個女神祭司的女兒，他就受妻子的影響，開始去事奉

敬拜巴力，非常惹神的憤怒。以色列人無論在曠野或是進迦南地以後，常常在拜巴力這件事上惹神的憤怒；後來大衛作王以後，努力肅清這個拜巴力的風氣。可是亞哈跟耶洗別又再重新起來拜巴力，而且在廟裡為巴力築壇，不但建造巴力的廟而且為巴力築壇，所以亞哈王非常惹神的憤怒。再看列王紀上 20 章 32 節：「於是他們腰束麻布、頭套繩索、去見以色列王、說、王的僕人便哈達說、求王存留我的性命。亞哈說、他還活著麼。他是我的兄弟。」42 節：「他對王說、耶和華如此說、因你將我定要滅絕的人放去、你的命就必代替他的命、你的民也必代替他的民。」

這些事我們需要作為警戒。這一次的得勝並不是亞哈有什麼好，而是因為他的仇敵是神定意要滅絕的人，所以亞哈這一次得勝了。便哈達見以色列王好像很仁慈，就趕快向他投降，跟他說好話，亞哈馬上就說：他是我的兄弟，從此處我們看見亞哈是一個不敬畏神，沒有原則的人。

自賣為惡無原則

亞哈也不是那種很壞的人，列王紀上 21 章他想要拿伯的葡萄園，因拿伯的葡萄園跟他自己的葡萄園很靠近，靠近他的王宮。第 2 節：「亞哈對拿伯說、你將你的葡萄園給我作菜園、因為是靠近我的宮、我就把更好的葡萄園換給你、或是你要銀子、我就按著價值給你。」第 4 節說：「亞哈因耶斯列人拿伯說、我不敢將我先人留下的產業給你、就悶悶不樂的回宮、躺在床上、轉臉向內、也不喫飯。」亞哈其實不是那種很厲害、很兇狠的人。

看亞哈的故事，你會發現其實在我們基督徒當中也有很多這樣的人，個性軟軟的，不太有原則。有需要的時候，因著政治因素，為了利益，他也會娶個很能幹的，非常厲害的妻子，因她很能夠幫他。當亞哈喜歡拿伯的葡萄園卻得不到時，雖然他是王，但他也沒有說你怎敢拒絕？他也沒用什麼權柄，就是悶悶不樂的回宮去。可是他太太非常厲害，第 7 節：「王后耶洗別對亞哈說、你現在是治理以色列國不是、只管起來、心裡暢暢快快的喫飯、我必將耶斯列人拿伯的葡萄園給你。」他太太就質問他，你到底是不是王？他不給你，你就這個樣子，你可是有權柄的啊！他太

太非常厲害地說：「我可以把葡萄園拿來給你。」果然他太太就作了，讓他拿到葡萄園。25-26 節，神給他的評語：「從來沒有像亞哈的，因他自賣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受了王后耶洗別的聳動，就照耶和華在以色列人面前所趕出的亞摩利人，行了最可憎惡的事，信從偶像。」神給亞哈的評語是「他自賣」，他把自己賣給了他的太太和他太太所拜的偶像，他是個沒有原則的人。

很多基督徒也是這樣，脾氣還不錯，不會去跟人家搶或奪什麼的，可是沒有原則，不敬畏神，不敬畏神所說的話，這是很危險的。因亞哈王不敬畏神，所以他會娶一個不是神旨意的人，不是一個能跟他一起敬畏神的人，不是能跟他走同一道路的太太。然後他就常受到太太的聳動。還沒結婚的弟兄們，你們要注意，結過婚的也要注意：弟兄是作頭的，要帶領妻子來敬畏神，不要常常被不敬畏神的妻子聳動；特別是一個個性軟的人，很容易被個性很強的太太聳動。我要得葡萄園得不著，她可以幫我得著；我一看到以利亞把所有巴力的先知都殺掉，就嚇壞了，不知要怎麼辦，但太太卻說：「看以利亞明天是否還活著！」

我不把以利亞殺掉才怪！」亞哈的太太實在很厲害，所以他就變成一個常常依靠他太太的人，這叫「自賣」！他是一個沒有原則，不敬畏神的人。

敵我不分結局慘

連敵人來求亞哈，而那敵人是神定意要滅絕的，只要一跟他說好話，他就跟敵人稱兄道弟了，說：「你是我的兄弟。」你可能會說他心腸蠻好的嘛。不是的，如果是神定意要滅絕的敵人，因為這個敵人會攔阻你走天路，這個敵人是與神為仇的，你就不該與他妥協。在我們身上也是這樣，如果我們不敬畏神，不定意要遵行神的旨意，雖然在世人眼中看起來我們是蠻好的人，但如果我們沒有定意要作個遵行神旨意的人，結局將會很慘。

亞哈的結局非常慘。當神藉著祂的先知對他說：「因你將我定意要滅絕的人放去，你的命就代替他的命，你的民也必代替他的民。」他聽了之後如何反應？列王紀上 20 章 43 節說：「於是以色列王悶悶不樂的回到撒瑪利亞，進了他的宮。」21 章 4 節也是說他「悶悶不樂的回宮」。

喜聽吉言惡凶言

亞哈就是這樣的一個人，個性軟軟的，常常生悶氣，常常悶悶不樂，但又不懂得悔改，當先知指出他的錯誤時，如果他快一點悔改，神會憐憫、施恩，他卻因先知這麼重的話，就悶悶不樂。想要拿的東西沒拿到，他就悶悶不樂，在他的生活中沒有所謂遵行神的旨意這一回事，這就是為什麼先知要常常對他說凶言。

很多基督徒也是這樣，如果神藉著先知、講台、或是祂的僕人對他說令人不舒服的話、很嚴厲的話、很刺傷的話，他就不喜歡聽，或者就悶悶不樂，並不是因此來到神的面前悔改。亞哈就是這樣失去了悔改的機會，當他和約沙法王要去攻取基列的拉末的時候，他根本就不想求問神。

有些人會說：「如果我知道他是先知，他對我所說的話，我一定會聽的。」但是通常神藉著某人對你講話時，都不會預先聲明：「我是先知！耶和華要我對你說...」。神通常會藉著祂的僕人、講台、或是藉著我們周圍的人，甚至藉著一個小孩對我們說話。我們不要常常只想聽好話，當神

藉著人對我們講實話或者勸戒的話時，我們要在主面前悔改。特別在現在的時代，一般人不會對我們講勸戒的話的，因為只會自討沒趣。只有我們在主裡的肢體、親人，這些關懷我們的人才會對我們講勸戒的話。當我們聽到這些勸戒的時候，不要只是悶悶不樂，而是要真實地在神面前悔改。

一次自卑神憐憫

亞哈只有一次自卑，就是在列王紀上 21 章 27 節當以利亞對他說的時候，他知道以利亞是位大先知。以利亞求神降下火來，神就降下火來，勝過巴力所有的先知。所以當以利亞對他說：你的妻子及凡屬你的人，死在城中的必被狗吃，死在田野的必被空中的鳥吃。當這位大先知告訴他將有可怕光景的時候，27 節說：「亞哈聽見這話、就撕裂衣服、禁食、身穿麻布、睡臥也穿著麻布、並且緩緩而行。」這時亞哈不再是洋洋得意，而是自卑的緩緩而行，神看見他自卑就說：「他還在世的時候，我不降這禍；到他兒子的時候，我必降這禍與他的家。」

問而不信亦枉然

列王紀上 22 章 1-3 節：「亞蘭國和以色列國三年沒有爭戰。到第二年猶大王約沙法下去見以色列王。以色列王對臣僕說：「你們不知道基列的拉末是屬我們的嗎？我們豈可靜坐不動，不從亞蘭王手裡奪回來嗎？」所以亞哈就去做。亞哈的一生沒有神在他的心中，沒有一件事是求問神的，他常常心裡想到什麼就去做什麼，覺得什麼很有道理就去做，他就是這樣的一個人。亞哈可以為著政治因素娶了這麼一個妻子，來鞏固王位，鞏固國家；然後他以為現在應該可以得勝亞蘭國，可以把基列的拉末奪回來，就想去爭戰，也不求問神。當約沙法王提醒他的時候，他還是覺得問也沒有用，先知一定會對我講凶言的，卻不去思想為什麼神的僕人會對他講凶言。我們留意為什麼神常常藉著講台，或是藉著人，對我們講些令我們不舒服的話？一定是我們有問題，我們需要求主光照，需要悔改，而不要說：「他為什麼總是講我？」

最後亞哈總算問了米該雅，米該雅回答了之後，亞哈即說：「你看，又是跟我講凶言！來人啊！

把他關起來，把他下在監裡，使他受苦，吃不飽，喝不足，等我平平安安地回來。」即使亞哈求問了神的僕人，但神的僕人對他講的話，他還是聽不進去，還是不服。雖然他覺得現在可以攻打亞蘭王，然而心裡還是覺得有點毛毛的，所以改裝上陣。他很聰明，叫約沙法穿王服，自己不穿王服，可是有誰能敵擋神呢？神的話一出，沒有徒然返回的，神說他會陣亡，以色列會變成沒有王，好像羊沒有主人一樣。結果，那一天亞蘭王下令吩咐他的軍隊，只要與以色列王爭戰就好，其他的都不要管。所以亞蘭的軍隊就開始去攻打穿王服的約沙法，約沙法便呼喊(這裡告訴我們當我們遇見危險時要呼喊、要讚美)，結果亞蘭軍隊發現這不是以色列王，所以約沙法就沒事了。可是剛好有一個人隨便開弓，就恰巧射入以色列王的甲縫裡。神的話真是每一個字都像煉過的金子，比煉過七次的銀子還要純淨：箭不是射中腿，而是射進甲縫裡，亞哈就死了。

主要提醒我們，在走屬天道路時，要留意作一個有原則的人，定意要遵行主的旨意，即使神的旨意對我很難，可是我還是要順服主。當我們誠誠

實實地去順服主時，道路就愈來愈通達，以後就會越來越明白神的旨意。

懼怕主旨常逃避

為什麼很多人老是不明白神的旨意？因為他們求問了以後，發現神的旨意是他們所不喜歡的，他們就置之不理，不去管它。或者有時候仇敵會對我們說謊言，告訴我們還是不要求問比較好，萬一主的旨意是要我娶一個很醜的，或是一個瘸腿的，那怎麼辦？仇敵常會射進來許多想讓我們懼怕的謊言。

榮教士有一次也遇到這樣的試探，她已感覺到神的旨意會要她這樣做，可是因為她害怕，所以就逃避，不願意去求問神的旨意。後來主藉著羅馬書 12:2 這一節經文提醒她：「神的旨意是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。」神的旨意是可喜悅的(preferable)，是可接受的(acceptable)。她就相信而且願意來求問神，也願意誠誠實實地來順服神。

我以前也一直逃避當傳道人，我很怕自己越追求，主就會要我全時間服事主；可是我不願意當傳道人，所以我一直用逃避的態度。講台上如果有呼召，問有沒有人願意全時間服事主？我就把手抓得很緊、很穩，不使自己站起來；或者故意不要很認真的聽，以免受感動。我也很不喜歡別人問我：「你有沒有神的呼召啊？」我很討厭別人問我這個問題，一直要逃避。可是感謝主，祂沒有放棄我。

有一次在錫安堂的冬令會，我邊親近主邊聽講道，忽然間，神讓我在靈裡面知道我不能再逃避這個問題，如果我再不誠實地面對這個問題，我會與神永遠地隔絕。所以我就說：「主啊，好啦，如果你要我服事你，我願意啦！」就是一個很勉強的順服。

心裡降服主作成

那一天我離開冬令營，回家的路上，心裡還在想：「怎麼辦？如果主真的呼召我？」我心裡很害怕，想到只是去聚會，就已經被家人厲害的逼迫；如果我要辭掉工作，全時間來服事主，爸爸

不知要氣成什麼樣子？我看連家裡的天花板都會被掀掉了！所以我很害怕。感謝主，只要我們有一顆降服的心，主就會作。很奇妙的，主從裡面開始作，外面我們可以逃，可是主卻從裡面作。當時我有很好的工作，老板對我也很好，寒假、暑假我各有一個禮拜的假期，可以去參加冬、夏令會；還有兩份薪水的收入。雖然我有這麼好的工作，但是裡面就是覺得不滿足；事實上，我的工作非常輕鬆，可是我就是越來越覺得，如果沒有把所有的時間都拿來服事神，我的心就不滿足。我們的神實在是陶匠，祂知道怎樣來製作我們每個人。我不是一個容易被勉強的人，所以神就從我裡面來作工，使我從心裡羨慕要去服事祂、渴望要去服事祂；如果沒有用全部的時間去服事祂，我的心就不滿足。當我這樣渴望要服事祂的時候，我就開始覺得自己不配：

「像我這塊料子，怎麼服事主呢？我拿什麼服事主呢？」可是我裡面還是渴慕要來服事主，所以主就一直地作工。因此，要明白神的旨意，重要的是我們要下定決心：主，我真是立定心志，凡事要來尋求你的旨意；而且我一定要順服，不管對我容不容易，我都一定要順服。

不敢倚賴人聰明

第二個先決條件：不要倚賴自己的聰明。一個人不明白神的旨意，很多時候是因為倚賴自己的聰明，沒有專心仰賴祂。多少基督教的事工在中途流產，都是因為人常憑著自己的私慾去做，憑著自己的熱心去做；憑著自己的判斷，覺得這樣好、會成功，就去做，而沒有求問神：「主啊，你要把我安置在那裡？你要我做什麼？你要我怎麼做？」

如果我當初在洛杉磯拓荒的時候沒有求問神，只是仰賴自己的聰明，就會走出一條完全不一樣的道路。憑我自己的聰明，翻電話簿去找教會，打電話去問，然後找一個地方開始聚會。當時有一個中國人，在一間美國長老教會聚會，他已經八十歲了，那間教會請他作中國人的事工，他就問我，如果我願意加入他們的教會的話，他們的副堂就整個都免費給我使用，這不是很好嗎？可是我不敢，不是因為這個好，我就去；那個不好，我就不去，我需要問主。所以不要倚賴自己的聰明，要常常虛心地問主、倚靠主。

為什麼很多弟兄常常不明白神的旨意，而姊妹比較容易聽見神的聲音？因為弟兄們都太聰明了，生來是做頭的，智商很高，可是這是世上的智慧。我們需要虛心地問主、倚靠主，才會明白神的旨意，不要倚賴自己的聰明。

表裡不一心詭詐

第三個先決條件是：已經知道是神的旨意，就一定要去遵行；也就是說我們要活在神的旨意裡，才能夠明白神的旨意。

「他們天天尋求我，樂意明白我的道，女子像行義的國民，不離棄他們的典章，向我求問公義的判語，喜悅親近神。他們說，我們禁食，你為何不看見呢？我們刻苦己心，你為何不理會呢？看哪，你們禁食的日子，仍求利益，勒逼人為你們作苦工。」
(賽 58:2-3)

第二節有兩個很重要的字：「好像」，他們外表所作的，天天尋求神說：「主啊，我樂意明白你

的道。」好像是行義的國民，好像不離棄神的典章，好像喜歡親近神，要求問公義的判語，所以他們就說：「主啊，為何我禁食你沒有看見呢？我禁食，刻苦己身，你還不理會我？怎麼還不讓我明白你的旨意呢？」神說什麼？「你們禁食的日子，仍然在求利益，禁食是禁食，頭腦還在想，怎樣才可得到這些利益？勒逼人為你們作苦工，你們雖禁食，可是你們還在互相爭競，以兇惡的拳頭打人。」我們外表可以看起來好像要來尋求神，要明白祂的旨意；外表也禁食了，可是重要的是我們裡面是不是真實在行神的旨意？神說：「好像」，因他們雖知道神的旨意卻不去做，神不要他們常常用兇惡的拳頭打人，神不要他們求利益、勒逼人。他們外表雖然從事一些宗教活動，做一些看起來很屬靈的行為，可是他們裡面卻是完全相反的光景。

再看 9-11 節：「你若從你中間除掉重軛，和指責人的指頭，並發惡言的事；你心若向饑餓的人發憐憫，使困苦的人得滿足，你的光就必在黑暗中發現，你的幽暗必變如正午。耶和華也必時常引導你，在乾旱之地，使你心滿意足，骨頭強壯。你必像澆灌的園子，又像水流不絕的泉源。」

怎麼做耶和華才會時常引導我們呢？祂說：「你若從你中間除掉重軛，和指摘人的指頭，並發惡言的事。」這幾項我們真要留意去讀，在生活中我們可能不知不覺常常在犯，或者偶爾會犯，例如發惡言、常講埋怨的話、不造就人的話、或是傷害人的話，還有指摘人的指頭。如果這些事是別人做的，我們常常就會去指摘他，可是如果是我們做的，我們卻很容易給自己找理由，抹殺過去；這些都會攔阻神對我們的引導。

行父所悅識父心

「你若從你中間除掉重軛」，重軛就是常常轄制人家，或者把擔子放在別人的肩頭上。還有「你心若向饑餓的人發憐憫，使困苦的人得滿足；你的光就必在黑暗中發現」，這裡神應許我們，要祂時常引導我們，需要有一些條件：我們要常常去行神所喜悅的事，不只是追求，而是要常常想到別人，想到饑餓的人，想到困苦的人。我們應該好好去讀以賽亞 58 章，整章都在講這些百姓天天尋求神，樂意明白神的道，可是為什麼都沒辦法明白？因為神已經說過的，他們都沒有去做。因此我們若是要明白神的旨意，這些神已經

說過的事就都要去做，「耶和華就必引導你，在乾旱之地，使你心滿意足。」

本末倒置路不明

有一件事榮教士一直盼望神來指引她前面的道路，但因只有一段很短的日子可以尋求，而那件事又很急迫，所以她每天都在問主，但卻是憂憂愁愁地仰望主，直到有一天主告訴她：「你已經知道的，你尚未作到，這就攔阻了我告訴你前面的道路。主又給她一些經節，包括詩篇 37 篇 5 節：「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，並倚靠祂。祂就必成全。」這是神的命令。祂說：「要將你的事交託。」當我們在仰望前面道路時，要真的交託給神，並且要真的倚靠祂。祂就必成全。

很多時候我們沒辦法明白神的旨意，是因為我們交託不出去，我們一直在問主，但頭腦卻一直在考慮這樣子好或那樣子好，這樣作有哪些優點，作那個選擇又有哪些好處，一直在比較，但卻沒有交託耶和華並倚靠祂。接著神又給榮教士話：「要常常喜樂。」有時候我們太迫切地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可是卻已經不在神的旨意裡了，因為太

憂愁了。神的旨意是要我們常存感謝的心等候，並要一直活在神要我們常常喜樂的旨意裡。

還有歌羅西書 3 章 15 節：「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裡作主；你們也為此蒙召，歸為一體，且要存感謝的心。」這也是神的旨意，聖經上說我們蒙召就是要讓基督的平安在我們裡面作主，也就是說基督的平安最大，祂是主。我蒙召就是要來得著神的平安，我們蒙召要讓祂的平安居住在我們裡面。哈該書也講到，神必榮耀祂榮耀的殿，在這殿祂要賜平安。今天我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神要在這個殿裡賜平安，祂的殿不能常常七上八下的，祂要這個殿裡充滿了平安。

如果我們為了要明白神的旨意，以至於緊張得失去了平安；當我們憂慮、焦急得失去平安的時候，我們已經不在主的旨意裡了，這時我們就沒有辦法明白神的旨意。神說：「你這樣會攔阻我指引你，因我的旨意是要你平安，我的旨意是要你喜樂，而且要常常喜樂。」聖經在這裡也說：「要存感謝的心。」所以我們要常常說：「感謝主，我相信你一定會指引我的，感謝主，我相信

你一定會讓我**知道前面的道路**。」我們如果沒有常存感謝的心，就已經不在神的旨意裡了。

當主這樣提醒了榮教士以後，她馬上跟主說：「主啊，我真是要把前面的道路交託給你，我也要真實地來倚靠你，而且我要快快樂樂的相信你會負我的責任，你會帶領我的。」當她那天晚上接受主的光照而來順服主，進入主旨意的榮光裡面的時候，第二天早上她就清清楚楚地知道前面的道路，神就那麼清清楚楚地讓她明白祂的旨意了。

活在主裡旨意清

所以一個人要明白神的旨意，非常重要的一件事就是要一直活在神的旨意裡，神才會把進一步的旨意告訴他；我們所已經知道的神一切旨意都要認真的去做，否則神不需要多告訴我們什麼。

有些人比較常聽到牧師或是父母告訴他：「你這裡要改，那裡要注意。」為什麼？因他能聽、能被講，別人就會越多跟他講。另外有些人，別人從來不敢說他什麼，因為他不太能聽，講了也沒

有用；或者講了，他會不高興，會悶悶不樂，以至越來越不會有人跟他講什麼。如果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一定要留意願意接受主的光照：主已經明白顯給我們的命令如果我們不順從，神就不需要多告訴我們什麼，因祂知道告訴我們也沒用。

再看路加 11 章 34 節：「你的眼睛就是身上的燈，你的眼睛若瞭亮，全身就光明；眼睛若昏花，全身就黑暗。」「瞭亮」在原文裡是單一、單純的意思。我們的眼睛如果單一、單純，全身就光明。如果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要常常花時間來親近神，這是很好的方法，幫助我們的眼睛單一地專注在神的身上。

雷察動機心單純

眼睛的單一，還包括我們的心思意念，我們心靈的眼睛要單一。這是指我們平常的動機，無論作什麼，要小心審查我們自己的動機，是否常有私人的意思。

我們應該學主耶穌的榜樣，祂說：「神呵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」(來 10：7)，這就叫做單一。明白神的旨意，要有一個單一的眼睛：「主啊，我活在地上的一生就是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；所以不要照我的意思，乃是要照你的意思。」這樣的人，神必會讓他明白祂的旨意。除非我們立定心意要作一個這樣的人，否則一生的道路中有那麼多複雜的事情要作決定，我們又怎能明白神的旨意呢？因為我們這個人極其詭詐，在尋求神旨意的事上，有太多自己的摻雜和考慮，有太多自己的保留。例如選對象，是單一的只要神的旨意還是加上許多自己的條件？如果我喜歡美味，希望對方至少會煮點美味；還有我希望對方身高要有多高；我希望娶一個對我家有多一點貢獻的，所以一定要待遇還不錯的；還要能夠幫助我繳房子的分期付款，負擔家用的；或者想找一個有錢人家的女兒，就可以省了好幾十年的奮鬥。找丈夫也是，希望嫁給有錢的等等...；這些都是外邦人的想法，基督徒不應該有這些觀念。

你要倚靠那厚賜百物予人的神，祂是最富足的。你要娶一個、嫁一個真實有信心信靠神的人，因為在信上富足的那才是最富足的，讓你一輩子有

用不盡的恩典。我們有沒有這樣單一的眼睛？在明白神的旨意上，我就是單一的要知道神的旨意，不加上自己任何的動機。我服事過很多青年人，有時候問他們：「你喜歡的對象是那一型的？」他們開始會說：「哦，我什麼條件都沒有。」然後又加上：「要愛主的，希望也要長得不錯的；還有...還有...」原來說沒有條件其實還是有那麼多的條件！我們很不知道自己是怎麼樣的一個人，我們真的不認識自己，對方如果真的有這麼多好的條件，她願意嫁你嗎？他願意娶你嗎？我們要有一個單一的眼目：「主，我只要你的旨意，你的旨意是最好的。」

預備人心聽主聲

我們講到如何明白神旨意的方法之前，需要先講這些先決條件。因為這些先決條件在預備我們這個人，因為如果我們這個人不合乎這些先決條件，只知道方法和技巧是沒有用的；如果我們不是一汀固對的人，只知道明白神的旨意的方法反而會使我們聽錯聲音。就像亞哈也知道方法，他去問先知，也知道米該雅很準。可是問題就在我這個人不對，我不喜歡聽不合我心意的旨意；人

若不對，這一生永遠不會清清楚楚明白神的旨意，很多人都在走冤枉路。這就是為什麼我們要先講明白神旨意的先決條件。

第一，除非我是個立志要遵行神旨意的人，否則讀這本「如何明白神的旨意」，對我只是多知道一些知識。很多基督徒都喜歡這個題目，可是我禱告，盼望每一位讀者想知道是為要去遵行：我立志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就是付上生命的代價都要來遵行。這樣的人才能進天國。”

第二，不要倚賴自己的聰明，很多事情最好問主，不要自己很快下結論，不要很快有自己的看法和判斷，要問主。

第三，要活在神的旨意裡，已經知道的神的命令，要認真去遵行，否則神不會多跟我們講什麼的。

主也要藉著亞哈的故事特別提醒青年人，你們的婚姻非常重要！或許你說你不會娶一個拜巴力的耶洗別，可是如果你娶一個拜世界的，很愛世界的，你也會被她聳動去愛世界；如果我們嫁一

個愛世界的，我們也會跟著去拜世界。求主保守我們一生誠誠實實地順服祂，不要像亞哈一樣，只喜歡聽其他那四百個先知的話：「沒問題，主一定把亞蘭王交在你的手中。」我們要聽神在聖經裡對我們說的話，好讓我們在地上能夠建立起一個個敬畏神的家庭來。

四、耐心的等候

明白神旨意的第四個先決條件，就是要耐心地等候。

「聽從我，日日在我門口仰望，在我門框旁邊等候的，那人便為有有福。因為尋得我的，就尋得生命，也蒙耶和華的恩惠。」(箴 8:34-35)

這裡講到，第一，我們要聽從神；第二，要日日在神的門口仰望。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需要耐心等候，而且日日在那兒等候，直到明白為止。

日日仰望，耐心等候

在我大三升大四的暑假，我和我初戀的男友互相表白心意；同時在那時候，我第一次參加錫安堂的夏令會，並在那個夏令會裡被聖靈充滿。在我當時參加的教會裡，只要男女雙方彼此喜歡，就可以在一起，從來沒有教導說這件事要尋求神的旨意。可是當我被聖靈充滿以後，就有一位「當家的」住到我裡面來了。

聖靈充滿的最大一個特徵，就是有一位當家的住到我們的裡面，祂在我們的裡面開始要掌權作王。我和那位男同學以前從來沒有約會過，但因為我們是同學，不知不覺就日積月累地有了感情，可是我們彼此都沒有明說。直到那個暑假他回南部之後，寫了一封信來，我第一次收到那麼長的一封情書，十行信紙共八張。看完信的那一夜，我失眠了，才知道自己愛他有多深。那份愛早已久藏在心裡而，只是沒有表白出來而已，直到那時我才知道，原來我們已經彼此喜歡對方很久了。等到開學後，他回到學校，開始約我出去，可是我一次都不敢出去。為什麼？因為有一位當家的在我裡而，我就開始問主：「主啊，他是不是你所為我預備的另一半？」我每一天都問主，主卻都沒有給我話。我又說：「主啊，你要讓我知道，他是不是你為我預備的另一半？主啊，你告訴我，我一定順服你。」我就這樣每天問，可是主一直都沒有回答。我一次都不敢出去和他約會，因為我知道自己一出去約會，感情就會陷得更深。我就這樣求問了一年，大四的功課是很輕鬆的，要修的學分也很少，想要約會的話是可以天天約會的。可是我就是每一天都來求問主，日日在祂門口仰望，在祂門框旁邊等候。」

大學畢業以後，他表現得更積極，我的家人都非常喜歡他，因為他是一位傑出的青年人。畢業後有一次我邀他去參加夏令會，但他因為要教他叔叔的孩子大專聯考的功課，而不能參加。在夏令會裡，我覺得他好像成為我與神之間的一個阻隔，每次當我親近神很甘甜的時候，我就想到他，「如果他在多好啊！他一定會被聖靈充滿的。」我一跟神親近，心裡就常常想到他。夏令會回來後，我的家人都稱讚他有多好多好，尤其是我爸爸，簡直中意的不得了，說：「這麼好的一個青年人，你打著燈籠都無處找！大二的暑假就考上了高、普考，而且人又忠厚老實。」可是我還是繼續地尋求主的旨意。

有一天，我接到弟弟打電話給我說：「他正在跟爸爸講話。」一掛斷電話，我就衝到房裡跪下來，因為我很怕爸爸回來又要罵我了：「你這個人哪！信耶穌信得迷成這樣！為什麼要信的這樣迷？他說你就是因為信仰的緣故才不跟他在一起。」我一衝到房間就跪下來禱告說：「主耶穌啊！我不要他，我只要你！」這句話一衝口而出，聖靈就大大地澆灌我，神的愛在我裡面深深地吸引我；我的頭久久抬不起來，被祂的愛那樣

地吸引。我才明白，原來神等我這句話等了一年了。這一年以來我雖然一直地問主：「主啊！他是不是你的旨意？如果不是，你告訴我，我願意順服。」可是主知道祂如果一開始就告訴我說：「不是。」我還是順服不了；就算順服，也會順服得很痛苦。我們很不認識自己，可是神很知道我們的心：我們有時候嘴裡向主禱告的是一回事，但心裡所想的又是另外一回事。然而神充滿了愛和憐憫，只要我們願意日日在祂門口仰望，在祂門框旁邊等候祂，至終我們會明白祂的旨意。

禱告讓神扭轉我心

那天主那樣澆灌我，我就明白，原來主在等我。這一年來，我的禱告不是徒然的，雖然主都沒有給我答案，可是藉著我日日在祂門口仰望、等候、問祂，主就一直在扭轉我的心，把我整個向著男朋友的心，扭轉過來向著神。有一首詩歌說到：「求神使我的心意與你的旨意相融合，」這是需要我們花時間來到主的面前，只要我們一直花時間來到主的面前，主就會一直改變我們的心意。這樣的學習，給我好多開啟：原來禱告是改

變我們，不是改變神；禱告是改變我的心意，而來與神的旨意相融合。

所以禱告太重要了，我們需要常常花時間來主面前禱告。禱告是要改變我們這個人，我們藉著尋求明白神的旨意，花時間來跟祂在一起，不知不覺就一直與神聯合起來。

我記得那天我三姊回來，看見我就說：「哇！戀愛中的人特別美！」因為主的愛還一直繼續澆灌在我裡面，我就像飽足了骨髓肥油一般。我清楚了神的旨意以後，隔天就打電話給他，請他來，在我家斜對面一間水果店，我對他說：「我已經清楚神的旨意，我不會跟你在一起的，你要把握你自己的機會。」之後他說的任何話，一點都摸不到我的心；從那一天到現在，我從來沒有一天想念過他，也沒有後悔過。我稀奇神所做的，祂可以在我們的情感上，行一個那麼絕對、那麼徹底的割禮。我沒什麼可誇的，因為不是我做了什麼，也不是我意志很剛強；我只是來到祂的門口仰望祂，主就可以作工在我身上。神實在太偉大了！

這二十幾年來，我偶爾想到這件事，心中就充滿了感謝，感謝主保守我沒有走錯路。正當我開始要走錯路的時候，主就來介入，聖靈來充滿我，讓我開始尋求神的旨意。如果那時候聖靈沒有充滿我，我就不懂得要尋求神的旨意，那麼今天我一定早就結婚生子了。雖然我也會常常去聚會，但是很可能我心裡會一直有一個遺憾：為什麼我的先生不更愛主一些？因為雖然他各方面都很好，但就是事業心非常強。對我而言，耶穌是我的事業，可是耶穌不是他的事業；耶穌是我的寶貝，可是耶穌還不是他的寶貝。雖然他也是基督徒，人也很好，但是耶穌不是他的寶貝。如果我和他結婚，我裡面會一直有一個很深的遺憾：他是我的頭，可是我卻很難尊他為頭。在此我要勸勉青年人，你們要誠誠實實的順服神，因為神的旨意實在是何其美好！到現在我沒有一件事是因為順服神而後悔的，祂的意念實在高過我們的意念！如果當時我沒有順服神的旨意，今天我所過的會是完全另一種的人生，而許多神美善的旨意，就沒有辦法在我身上成就了。所以明白神的旨意是何等地重要。

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很重要的就是要耐心地等候祂，而且要滿心相信，祂必引領你的路。如果我在尋求主近一年時，因著主一直都沒有給我話，而家裡來的壓力又很大，男朋友也一直積極表態，我就決定結婚算了，反正我眼光也沒看錯，主好像也沒有攔阻。若我在那時候就放棄尋求神了，那麼我就永遠不明白原來神的旨意是如此。所以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就需要耐心地等候祂，這是第四個先決條件。在我們還沒有清楚之前，要一直站住，不要不清楚就照著自己的意思去做，那我們永遠不會明白神的旨意。

留意裡面恩膏引導

這些先決條件都非常重要，我們必需很認真地在生活中操練，才能產生一個能明白神旨意的生命，有了這種生命才能明白神的旨意。關於「如何明白神的旨意」，第一：我們要常常順服裡而的感動，要留意裡面聖靈的引導。

「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，常存在你們心裡，並不用人教訓你們。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，這恩膏是真

的、不是假的。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、住在主裡面。」(約一 2:27)

主的恩膏常在我們裡面，在凡事上都會指教我們，所以我們要留意裡面恩膏的運行，留意裡面的感動。舉一個例子，我在洛杉磯服事時，有一天，有些弟兄姊妹邀我去果園摘水果，我很喜歡去果園，就說好，並準備明天出發。我們也看過報紙，知道那個果園風景很美，盛產什麼水果。那天晚上睡覺前，我問主：「主耶穌，你要不要我去那個果園？主，你讓我知道。」，次日清晨我一醒來，裡面就覺得不要去，我就對他們說：「對不起，我好像覺得不要去。」他們覺得非常掃興，可是我說：「沒關係，你們有這麼多人，你們去就好了。」後來他們回來告訴我，所有的果子都沒有了。我就明白主給我的感動是對的。

我們常常去順服裡面的恩膏，就會越明白主的帶領，因為主不要我們浪費時間。如果我沒有問主就去，反正也沒有什麼不好，我就學不會如何跟隨神。一個人進入內在生活以後，他在生活中大大小小的事上，自然會想要問裡面的主。藉著你常常來問祂，尊祂為王，祂的國度就一直降臨在

你身上，神的國就一直成形在你身上。所以凡事仰望祂、順服祂是很重要的，我們要得著主豐富的同在，很需要凡事問祂，順服祂。

輕微感動，付代價順服

「因為你們立志行事，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。」(腓 2:13)

我們裡而有時會有一個心意要立志行事，這常常是神在我們心裡運行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。我在公館錫安堂聚會時，有一次聚完會出來，看見一位全時間的傳道人，她那天穿了一件很漂亮的洋裝，卻配了一件短大衣，很不相稱。我心裡想：「我有件長大衣跟她這件洋裝配起來會很美，要不要送給她？」可是回家後又捨不得，因為我很喜歡那件長大衣。

隔了三天，我要去溝子口錫安堂聚會，那天車子很擠，沒位子坐，我就邊站著邊親近神。忽然又想到那件大衣，我就跟主說：「主啊，如果真的是你要我送給她，你讓她今天穿同樣的洋裝。」到了教會以後，我就完全忘了這件事，因為那只

是我在車上的一個禱告。後來我去洗手間，那位姊妹正好出來，又是穿著那件洋裝，又是配那件短大衣。我一看到她就知道主的意思。所以回家後我就把那件大衣拿去乾洗，下次去聚會時就拿去送給她，說：「主感動我要送給你。」她看見那件大衣好喜歡，而且好感動，她回家後，也拿了一件衣服去送給另外一位姊妹；結果那位姊妹也很感動，也去送一件衣服給另外一位姊妹。就這樣一件大衣便掀起了一陣愛的漣漪，我自己也很受感動。

很多時候，當我們看到一些狀況，裡面可能會有一個感動，但我們也可以把它消滅掉。聖經上說：「你們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。」因為聖靈的感動常常像鴿子一樣，很輕柔，有時就只是一個意念閃過去。只要我們說：「不要啦！」馬上就可以把它消滅的。可是那天我在親近神時，大衣又再浮上來，我就覺得好像是主的提醒，所以我願意再為這件事來禱告，求一個印證。我們必須不要輕易地忽略、抹煞裡面的感動，才會越來越明白神的旨意。

我在新竹服事時，有一位清大的弟兄，在去聚會的路上，裡面有感動叫他回去拿一件東西還給別人。那天下好大的雨，他想雨這麼大，下次聚會再還好了，所以他就繼續騎車從斜坡上衝下來。可是心裡又覺得不行，一定要順服神的感動，他只好冒著大雨回去，騎上坡路回到宿舍，爬樓梯，進房間，脫下雨衣。這一路上對一個人的感覺來說，是很不舒服的，因為我們的肉體很不願意這麼麻煩。可是，這位弟兄覺得順服神一定要甘心樂意、歡歡喜喜的順服，因此他就一直說：「主，我感謝你，讚美你！」就這樣拿了東西，再穿上雨衣，走下來，騎上腳踏車。當他騎上腳踏車來聚會的路上，主喜樂的靈大大充滿他，他就明白剛才那個感動真是出於神的。

聖靈的聲音

這些見證是要讓弟兄姊妹們留意，聖靈一定感動過我們的，只是很多時候我們覺得對肉體不方便、不舒服，就把它抹煞了。順服聖靈是要付代價的，例如送人衣服還要先送去乾洗，而且那件是我很喜歡的，給別人我就沒有了。可是當我們付代價去順服後，我們就越來越明白那真是神的

旨意，那就是神的聲音。在一般的情況下，神很少用耳朵聽得見的聲音向我們說話；但有時是因為一個人在不對的情況下，或者他裡面還沒有一個能聽的耳時，神會用耳朵清楚聽得見的聲音向他說話。例如保羅在往大馬色的路上，主耶穌對他說：「掃羅，掃羅，你為什麼逼迫我？」當時的保羅還沒被聖靈充滿，還沒有操練從裡面去明白神的心意，所以神需要用一個耳朵能聽見的大聲音對他說。等保羅被聖靈充滿以後，使徒行傳就再也沒有記載他有這種經歷了；無論他要往亞西亞或庇推尼去，都是聖靈的一個禁止。另外，當撒母耳還是個小孩子的時候，因為他還不會從裡面去明白神的旨意，所以神也用一個聽得見的聲音來對他說話。因此我們不要覺得，當神用很大的聲音對某個人說話時，就表示這個人比較屬靈。

有一個傳道人剛出來服事主時，帶領了幾個很悖逆的青少年，結果服事得很辛苦。以至於每次他來到主面前，就會跟主說：「主啊，我辭職了！我不幹了！」有一次當他跪下來，正要說：「主啊！我不……」的時後，就聽見一個很清楚的聲音對他說：「你再講一次，你這一生就完了！我

不會再用你了，因為你是一個愛發怨言的人；而不是一個柔順、常常順服神的人。」

所以弟兄姊妹，我們要注意，不要常常跟神吵架，雖然神在寬容忍耐，但我們需要神這麼大聲地跟我們講話嗎？我自己從來不敢跟神吵架，不敢任性地對祂說：「我不要！」我從來不敢。雖然我愛祂，但我也很怕祂。我們的神是大而可畏的，我們真的要敬畏祂；連魔鬼都非常怕祂，只有神的百姓，不知天高地厚，很敢跟神亂吵。祂是可敬、可畏的神，我們要對祂永遠柔順，不要總是說：「可是...可是...我故不到！」如果我們真的做不到，就要說：「主啊！對不起，我願意！可是我還做不到，請你幫助我！」那位傳道人說，他一生中只有那一次，神用那麼清楚的聲音對他說話，因為當時他正在不對的情況下。

我們必須在生活中常常操練這四個先決條件：立志遵行，不靠自己的聰明，活在神的旨意裡面，而且耐心地等候祂。我們要殷勤地操練這些，直到這些成為我們的性格，我們才有可能明白神的旨意。當我們常常順服裡面的感動，不知不覺中，神的心思就越來越取代我們的思想，我

們就越來越明白神的旨意。孔子說：「七十而從心所欲，不逾矩。」他要到七十歲才從心所欲不逾矩；但我們若常常順服神，對主絕對，說：「是」，從來不敢說：「不要」，那我們也能從心所欲不逾矩。例如當我知道聖經上說要把憂慮卸給神，雖然一想到明天壓力就好大，不知該怎麼辦，我也要說：「主啊！我要把憂慮卸給你！我要好好睡覺。」如果我因為擔心就睡不著覺，這表示我不信神；我若不信神，神也不會為我解決問題的。因此我們一定要在所遇見的每一件事情上，真實地去順服神的旨意。

不憂不懼，儆醒在主裡

我自己有一個癩得神醫治的見證。當時那個癩在我身上已經有一年了，後來我去檢查，果然是跟我大姊、二姊同樣的癩，而她們都已經開刀拿掉。醫生檢查確定以後，我爸媽都希望我趕快開刀拿掉，但我就是每天來求問主：「主啊！你要不要我去開刀？」問了一、兩個禮拜後，有一天，忽然間，一句話在我裡面閃過去：「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麼？」我知道主要我信靠祂，因此我就說：「主啊！我一定要讓你遇得見

有信德的人；我不去開刀了，我要用信心來尊榮你。」如果我們不誠實，也可以把它抹煞，說：「主沒有叫我不要開刀啊！主只說：當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麼？」我們都可以隨己意解釋的。但我向主說：「主啊，我要倚靠你，我要用信心來尊榮你。」然後我就給自己斷了後路，在全教會禱告會裡，站起來公開說(在這之前我都沒讓大家知道)：「我身上有個瘤，我要倚靠主的醫治，請弟兄姊妹為我禱告。」

從那一天開始，我知道我每一天都要傲醒地活在主面前，因為這不是一件小事。那時候我還聽到一些可怕的消息：有一位媽媽跟我長了同樣的瘤，拖了一陣子之後，結果瘤變得好大，壓到排泄器官，四十天不能排便，然後才去開刀取出。然而我決心說：「主，我要倚靠你，要用信心來尊榮你。」從那天開始，我就小心地活在神的同在裡，每一天我不敢有一分鐘憂慮、不平安、或者害怕，我知道我必須活在神的旨意裡，神才會成就祂的旨意。容不容易？不容易！因為所有的現象都繼續存在，而我的身體狀況也不是很好；每次我看到那個現象，就會想到：「瘤是不是越長越大了？」可是當仇敵一射進這思想，我就

說：「主，我感謝你！我相信你已經醫治我了！因為你說我們禱告的時候，「信是得著，就必得著。」」我每天都這樣禱告。雖然每天還繼續流血，但不管別人跟我講什麼，我就是保持裡面的平安。記得是在聖荷西的第一次家庭聚會，我的瘤就消失了，那是 1987 年 3 月 7 日，到現在有 10 年了。有些人會問我：「那個瘤真的消失了嗎？」我說：「對！完全消失了。」當時在整個過程中，有人告訴我許多不好的消息；而現象又一直存在，這樣一直地流血使我的身體很虛弱；也有很多醫生跟我說，要趁早開刀，不然越來越危險。但如果我那時候就去開刀，沒有繼續誠實地順服神的話，我就不會明白那一句話真的是神給我的。

思想主觀，難明神旨意

所以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很重要的就是要順服裡面恩膏的教訓，順服裡面神的聲音，那聲音常常是一個思想、一個意念在我們裡面。如果我們不能常常放下自己的意見，常常倒空自己的想法，只要一明白神的旨意就順服；而且對聖經上所有神的命令都很認真去順服，讓主掌權作王在我

們身上，神就不容易跟我們說話。若是我們自己的魂思想很強，那我們也不容易分辨：這到底是神的聲音？是我的聲音？還是魔鬼的聲音？我們會搞不清楚。有許多人雖然也研究聖經，可以把聖經從這裡串到那裡，剖析每一章分成幾個段落，重點是什麼；他可以把聖經解析得很清楚，可是卻沒有花時間來等候神！讓神的心思來取代他的思想，而仍然活在自己天然的思想裡。我們越用天然人的思想，我們魂的力量就越強，尤其是我們這些亞當的後代，都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都很會分辨、剖析、總結。但是當我們魂的思想很強時，就不容易在靈裡面明白神的旨意。有一些人，可以把聖經解釋得很好，可是你問他：「你在生活上如何明白神的旨意？在一切事上神怎麼帶領你？」他卻常常答不出來，因為他老是用自己的理智來判斷、行事。我不是說我們的理智都不要用了，在一些日常生活的事上，我們不需要老是問主說：「主啊，我該先夾這盤菜還是那盤菜？我走路要靠左邊還是右邊？車子來了，我要搭這輛車還是那輛車？」哪輛車先來我們就搭哪輛，這些日常的事，我們就很自然地去做。你不用問主：「主啊，我該吃幾碗飯呢？」你吃飽就好了嘛！這些是日常生活很自然

的，可是如果我們常常順服神，我們會發現在日常生活中，偶爾有例外的時候，神會告訴我們。

榮教士常從公館搭車到溝子口去聚會，到溝子口有幾路不同的公車可以搭，她向來都是看哪一班先來就搭哪一班。那一天車子來了，她正要上車時，裡面就說：「不要！不要！」她馬上站住，沒有上去。她站在那裡繼續親近主，說：「主啊，你有什麼帶領嗎？」沒多久就有一位老弟兄氣喘吁吁地跑來說：「榮教士，我剛剛去你家找你，你不在，我想你可能已來這裡搭車了，就趕快跑來看你還在不在？」神知道這位老弟兄有事要找她，就叫她不要上車。

如果我們已經操練得很習慣放下自己的意見、看法來順服神，神就容易在生活中跟我們說話。如果你覺得：「我信主這麼多年了，怎麼從來都沒有聽見神的聲音或感動？」這有可能是你的魂思想很強。例如你的頭腦老是想這件事，很少放下自己，用心靈來親近神，讓祂可以一直更新你的心思意念，讓神的思想漸漸取代你的思想。我們如果沒有這樣的操練，就很難聽見神的聲音。另外一個可能的原因，是你很容易把主的感動抹

煞，每次主感動你什麼，你總覺得：「不方便！我不要！」如果我們自己主觀的意見很強，不容易去順服，主也很難感動我們。

剛才提到的那位清大的弟兄，他的順服容不容易？站在他的立場想，我覺得很不容易。下大雨，穿著雨衣騎腳踏車，還要爬坡上去，而且又不是很急的事。我相信神只是一直在訓練他，看他願不願意順服？當他一順服，神就用喜樂的靈大大地澆灌他。所以這位弟兄長進得非常快，他來我們當中才三個月就被聖靈大大的充滿，而且之後還常常被充滿。一年後他就當青少年團契的輔導，而且他各方面都長進的非常快，因為他聽了就去做，不管容不容易，就是誠誠實實地順服神。

「太初有道」，就是太初有話，神是很喜歡向人說話的神，祂一直渴望要向人說話，只是人沒有能聽的耳。我們的耳朵充滿了我們自己的聲音，和這個世界的聲音。人常常看重現在所看得見的現象，過於神所給我們的話，像我的那個癩，如果我看重當時越來越嚴重的現象，過於神給我的话：「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麼？」

我就會去看醫生、開刀，那麼我永遠也不會明白神的旨意，也不知道那個感動的聲音，真是從神來的。

要明白神的旨意，不是神蹟式地忽然問就明白了，而是需要去操練順服祂、親近祂，我們就會越來越明白。你看有些老夫老妻，只要對方眼睛一看，馬上知道老伴不高興了，或是老伴要什麼。因為他們常在一起，常常注意對方的一切反應，知道對方喜歡什麼，不喜歡什麼。我們也需要常常這樣來親近主，常常放下我緊急的事」放下我的意見來親近祂，主自己就越來越取代我們，我們就容易明白祂的旨意。

明白全時間服事的呼召

有關全時間的呼召，我們自己裡面的感動、平安是最重要的。如果你裡面一直有感動、羨慕，渴望全時間來服事祂，那個感動是要禁得起考驗的。有一位弟兄對一位老牧師說，他想要全時間服事主，牧師對他說：「弟兄啊！全時間服事主不是件簡單的事啊！你還是去工作吧！」他就去上班了，但結果卻是整個人被世界吸引去了，到

後來不但沒有全時間服事主，而且連聚會都不去了，完全離開了神。所以全時間的呼召，裡面的感動需要經過一再的考驗；真實的呼召是日子越久，想要服事主的感動就越來越深，同時也不怕被澆冷水：「你怎麼會是，一塊服事主的材料呢？」「全時間服事主太難了！」或是「你不合適吧！」不論別人怎麼說，你都不怕被澆冷水，你還是有感動要服事主，這才叫全時間服事主的呼召。另外，除了裡面的感動，你還會發現你所喜歡的都是神家中的事工，而且你對神家中每個事工都有興趣，都有負擔。我以前就是這樣，教會中每樣服事我都想參加，都有興趣，都想知道，而不是別人派我做什麼我才做什麼。有的人說：「我全時間呼召就是要出來帶查經」，如果主呼召你出來掃廁所呢？如果主呼召你出來開車接送人呢？我們必需每樣都喜歡，而且不是別人分派了才去做，是我們自己主動要去做，這才是一個真實的全時間呼召。

有些人在學生時代很有心要全時間服事主；或者參加了一個宣教大會，正好講員是從非洲來的，一講到非洲有多少人需要福音，他的心就很被激動，也願意奉獻自己來服事主。可是一旦開

始上班以後，覺得賺錢很好，而且很被公司重用，買房子也很實際，漸漸就不再羨慕服事主了。所以我們全時間的呼召要禁得起考驗，真實的感動會越來越深、越強，而且越來越羨慕。我全時間服事主之前，羨慕到一個地步，就是覺得：「主啊！為你餓肚子我都願意，我寧可住在你的殿中做看門的。」我做什麼都好；但如果我沒有拿所有的時間來服事主，我的心就不滿足，為祂我什麼都可以放下。這是一個真實的呼召。

明白神所預備的那一位

有關感情的事，如果我們說：「只要順服我們裡面的感動，就是神的旨意了。」那你會發現所有弟兄的感動，可能都是同一位姊妹：教會中最漂亮的那位姊妹。大家的感動都一樣，但那叫肉體的感動，不是聖靈裡的感動；那叫做肉體的邪情私慾，不是神的旨意。因此在感情這一件事上，不論我們仰望婚姻、仰望對象，不能只說我裡面很有感動。

台灣有一位姊妹，有一陣子我出國服事，回去後發現她的靈性很糟，到一個地步，甚至想離開教

會。我問她怎麼回事？原來教會有一位弟兄，人很好，很體貼，有時候聚會到很晚，他就主動送她回家；送她回家之後，也會跟她媽媽聊一聊。幾次以後，她媽媽就看中意了這位弟兄，而這位姊妹也很喜歡他。因此她就開始禱告：「主啊，如果是你的旨意，你讓我在今天去聚會的公車上遇見他。」結果公車到了某一站，忽然這位弟兄就上車來；這樣發生了好幾次，每次都應驗。

可是半年、一年過去了，那位弟兄卻一句話都沒有表達，這使那位姊妹很難過。看起來好像是神的旨意，而那位弟兄對她也蠻好的，可是那位弟兄卻一點意思都沒有表達，這樣繼續下去她實在受不了。一件事懸疑不清的時候，是最令人痛苦的；單戀也是很可怕的，可以把人逼得發瘋。魔鬼常常藉著感情的事把許多年青人帶到地獄裡去，使很多人因著感情的事棄絕神，從神美善的旨意裡滑出去。我知道這件事後，就去問那位弟兄：「你有沒有對哪個姊妹有感動啊？」他說：「有啊！」我就問：「是誰啊？」他就講了另外一位姊妹的名字。那就很清楚，他對這位姊妹一點意思都沒有。我就告訴了這位姊妹，她一清楚

了，放下這份感情，就好了；後來主也為她預備了一位很好的弟兄。

所以在感情的事上，不論我們有多深的感動，有幾千、幾萬個印證，只要對方說他沒有感動，那就絕對不是。魔鬼也可以製造很多碰巧的機會，特別當我們喜歡某人，而沒有把情感奉獻給神，沒有讓神在我們的情感上行割禮時，我們天然的情感常常容易依附在某一個人身上，結果就很容易被仇敵迷惑。我遇到過許多這樣的姊妹，有的說她覺得是神的旨意，等了四年，還是沒有結果；現在都已經等到十年了，對方還是沒有感動。有的弟兄也是，喜歡某一個姊妹，就去求印證：「求主讓我今天在公車站牌遇見她。」真的就遇見她；他的印證很多，可是那個姊妹一點都沒有感動。我們也對他說過了，但這位弟兄就是不放棄，他還是覺得：明明主就是給我感動，而且外面還有印證呢！好幾年後，那位弟兄就得了精神病。

奉獻情感，讓神行割禮

弟兄姊妹要留意，在情感這件事上，我們一定要把我們的感情奉獻給主：「主，我的情感要完全歸給你，你一定要在我的情感上行割禮，不要讓我愛我所愛，乃要愛你所愛，而且我要單愛你」。我勸姊妹們，除非弟兄已經跟你表白，請你仰望，否則你最好不要自己先有感動，然後就一直求印證。為什麼我特別講姊妹們？因為在情感的事上，願意百分之百的順服神，不在乎外貌，只在乎神的旨意的弟兄，我到現在沒遇到幾個。有一次，我在外州跟一位弟兄談到這件事，我說我到現在為止只看過三個弟兄，是真的不在乎姊妹的外貌，而只在乎神的旨意。那位弟兄本來也很在乎姊妹的外貌，因為他的條件很好，他聽了以後說：「江姊，但願我是第四個。」結果主真的成就，後來主給他預備一位姊妹，是那麼愛主，那麼成熟；雖然外貌一點都不吸引人，但她裡面的生命是那麼美，這位弟兄也很愛她。

年青的弟兄姊妹，你要真實地把你的情感奉獻給神，如果你的情感沒有讓神行割禮，結婚以後還是有苦頭吃的。你若只愛美貌，要知道結婚以後太太是越來越不美的，美貌很快就消失了。如果我們常常只想滿足自己眼目的情慾，而不用心裡

的眼睛去欣賞基督在某一個姊妹身上的榮美，那我們實在是很可憐。我們的婚姻只會越來越沒有味道，因為世界上年輕漂亮的女孩子會一直出籠；如果我們注意的只是外貌，將來有更年輕漂亮的出現時又該如何？我服事主多年以後，才明白中國人有句話「紅顏薄命」，實在是有道理。因為美麗的女孩子，追求的男生自然眾多，所以紅顏很多時候十七、八歲、二十幾歲時，就被那些重視外貌的男人追走了。但紅顏會越來越不美，而且又有很多更年輕的紅顏出來了，所以那些男人又被吸引了，我就明白為什麼她們比較薄命。當然不見得都如此，姊妹們如果懂得保守自己的心，就會分辨：不要只因某個男生對你很好、很體貼就好了，你要看他有沒有值得你尊敬的地方，讓你願意尊他為頭的？如果只是對你體貼，你就喜歡他，那不體貼時怎麼辦？結婚越久會越沒有辦法那麼體貼的，因為大家都越來越忙。所以在這一切事上，我們如果願意認定主，就可以少掉很多的痛苦。

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第一件事就是要留意跟隨裡面的恩膏，順服裡面的感動，在生活中常常注意裡面這位當家的，當一個意念閃過時，我們就

順服著去做。剛開始學習時，我們寧可多順服，就算順服錯了也沒有關係；順服了，才會越來越明白剛才的順服是對還是不對。這包括我們在聚會中的順服，如果主感動我們要開口禱告、讚美，我們如果常常說：「哎呀，我的聲音不好聽！別人會看我的！」如果主每次都感不動我們，就越來越不會給我們感動了。所以我們要留意常常順服聖靈的感動，在聚會中、在開車的時候、在家中、在辦公室裡，常常留意順服裡面的感動，我們就能夠越來越聽得見神的聲音，明白神的旨意。

五、跟隨裡面的引導

在我們生活的一切大小事上，神一直很有智慧，很細膩地在帶領、在管治，我們要留意地跟隨主，否則會錯過祂許多美好的旨意。

結婚、獨身皆由主

上一章講到我的初戀，如果當時我沒有問主，我就會結婚，然後完全走出另外一條路來。還好我問了主，也願意順服，以致於我放下了與男友論及婚嫁的念頭，後來也全時間服事主。

這麼多年來，我發現神每一步都帶領得那麼清楚。很多次我希奇地說：「主啊，原來你在我身上有這些旨意！」我並不是指結婚不好，而是說在婚姻大事上，我們需要問主。

榮教士的母親，想要獨身來全時間服事主，可是神不要她獨身，神要她嫁給一個醫生，後來生出榮教士。如果她堅持要獨身，今天就沒有榮教士了；在地上，神需要有人為祂的旨意而結婚，而生養出敬虔的後代。

天然情感轄制人

我們結婚或不結婚，需要仰望主，不是我定意這樣，或定意那樣。我們要把感情奉獻給神，讓神在我們的情感上行割禮，這是每一個人都需要做的。如果我們天然的情感沒有讓主來管治，常常會帶給所愛的人很大的轄制。

我們愈愛一個人，就帶給他愈大的轄制。很多父母最愛孩子了，可是那些孩子，後來卻一直想掙脫父母，離父母遠遠的。父母那麼愛孩子，總是要把最好的給孩子，可是天然的愛常常讓孩子喘不過氣來。

夫妻之間也是如此，你若戀慕你的丈夫，很黏他，一直要跟他在在一起，就使你的丈夫很不自由。每個人都需要有自由的空間，但天然的愛常常給對方帶來轄制，以致於對方愈想掙脫。除非我們把情感奉獻給神，讓神行割禮，然後用神的愛，用基督的愛來愛人，愛另一半、愛孩子，這樣的愛才健康，才會帶來建設和造就，才有美滿的婚姻，幸福的家庭可言。天然的情感，往往到後來變成悲劇。

仰望對象不強求

關於男女交往，如果我們仰望主，有千百個印證，可是對方卻說：「我沒有這個感動，我尋求過主，覺得不是神的旨意。」當對方這樣說的時候，我們就要放下。很多人堅持地等了四、五年，幾十年，甚至有人得了精神病。當對方說：「我覺得不是神的旨意」時，我們需要放下，因為這表示我們沒有得著最後一個印證；沒有最後一個印證就不是神的旨意了。

有一種情形，你是真的在跟隨神，不是憑天然人來喜歡對方，神也讓你很清楚的知道這是神的旨意，可是對方就是不要。對方的不順服，將來要在神面前交帳，要在神面前負責。至於你，還是要放下，坦誠的來到主而前，告訴主說：「主，我真的需要結婚。」主會為你預備一個更好的。

我見過這樣的姊妹，弟兄本來覺得是神的旨意，就追求姊妹，也把姊妹帶來教會追求主，姊妹開始被主吸引，兩個人交往了一段時間。一兩年後，弟兄受不了姊妹的脾氣，加上姊妹的心一直在弟兄身上，常常很黏，使弟兄很不喜歡，所以

後來就不要了。這位姊妹覺得很不好意思，因為全教會都知道，很沒面子；但她並沒有因此埋怨神、遠離神，反而謙卑地放下面子，繼續在教會裡追求主，這是不容易的事。後來主為她預備一個很好的弟兄，現在已經有兩個孩子了。

靠主成全無壓力

還有一種情形，例如有位弟兄仰望主，非常清楚是神的旨意，他也沒有一點憑自己天然的喜好。主很清楚讓他知道他的另一半是某一位姊妹，所以他請這位姊妹仰望主。這位姊妹雖然知道這位弟兄很好，可是她就是一點都沒有被他吸引；她不想仰望，就說：「我們做弟兄姊妹就好了，不要談感情的事。」

這位弟兄繼續禱告、仰望主，並沒有給那位姊妹壓力；他繼續的禱告主：「主啊，既然這是你的旨意，你自己來成全。後來那位姊妹改變了，也覺得是神的旨意。他們倆結婚幾年後，更確定這實在是神的旨意，他們在教會也有非常美好的配搭服事。我也發現，這位弟兄非常需要這位姊妹的幫助；這位姊妹結婚幾年後，也覺得她的弟兄

是最適合她的。這種情形和前面的例子不一樣，因為這位姊妹並不是清楚神的旨意，而是她根本連仰望主都不肯，所以清楚神旨意的人，可以繼續的禱告等下去。但如果對方已經仰望尋求主了，而且很清楚的告訴你說不是神的旨意，你最好放下，不要再等。你要說：「主啊，雖然我覺得是你的旨意，可是對方說不是，我願意放下。如果真是你的旨意，你自己要帶領；但是在我的裡面，我是完全的放下。」這樣你就不會一直在等對方，你的眼目也不會整天都在對方的身上，一直在期待著。空等待是很痛苦的，而且很容易給仇敵留地步。

專一愛主必幸福

結不結婚，都在神的旨意裡，大多數的人都是要結婚的，獨身是神特別給的恩賜。但在這時代確實有許多人，他們並沒有獨身的恩賜，卻一直沒有合適的對象。這有時跟我們這個人沒有好好學功課有關：我們的脾氣性格，一直不願被對付；自己的個性很強，卻要娶一個溫柔順服他的，要嫁一個聽她話的人，這怎麼可能呢？一個人錯過結婚的機會，可能是因為在性格上沒有接受對付

而成為一個成熟的人。也有一些人是因自己的任性，也許當時神為他預備的是某一位，可是他看不上眼，認為長得不夠漂亮，太內向，不夠風趣，跟對方在一起沒有意思等等；但是另外有一些守獨身的人，神就是要他們為天國自闔，而且他們覺得獨身很快樂。不論我們結婚或不結婚，我們的情感一定要奉獻給神；要結婚的，要先專一的愛主自己，這樣婚姻才有幸福可言。

你去問問結了婚的人，結婚之後，對方是否可以完全滿足他情感的需要？不可能的。神在地上設立婚姻，是要我們藉著夫妻的關係，認識耶穌基督是何等的愛教會，何等的愛我們，以至於使我們的心更歸給祂。一切的人際關係，都是要我們更體會我們和基督之間的關係，這是祂的目的。

認得主聲跟主行

*「既放出自己的羊來，就在前頭走，羊也跟著祂，因為認得祂的聲音。」
(約 10:4)*

新約時代，每一隻神的小羊都應該認得神的聲音。有很多人說：「我不認得神的聲音，因為我從來沒有聽過主跟我講話。」為什麼呢？因為「沒有跟著祂」。聖經說耶穌就在前頭走，羊也跟著祂；如果我們常常跟著耶穌，就認得祂的聲音。有些羊雖然有牧人，卻好像沒有一樣，自己高興往哪裡走就往哪裡走，這就是無法明白神旨意的原因。有很多自己的意見、自己的喜好和看法，偏行己路，所以不認得神的聲音；要認得神的聲音，就需要一直跟著祂。

「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 就當遵祂而行。在祂裡面生根建造、信心堅固、正如你們所領的教訓、感謝的心也更增長了。」(西 2:6-7)

新約裡有一條律：就是我們要遵祂而行。接受了耶穌基督後，只有一件事最重要，就是遵祂為王，遵祂而行，這就是「跟著祂」的意思。當我們一直遵祂而行，我們就在祂的同在裡一直生根建造，我們靈魂的錨就一直拋在穩固的磐石上。因此我們生命要成長，要生根建造，需要學習遵主而行，一直跟著祂，這樣我們就會信心堅固。

一個常常凡事仰望神，要明白祂的旨意，而且知道祂旨意後就順服的，他裡面就會有很堅固的信心。

遵主而行信堅固

例如慕勒，很多時候他禱告，事情還沒有成就，他就知道神已垂聽了。因為在凡事上他若知道是神的旨意，不管多困難，多不容易，他都一定遵神而行。所以慕勒大有信心，他知道他的禱告，神一定垂聽。

有一次，慕勒坐船要到某地講道，途中起了很大的霧，他對船長說，禮拜五我一定要到達那個地方。船長說：「不可能的，看這種情形，不知多少天霧才會散。」慕勒說：「不，我的神從來沒有對我失信過，祂既然要我禮拜五到那裡講道，就一定會帶我到那裡的。」船長還是一直說不可能，慕勒就跪下來禱告，船長看他跪下來，也要跪下來跟著禱告，他站起來說：「你不必禱告了，神已經垂聽了。」因為慕勒常作神所喜悅的事，所以他信心堅固，知道他的禱告神一定垂聽，知道禮拜五一定會到那裡。船長要禱告，他

說：「你不用禱告，你禱告也沒有用，因為你不信。」慕勒明白神作事的法則，果然在他禱告後，沒多久霧就開始散開來，船準時到達。他可以在那地講道。

主愛細膩醫治深

有一位姊妹，她有一位同事在教會中受了一些傷害，又剛流產，變得非常沮喪，覺得神不愛她，才讓她遭遇這些事。這位姊妹常常跟她談話，陪她禱告，但好像都沒有用。

有一天這位姊妹放假在家，中午要吃東西，想到冰箱裡有三個粽子，正要去熱一個粽子吃，裡面忽然有一個感動：「你不要吃，三個粽子都拿去送給妳的同事。」她順服了，自己的中飯就沒得吃了，結果卻令這位同事非常感動。因為這位同事自從流產後，身體不太好，人也沒胃口，什麼都不想吃，但感覺很想吃某一樣東西，可是她也知道是什麼東西。當她吃了粽子，才發現她想吃東西，原來是台灣粽子。後來這位同事也去訂了一些台灣粽子，有一天，神感動她：「妳把粽子送去給教會那一位傷害妳的姊妹。」她就順

服的把粽子送去；當她離開時，忽然間神把愛澆灌在她裡面，她對神的愛又整個回來了。

這位同事這才發現我們的心應該建立在神的愛上，才會有根有基，而不要把注意力放在所發生的事情上，例如被誤會、被毀謗、流產等事上。結果她沮喪的現象就沒有了，整個人好了起來。神的旨意就是這樣，我們需要明白神作事的法則，有時神會允許患難臨到一個人，例如被誤會、被毀謗等，這是神用特別的方法向他表達愛；但這時必需要有順服的器皿，願意讓神來使用，神的旨意才能成就。你會發現神多麼瞭解我們每一個細膩的傾向和喜好，像那位姊妹的同事，連她自己都不知道想吃的是粽子，可是神知道，而且神感動那位姊妹送給她。也因著那位姊妹願意順服，犧牲自己的午餐；主這一連串愛的舉動，救拔了一個人從沮喪裡出來，所以凡事跟隨裡面恩膏的教訓和感動是很重要的。換了我們會不會這樣做？我們可能會說：「我先吃一個，再送她兩個就好了。」也可能說：「我今天肚子餓了，下次訂了粽子再送給她。」若是這樣就錯過了神的時候，所以在一切所行的事上遵祂而行是多麼重要，不要銷滅聖靈的感動。

聖靈禁止有美意

有一位姊妹開始學習跟隨聖靈後，領悟出一個原則：就是當裡面有感動時，如果心裡很掙扎，她就清楚是從神來的；如果那感動是跟她天然人的傾向很吻合的，她就需要再慢一點。

例如她到一家公司上班，要辦綠卡，她就把第一步該做的，第二步該辦的所需資料交給老闆。可是老闆一直放在桌上，動也沒動。一個月過去了，沒有辦，兩個月過去了，還是沒辦。她的父母身體很不好，父親有嚴重的病，隨時一接到通知，她就要回中國；可是如果綠卡沒有拿到，她回去有可能就回不來，所以她心裡很著急，希望老闆快點行動。她很想去催老闆，請他快點辦，但裡面就是不許，主不要她說什麼話。每一天她去上班，都看到那些文件還在老闆辦公桌上毫無動靜，就這樣過了三個月。

有一天，她心裡很難過，就流淚向主禱告：「主啊，我順服你要到什麼地步？」我覺得主耶穌非常寶貴這樣的順服。事實上，她可以去告訴老闆她需要快點辦綠卡，可是神不許她說甚麼，她就

順服。你願不願意這樣順服神？雖然心中很苦，但她還是順服下來。三個多月過去，她跟主說：「我能不能不催他，不給他壓力，只是告訴他我有這些需要？主你能不能給我一個機會，跟老闆談談我的需要？」

又等了一段時間，有一天下午，公司有一個宴會，老闆請她留下來參加，她裡面覺得可以藉著這個機會，跟老闆談話。結果下午在宴會中她也就告訴老闆她的需要。沒想到老闆的反應很好，覺得對她十分虧欠，告訴她說：「我一定會全力的儘快幫妳辦。妳要回去看父母沒有問題，我可以給你一個商務簽證，即使綠卡沒有下來，妳還是隨時都可以回去。」老闆又說：「我實在太忙，想在公司裡選兩個經理，其中一個就是妳。」她說：「我來公司還沒多久，怎麼可以當經理呢？」老闆說：「我看見你對人的態度很好，很成熟。」老闆很喜歡她待人處事的態度。原來有時神給我們一個禁止，不是要苦待我們，而是要提拔我們。

心竅習練便通達

「所以弟兄們 我以 神的慈悲勸你們、將身體獻上、當作活祭、是聖潔的、是 神所喜悅的。你們如此事奉、乃是理所當然的。羅 12:2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。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、叫你們察驗何為 神的善良、純全可喜悅的旨意。」(羅馬書 12:1-2)

保羅在羅馬書中，寫到神的救恩和神永恆的心意，神在我們罪人身上，有祂美好的計劃。保羅在書信的最後部分說到：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要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。就是說我們是一個祭物，雖然我們是活著，但是要像死了一樣，不再是我們在活，我們不再有主權，而是一個活的祭物，是獻在神的面前的。保羅說這樣才是在事奉神，這樣的獻上是理所當然的，因為耶穌基督先把祂的生命給了我們。

保羅又說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我們的心思意念要常常讓神的話來更新，我們不只情感要奉獻給神，心思也要奉獻給神。因為我們的思想自亞當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便已經墮落，所以要讓神來更新、變化我們的思

想，漸漸地讓祂來掌管我們的思想，我們才懂得分辨好歹。希伯來書說，當我們的心竅要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；否則人是很不會分辨的。

小孩子最不懂得分辨，他們喜歡吃的食物都是沒有營養，對身體不好的。小孩子就是這麼愚昧，很多基督徒也一樣，不懂得選擇神美善的旨意，常常體貼肉體，選擇豬吃的糞土，拼命追求糞土，不懂得寶貴神所要給我們的，才是那上好的。所以保羅說，我們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才能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

這位姊妹當時的順服是很不容易的，到底要等到什麼時候？一天、一天的等，看起來好像沒有盼望，老闆好像都不管，可是神又不許她說。可是她還是順服，放下她所擔心的，神就為她開出一條路來，居然可以給她一個意想不到的商務簽證，隨時要去那兒都可以。原來神要提拔她的方法，就是藉著她不去追問老闆，給老闆壓力，不去盯著老闆，要她在老闆面前有很好的見證。你看順服多麼蒙福。如果裡面的感動是叫我們很不舒服的，或覺得很難順服的，這位姊妹說，她就

得趕快去順服。她藉著這樣的順服體會出這個原則來。

心懷詭詐路彎曲

一段時日後，她發現這個原則實在很好，無論是買車、工作，各方面她都愈來愈經歷神的奇妙，而且也習慣了去順服。但裡面的感動或聲音，若是肉體很喜歡的，她往往就不敢去做，願意再等神、再問神。這就是我們先前講的，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很重要的一個先決條件，就是要有一顆誠誠實實順服神的心，否則我們會聽錯神的聲音。

很多人老是說又有這個聲音，又有那個聲音，覺得神的旨意很難明白，其實是因為他們不願意誠誠實實地順服神，就會搞出好多的彎曲。巴蘭就是這樣，巴勒要他去咒詛以色列百姓，他說：「我一定要問神，耶和華神要我做什麼，我一定順服祂，神叫他不要去，可是隔一陣子，巴勒差遣更多人，送來更多的金銀，巴蘭嘴裡似乎很屬靈：「不行啊，給我再多金銀，我還是要順服神。」但他心裡卻不是誠實的，否則他就毋須再去問

主，這叫不誠實。聖經已經講了，神的旨意豈是是而又非的呢？神不會忽是忽非的。已經叫他不要去了，但他因金銀更多了，就要再去問問神，看神這次會不會比較通融，讓他去，這樣他就可以得著這些金銀。他既沒有一個愛真理的心，神就任憑他有一個生發錯誤的心。

「並且在那沉淪的人身上、行各樣出於不義的詭詐。因他們不領受愛真理的心、使他們得救。故此、神就給他們一個生發錯誤的心、叫他們信從虛謊。使一切不信真理、倒喜愛不義的人、都被定罪。」(帖後 2:10-12)

很多基督徒就是這樣，道路常有很多彎曲，一會兒說神說這樣；隔一陣子，又說神說那樣，因為他發現很困難，有一些不容易，然後就否定了神的旨意。例如他很清楚是神的旨意要他去某公司上班，去了以後發現工作很難，或老闆很兇，馬上就說這可能不是神的旨意，再換另外一個工作，為自己又編出另一個理由來。婚姻也是，婚前有些人會說他很清楚是神的旨意，結婚以後才發現兩個人的性格非常不一樣，才發現許多以前

不知道的，當時怎麼好像瞎了眼一樣？因此就開始覺得這不會是神的旨意。其實很多時候這正是神的旨意，因為神要藉著另一半把我們模塑得更完全。

所以婚前必需認真地尋求神的旨意，婚後就要認定對方是神的旨意。我們要有一顆愛真理的心。神說在那沉淪的人身上行各樣出於不義的詭詐，很多時候我們不能明白神的旨意，是因我們裡面有詭詐，巴蘭就是這樣。所以當他第二次問神可不可以去，神就允許他去。巴蘭本來是個先知，但後來死得很慘。先知也會詭詐，也會受引誘，我們要求主保守我們常在祂的光中，做一個誠實順服神的人。

即刻順服榮耀神

順服神是那麼重要。當初我們在洛杉磯建堂，1993年12月10日，我們需要付頭期款美金9萬元，9日(星期四)我們已經有八萬元，還差一萬元，星期四晚上雖然有聚會，但有很多次奉獻箱都是空的，因為星期四很少有人奉獻。結果那天聚完會，我們的司庫去開奉獻箱，她一打開就

叫出來：「我好感動喔！剛好是一萬元！」原來裡面有三筆錢：一張 1000 元的支票，一包 4000 元的現金，還有一張 5000 元的支票。這位司庫為什麼這麼感動呢？因為她那天早上去銀行，查問她自己的存款有多少，職員告訴她有 3000 元，她是一位單身的姊妹，已經工作了幾年，只儲蓄了一部車及 3000 元」結果那天晚上，大家在安靜親近主的時候，聖靈感動她，叫她奉獻 1000 元，那感動只是一個意念閃過去，它可以把它抹煞了，但她順服地開了一張 1000 元的支票。

1000 元對許多人也許只是個小數目，對她卻是很大的一筆數字，可是她就順服地把支票投進奉獻箱。她感動的是，如果她當時沒有順服，也許當晚就只有 9000 元，神的榮耀就無法彰顯，所以我們的順服，對神而言是多麼重要。在一切事上，神有祂的美意和計劃，藉著這一件事叫弟兄姊妹那麼感恩，那麼受激勵。

平常禮拜四很少有奉獻，可是當天居然剛好有一萬元。那位奉獻 5000 元的姊妹，不是我們教會的，她說就在上一個禮拜四聚會完，走去停車場時，裡面有感動，要她為建堂奉獻 5000 元。她

也是個單身姊妹，她家的車庫需要整修，因此一直在存錢；存了約有一年，到年底存到一萬元，就可以整修。12月2日主感動她要奉獻5000元，主對她說：「妳要先顧我的家，先以我的家為念。」她不是我們教會的，所以並不知我們10日要付頭期款，但她順服聖靈的感動，開了張5000元的支票，禮拜四(9日)帶來，投進奉獻箱。

弟兄姊妹有沒有發現神在調度一切，管理一切？如果我們沒有常常學習跟隨聖靈，我們會覺得什麼都是碰巧，沒有什麼好興奮的。可是如果我們常常在跟隨聖靈，我們會發現原來神奇妙地在計劃一切，所以順服裡面的感動，多麼重要。如果我們不常常學習留意順服裡面的感動，就沒有辦法更豐富的得到主，因為聖靈是賜給那順服祂的人。要留意跟隨祂、順服祂，特別是讓我們覺得很不容房順服的事情，常常都是主的感動。不要像巴蘭一樣，我再問問看好了，看看主的感動會不會不見了，或者是主的心意改變了？這樣我們就會生發錯誤的心，至終無法明白神的心意。

翅膀垂下神發聲

「在他們頭以上的穹蒼之上有聲音。他們站住的時候、便將翅膀垂下。」(結 1:25)另外一個翻譯是：「當活物站住，將翅膀垂下的時候，在他們頭以上的穹蒼之上有聲音。」在我們的生活中，也是這樣。很多時候我們需要先站住，不要自己忙忙亂亂，跑在神的前面。要先站住，安息下來。

將翅膀垂下，就是不用力，不靠自己的力量，降服下來，不再用自己天然的聰明智慧去想辦法。有時我們雖然禱告求問主，可是我們頭腦裡都有自己的計劃在進行，雖然問了主：這是不是你旨意中的另一半？可是頭腦早已在分析，他有那些優點，又有那些缺點，自己有很多主意，這就是翅膀沒有垂下。很多時候我們問主：「這份工作是不是你的旨意？」但其實自己早就在盤算這份工作有多少薪水，那個工作有少分紅，有少股票，有很多自己的計劃和分析。雖然禱告來問主，可是翅膀沒有垂下，所以穹蒼不會有聲音的。我們需要站住，安息下來，在神的安息中信靠祂，還要把翅膀垂下來。不要自己一直在動，在計劃、籌謀、思慮、煩惱；我們就會發現在你的頭頂穹蒼之上，神開始向我們說話了。

新約時代，神常用裡面的聲音來對我們說話，有時也藉著異象、異夢，但這是比較少的，而且常常是比較特殊的情況。

所以尋求神的旨意，無論是找對象或找工作，不要常常去請有看異象恩賜的人來幫助；若看到的是一個蠻醜的對象，你要不要？或者看到一個身體有殘障的你要不要？新約時代，神要我們從裡面認識祂，主說祂放出自己的羊來，羊都認得祂的聲音，因此我們要學習從裡面聽祂的聲音、跟隨祂。

「彼得還思想那異象的時候 聖靈向他說，有三個人來找你，起來下去，和他們同往，不要疑惑，因為是我差他們來的。」(徒 10:19-20)

神為什麼這時給彼得異象呢？因為神要他去向外邦人傳福音，去哥尼流家，這對彼得的傳統背景來說，是無法接受的，在這點上即使神要對他說話，他也很難聽得進去。因此神必須藉著一個很清楚的異象來告訴他，而且還一連三次有聲音對他說：「神所潔淨的，你不可當作俗物。」他

得到異象後，還有環境的印證，就是有三個人來找他，當彼得還在思想那異象時，聖靈又對他說話，就是裡面的感動、指引。聖靈對他說：「有三個人來找你，起來，下去，與他們同往，不要疑惑，因為是我差他們來的。」如果我們看整部新約聖經，就會發現，神常常喜歡在我們裡面給我們指引，向我們說話，要我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使我們愈來愈學會明白神的旨意。

聖靈禁止不強行

「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，他們就經過弗呂家加拉太一帶地方。到了每西亞的邊界，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，耶穌的靈卻不許。他們就越過每西亞，下到特羅亞去。在夜間有異象現與保羅。有一個馬其頓人，站著求他說：『請你過到馬其頓來幫助我們。』保羅既看見這異象，我們隨即想要往馬其頓去，以為神召我們傳福音給那裡的人聽。」（徒 16:6-10）

第六節，聖靈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，這又是一個裡面的感動—禁止，就像剛才提到的那位姊妹，聖靈禁止她對她的老闆施壓力，你願不願意被禁止？禁止並不是把你綁住，叫你不能動，而是在乎你願不願意柔順的順服。有些人聖靈是禁止不了他的，因為自己的意見太強了。保羅說，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，耶穌的靈卻不許，你就知道，即使像保羅這麼偉大的使徒，他也會想要往這裡去或那裡去。也就是說，神不是每一步都很清楚的告訴我們是或不是，但是我們要學習住在祂的同在裡，學習在凡事上仰望神：如果主不要我往那邊去，我就往這邊來；但如果這也不是祂的旨意，就請祂再來禁止我。我們要有一個敞開的心，常常來仰望祂。

保羅他們想往庇推尼去，耶穌的靈不許，他們就越過亞西亞，下到特羅亞去，結果神的時候到了，在夜間的異象中，有一個馬其頓人來求他。你有沒有發現，神對我們大多數的引導，是聖靈在我們裡面的感動，異象異夢就比較少。有些人日有所思就夜有所夢，又整天請人來解他的夢，因此我們要求主來管理我們的心思意念，即使先知看見一個異象，說你們兩人在一起是神的旨

意，你也不要單靠這個異象來作決定，只能當作一個印證。重要的是你裡面有感動、有神很深的平安。

另外這裡說到聖靈禁止，神的靈不許，耶穌的靈不許。我們若不能常常放下自己的意見與看法，放下自己的聰明智慧，聖靈很難引導我們。如果沒有一顆清潔的心，真的只要照主的旨意行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也不容易明白神的旨意，因為會像巴蘭一樣。所以說要明白神旨意的先決條件，是我這個人是不是誠誠實實地要順服神？如果我們有個鴿子眼，眼目常常在神的身上，就會發現明白神的旨意並不是那麼難。而且我們應該相信，神一定會讓我們明白的，因為凡是立志要遵行神旨意的人，都會明白。要站住，要垂下我們的翅膀，安息下來，放下自己的意見，才會開始聽見神的聲音，神才會開始引導我們，我們才會明白神的旨意。

六、活潑話語常引導

「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。」(弗 5:17)

成為聖潔，得著榮耀

一個人若不明白主的旨意，他在地上的一生，在神眼中是一個糊塗人。神的旨意不只是一些律法和命令，它遠比這些更深、更高。神的旨意包括祂為了使我們成聖，使我們得榮耀，而設計的全盤奇妙計劃。

「又因愛我們，就按著自己意旨所喜悅的，預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。」(弗 1:5)所有神的旨意都對我們充滿了愛，都是要來製作我們，直到我們可以得著神兒子的名分。『都是照他自己所豫定的美意、叫我們知道他旨意的奧秘、要照所安排的、在日期滿足的時候、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、都在基督裡面同歸於一。我們也在他裡面得了基業、這原

是那位隨己意行作萬事的，照著他旨意所豫定的。叫他的榮耀、從我們這首先在基督裡有盼望的人，可以得著稱讚。」(弗 1:9-12)

講到如何明白神的旨意，我們必須先愛慕神的旨意，明白祂的旨意，是在愛裡預定我們要得著祂一切的榮耀，預定我們要模成祂的形像。因此我們在生活裡面、在一切的事上，需要明白祂的旨意。

神最大的旨意，是要我們得著祂的榮耀，要我們成為聖潔。祂在我們一生中有美善的安排，有奇妙的計劃，如果我們不明白神的旨意，就會自己亂闖，會覺得許多事都是碰巧發生，碰巧解決。或者說：「好倒楣，怎麼遇到這些事！」其實這些都是神美善的旨意所安排的。我們需要明白神的旨意，才不會一生好像都在繞曠野。

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。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(羅 12:2)
保羅寫羅馬書，寫到第十一章的最

後，他說：「深哉、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。他的判斷、何其難測、他的蹤跡何其難尋、誰知道主的心、誰作過他的謀士呢、誰是先給了他、使他後來償還呢。因為萬有都是本於他、倚靠他、歸於他、願榮耀歸給他！」(羅 11:33-36)

保羅寫到神永恆的計劃，講到我們本來是罪人，神為我們安排了完全的救恩，要把我們從罪惡、過犯」悖逆中，救拔出來。祂在我們身上有美好的旨意和計劃，要我們在聖靈裡面，靠著耶穌基督，可以不再活在罪的律和死的律底下。我們可以活在基督的裡面，讓祂一切美善的旨意成就在我們身上，可以得著兒子的名分。所以保羅勸我們：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要把身體獻給神，作一個活的祭物。

屬世心思，忽是忽非

效法這個世界，就是有一個屬世的心思。一個基督徒，如果常常充滿了屬世界的心思，是無法明白神旨意的。世人的看法如何，我的看法也如

何，例如一般世人的心思都是為兒女，所有的財產，所有的打算都為著兒女。如果我們與世人的心思一樣，我們就沒有辦法明白神的旨意。我們必需從聖經來看神的旨意，照著神的旨意來教養兒女，才會明白神的旨意是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。

所以我講到明白神旨意的先決條件，都是講到我們裡面該有的改變。如果我們的心思沒有改，在尋求神旨意的過程中，我們就會忽是忽非，一會兒好像神的旨意是這樣，一會兒又不是了。為什麼？因為我們的心思還是屬世的，而神的旨意是屬天的。除非我們一心渴望與天上的事有分，渴望心意一直更新而變化，成為屬天的心思，屬天的愛慕，否則我們永遠無法明白神的旨意。

明白神的旨意，第一要跟隨裡面聖靈的引導，裡面的感動。為什麼有些人常常出錯？因為他的心思意念還是屬地的，屬世的，他的愛慕還是對世界的愛慕，所以很容易給仇敵留地步。因為我們的心思與仇敵相合，就很容易中他的詭計；而且我們的肉體也會對我們說話。

肉體不適，依然順服

有一次聚會前我的胃很痛，當大家一起禱告時，我病得背都挺不直。胃實在很痛，痛到後來在唱詩的時候，我跟本站不起來，也不太有力量唱；但我就小聲的開口。可是當我們唱到：「因耶和華的喜樂是我的力量」時，我就覺得：「是的，主啊！你的喜樂是我的力量，我要接受這個力量。」所以我就站起來了。我覺得我應該起來跳舞，可是我胃病怎麼有辦法跳舞呢？連背都挺不起來。可是我要順服神的旨意，因主所賜的喜樂是我的力量，所以我就是要起來接受這個力量，接受神所賜的喜樂。我順服這個感動起來跳舞，輕輕的跳，輕輕的跳，漸漸地我的胃痛就消失了。

如果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就需要常常很留意的去順服，聖經中已經說的神的旨意。特別在身體不舒服的時候，在我們不容易的時候，感覺不舒服，沒有力量的時候，我們起來順服神的旨意。這是祂向著我們所定的美好旨意，要叫我們成聖，叫我們得榮耀。

活潑聖言賜力量

1986年年底，有一天榮教士請貝教士打電話給我，因為那時榮教士的嘴已已經不方便說話。她問我願不願意去舊金山幫忙一個工作，有一對夫妻在那裡拓荒，可是一直做不起來。榮教士仰望主，她想到我，就問我願不願意到美國幫助他們，因為那位太太剛生孩子，希望我去幫忙六個月。我說：「我禱告一個禮拜再答覆你。」

掛斷電話以後我馬上想到：「這位太太剛生孩子，我去的話，勢必得常常跟著他的先生一起去服事。」這對一個單身的姊妹很不容易，因為除非他們夫妻很相愛，否則太太不知道會怎麼想。而且這是我第一次到美國，到異國他鄉，一去要六個月，又要和別人的先生同工。我覺得很不容易。

我就跟主禱告：「主啊，除非你讓我清楚知道，是你自己差遣我去的，否則我就不去。」隔天早上起來親近主，裡而就有一句話：「你去吧！我要差遣你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裡去。」那一天我的讀經進度是使徒行傳 22 章，這句話好像特別跳出來對我說：「你去吧！我要差你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裡去。」(徒 22：21)，然後我裡面就喜樂了。

按我的天然人，我很不喜歡離開新竹，我覺得在新竹這麼快樂，這麼好，我不需要去美國與別人的先生同工六個月。而且拓荒的工作，剛開始只有幾個人而已。因為新竹剛建堂，我把所有的錢都奉獻了；現在要到美國去，他們夫妻加上孩子，再加上我都要過信心生活，而他們的教會只有幾個人而已，這實在很不容易。

多求印證主旨明

可是那句話一出來，我裡面就喜樂，而且歡歡喜喜的樂意去。我就對主說：「主啊！好不好你再給我一個印證，這幾天讓人多多對我提到舊金山，提到加州。」結果當天下午收到一封信，是我們的一位弟兄寫來的，他在北卡唸書，居然從舊金山寫了一封信回來，原來他到舊金山看他舅舅。信上說：「舊金山的天空多麼的藍，多麼的美啊！」。

我又跟主說：「主啊，對不起，再給我一個印證，再叫一個人對我提到舊金山，提到加州。」結果我坐在位子上，一打開抽屜，一張風景明信片跳出來，那張明信片是舊金山的金門大橋，是一位

姊妹在紐約讀書，居然寄給我一張舊金山的風景明信片；她說：「加州舊金山的水果多麼的甜、多麼的好吃啊！」我知道這真是主的旨意了。

說到美國簽證，很多單身姊妹都辦不出來，尤其那段期間特別難辦；我又有親屬在國外，當時我的姊姊在美國紐約，我父母也有綠卡。去辦簽證時，排在我前面的一位男士，他說他要到美國留學，上次被駁回，這是第二次來辦。我禱告說：「主耶穌啊，若是你的旨意，你一定要讓我簽證一次就通過。」輪到我的時候，那個官員問我：「你有哪些親屬？他們是公民還是綠卡？」我照實說了。他竟然批了簽證，只是好像心不甘情不願，卻又不得不讓我通過。他還吩咐說：「你一定要回來。」似乎很不信任我，可是好像又不得不讓我過似的。神的旨意就是這麼奇妙；後來我碰到那位第二次去辦留學簽證的男士，他還是沒過。

辦完簽證後，靠近出國的日子，有一天聚完會回來，在車上，我又想到要單獨出遠門六個月，在異國他鄉，與別人的先生同工，心裡很害怕。我就禱告說：「主啊，若是你的旨意，你要應許我，

親自與我同去。」我很少在車上聽錄音帶，那天剛好有一個隨身聽，我一按下去，是榮教士的聲音。她說：「主說，我必親自與你同去。」我一按下去，第一句話就是「耶和華說，我必親自與你同去。」我就很清楚是神的旨意，隨後我就出國了。

到了美國，要入關簽證的時候，我說：「主啊，你跟榮教士說要我來幫忙六個月，如果海關只給我一個月簽證，就表示不是你的旨意！所以你一定要讓他給我六個月簽證。」排隊時，我仰望主要排哪一排？排了隊，那人果然給我六個月的簽證。

順服差遣恩典大

我順服神的旨意，來美大概三個多月以後，我身上的瘤，就完全消失了。這個瘤在我身上已經有一年半的時間。事實上，帶著這個病來美國很冒險，因為我沒有保險，可是我就是定意要跟隨神、要順服神。來了美國以後，主親自醫治我的瘤，就在聖荷西第一次的家庭聚會結束以後，我身上的瘤就完全消失了。神的恩典何等浩大！

明白神的旨意，第一是裡面的感動，第二就是神的話。神的話不是我們刻意找的，卻好像是跳出來對你說的，是一句活的話(Rema)；對你說了以後，你就會得到力量的。有些人在仰望感情的事，仰望工作的事，或是搬家的事，他已經先有自己的喜好，希望主對他說「是」。所以他讀經時，就盡量去找這方面的話；等到後來聽到一些負面的消息，他就又開始去找主說「不是」的話。這都是在欺騙自己。

心懷二意易自欺

神的旨意不會忽是忽非的，如果我們不清楚，我們可以向神求印證。要明白神的旨意，第一是裡面的感動，第二是神的話，第三是環境的印證。環境的印證是每一次聖靈怎麼感動我們禱告，就會怎麼成就。如果我們求三個印證，第一個成就了，第二個也成就了，第三個卻沒成就；既然我們求了，但沒有每一個印證都成就，那就表示不是。

我們對神一定要有一顆誠實的心。不要自己已經很喜歡，希望主說「是」，然後再來求印證，前

兩個印證是，後一個不是，就說：「二比一，所以是神的旨意了。」那是自己在騙自己，以後我們會站立不住的。

認定神旨最美好

我在新竹服事的時候，我們住在九樓，十樓是教會。有一天房東忽然說要賣房子，開價 250 萬，問我們要不要買？因為主沒有要我們買，所以我們就得搬家；然而是要搬到另外一個地方，還是要搬到一樓？主給我們話說要搬到一樓，我們就搬到一樓。一樓的環境又不好又小，需要用到走廊；而且聚會的地方暗暗的，需要開燈。可是因為是神的旨意，我們就認定了。

在那裡聚會了一年以後，有一天樓上的房東打電話叫我上去。我上樓去，他對我說：「我這房子賣給你們好不好？200 萬就好了。」原來他的房子賣給一個人，但那人因為賭博欠債，就走了。我說：「好啊，我回去問問看我們哪一個弟兄姊妹要買？」。九樓、十樓這麼大，兩百萬很便宜，所以我想問問有沒有弟兄姊妹要買。因為我想如果神要我們搬離開，怎麼還會叫我們再買呢？我

下樓按電梯時，裡面有一句話閃過去：「他暫時離開你，或者是叫你永遠得著他。」那是腓利門書裡的一段話，是指著人說的。這時候出現這一句話，我知道不是我自己頭腦想的，因為我不會將這句話運用在房子上面，於是我就想：「他暫時離開你，或者是叫你永遠得著他。」主你是不是要我們買？在這之前，我們有一位弟兄說：「既然姊妹們清楚神的旨意是要在新竹聚會，那麼最好不要再搬來搬去，最好買個屬於自己的教堂。」所以那一位弟兄把他本來要買房子的十萬元全部奉獻出來，作為第一筆建堂基金，同時也成立了建堂委員會。

我回去以後就跟我們建堂委員會的弟兄姊妹交通。那時除了這九樓十樓外，還有一塊地也正在出售，我們就同心仰望主，到底是要那塊地，還是要買樓上？我問主的時候，裡面就說：「阿珥楠禾場。」我想，對啊！「阿珥楠禾場」就是建殿的地方。我就問：「主啊，阿珥楠禾場」是在低的地方，還是高的地方？」如果是低的地方表示要我們買那塊土地，高的地方表示要我們買樓上。我本來想「禾場」一定是在低的地方；可是我翻開聖經，上面說：「阿珥楠禾場在摩利亞山

上。」我就說：「主啊，那是在高的地方，你要我們買樓上嗎？」接著我又說：「主啊，你要繼續讓我們更清楚你的旨意。」

曲折迂迴需堅持

我仍照著我的讀經進度，主每天都給話：「你們要在我原有的根基上建造聖殿。」表示要回到原來的地方；隔一天主又說：「你們要上山取木料，建造我的聖殿。」還是要往高處去。我們禱告尋求了一個禮拜之後，建堂委員會的弟兄姊妹聚在一起交通，有一位禱告組的同工，他說他在聚會安靜親近主的時候，裡面有一句話說：「樓中樓。」當時我們聚會所在的那棟大廈有七層樓，然後在一個角落再蓋出八、九、十層樓，所以的確是樓中樓。因為有印證，所以我們就決定買樓上。結果跟房東談了以後才發現門的背面有封條，原來這個房子是被拍賣的，因為前一個買主欠了很多債。我們就召集建堂委員會來開會，建堂委員會主席就說：「很多人告訴我們說買拍賣的房子很危險，因為你一搬進去，很多債主就會來向你要錢。太麻煩了！我們還是不要買，再找別的地方吧！」我說：「怎麼可以？主給了

話，怎麼可以別人一說危險就不買了。我們既然仰望主，主給了話，我們就一定要買。」

我們不能一遇到困難，就把仰望主而得到的話全丟一邊，所以我們還是要買。我們就去拍賣場標，結果我們標到了，就買下那兩層樓。原來屋主是對我們有一些隱瞞；雖然我們很單純，我們不懂，但是神負我們的責任。後來我們搬進去以後非常平安，沒有一個債主來要債，完全沒有。每一個人人都說，你們買的真是便宜！買下後我們同心合意的建造聖殿，把原來的壁紙全部拆下來，然後再洗；洗了以後再油漆，漆了三遍，都是弟兄姊妹漆的。這麼大的一個地方，九樓有 70 坪，十樓有 35 坪，都是弟兄姊妹漆的。獻堂的那一天，主的同在那麼榮耀，神常常用祂的同在來印證這是祂的旨意。

被神製作存永恆

所以不論我們仰望感情的事、婚姻的事，或是上班的事、搬家的事，如果我們誠誠實實的仰望主，卻還是遇到一些挫折的時候，我們應該繼續倚靠主的恩典，說：「主阿，我順服你的旨意，

所以我還是要堅持到底。」當你下定決心的時候，你會發現神以祂的同在來為你撐腰，以祂的同在來束你的腰。雅各書說：「心懷二意的人，不要想從主那裡得什麼。」有一些人常常忽是忽非，他常常見風轉舵，看環境是否順利來決定是不是神的旨意；而不是真的心意更新而變化，要察驗何為神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聖經說這樣的人，不會從主得到什麼。

有一位姊妹從一開始跟她的弟兄交往，就很清楚是神的旨意。結婚以後，她才發現與弟兄的背景非常不一樣，兩人在溝通上常有問題，再加上婆媳間的問題很大，使這位姊妹很痛苦。兩人吵到一個地步，先生也覺得離婚算了。但因著她一直認定這是神的旨意，所以雖然她的另一半吵著要離婚，自己也覺得離婚反而舒服，反而快樂。但她就是認定：「這是神的旨意，所以我不離婚。神說的，祂所配合的，人不能分開，所以我沒有權利離婚；即使我那麼痛苦，先生也想要分開。」她認定了是神的旨意，所以再怎麼痛苦都不分。後來主讓他們兩人變得非常相愛，而且不再是以前那種天然人的愛，而是從神來的，從天上來

的，很堅定的愛，也是靈裡很深的愛。所以認定神的旨意是多麼重要。

雖然我們可以喜歡誰就與誰交往，喜歡搬家就搬家，想換工作就換工作，但是我們要有一個敬畏神的心，知道主對我的一生，有祂美善的安排旨意和計劃，所以我們要仰望主。我們要一直這樣地認定神，誠實的順服神，我們就會一直被神製作，成為聖潔，得著神的榮耀。一切都在乎於你看什麼事情為重要：你看神的旨意比較重要，還是看肉體的舒服比較重要？我們要衡量到底什麼是可以存到永恆的？如果在地上要多受一些苦，但卻可以換得永恆的冠冕，這不是太值得了嗎？

話語應許不輕忽

1986年我要去美國的時候，教會就報告說榮教士要差我去舊金山6個月。結果就有三個人給我三個名單，希望我去探訪他們在聖荷西的親戚和朋友。

我對美國完全不熟悉，聖荷西在哪裡呢？我就去問我們當中的一對夫婦，他們住在我們樓下四樓。我已經忘了他講了什麼，只記得離開他家時，一打開紗門，腳剛踏出去的時候，裡面就有一句話說：「我在新竹怎麼做，在聖荷西也要怎麼做。」我到美國後去探訪那三個家庭，就有人信了主；信主後我們覺得需要跟進，所以在聖荷西就開始一個家庭聚會。也就在第一次家庭聚會結束的時候，我發現我身上的瘤消失了。

從 1987 年 3 月開始的那個家庭聚會是兩星期聚會一次，神就一個一個的帶領人來，帶來的人很像是新竹的延伸。在新竹我們帶領的人都是交大、清大的學生，在這裡也有很多交大、清大的畢業生；新竹比較多單身的，因為還是大學生，這裡比較多是結婚的，有孩子的；新竹比較多是大學畢業的，這裡大部份是碩士、博士；所以好像是新竹的延伸。平時我並沒有常去想那句話，因為我是來幫助舊金山的工作，但因為來參加的人大部份是學理工的，都蠻單純，很有正直的心，我就覺得跟我們新竹蠻像的，所以那一句話又浮現在我的裡面：「我在新竹怎麼做，在聖荷西也要怎麼做。」

6個月結束後我就回台灣了。雖然聖荷西、舊金山的一些弟兄姊妹都希望我能留下來，我說主沒有給我話要我留在這裡，我還是要回新竹去。主只給話說：「我在新竹怎麼做，在聖荷西也要怎麼做。」但是我覺得不見得要藉著我做，所以我就回新竹去。回去以後陸續接到聖荷西的弟兄姊妹打電話給我，希望我過來幫助，可是我一直說不行，因為我不想離開新竹。我一直覺得我26歲到新竹去，就像嫁到新竹，我以為一輩子都會在新竹，從來沒有想到要去美國。

留意周遭主作為

可是我又陸續接到一些弟兄姊妹的來信，有一些新竹的畢業生到美國各州讀書，畢業後，有好幾個分別到了聖荷西，所以我就留意問：「主啊，你要怎麼做？」後來我也去聖荷西帶特會，雖然有人一直希望我能在那裡建堂，可是我一直覺得不可能，我一個女孩子怎麼可能跑到美國建立教會？英文已經那麼多年沒有讀了，美國法律又那麼嚴，我在台灣生活很輕鬆，各方面都是天時地利人和，所以我不想去。

到了 1991 年，當我在東岸帶特會時，加州有人打電話要我 92 年去他們教會帶一年的聚會。這使我必需很認真的面對這個問題，我就問主：

「主啊，如果你要我去建立教會的話，那我就不能去幫助別人一年，因為幫別一年，我再來建立教會，恐怕別人的信徒會跑來，那我會很不好意思。所以，主，我需要明白，你有沒有要我到聖荷西？如果你要我去，我就不去幫助另一個教會；如果你沒有要我去聖荷西建立教會，那我就可以去幫助他們的教會一年，讓一些渴慕的人有地方可以追求。」

就是因著神的那一句話：「我在新竹怎麼做，在聖荷西也要怎麼做。」所以我一直盼望聖荷西有聚會的地方，讓一些渴慕的人可以飽飽地得著神的同在。雖然我這樣問主，但事實上我也不知道聖經上哪裡會有這些話，來告訴我是要幫助別人呢？還是要自己建立教會？結果又是照我的讀經進度，那一天就讀到哥林多後書第十章第 15-16 節：「我們不仗著別人所勞碌的，分外誇口。但指望你們信心增長的時候，所量給我們的界限，就可以因著你們更加開展，得以將福音傳

到你們以外的地方，並不是在別人界限之內，藉著他現成的事誇口。」

話語清楚捨私情

這段話對我那麼清楚，就是說我不要藉著別人現成的事誇口。雖然以前我曾藉著別人到聖荷西幫助過，但是現在是要在他們以外的地方，不是在他的界限之內建立教會。我就知道主要我到聖荷西來，那時候我心裡說：「主啊，這表示我要離開新竹，我很捨不得，那是我已經服事了十一年的地方，我怎麼捨得離開呢？」心裡有一點惆悵，有一點難過。

隔天我去一位姊妹家，我們在她家吃飯、交通，吃過飯後，我就說我們作個禱告。禱告時神的同在很豐富，我們就安靜在主的同在中，在那兒親近祂。親近祂一段時間以後，忽然間那位姊妹就跪著移動到我的面前來，對我說：「女子阿，你要聽，要想，要側耳而聽。不要記念你的民和你的父家。王就羨慕你的美貌。」她一共給我三句話，這是其中的一句。這句話一出來我就知道主在對我說話，叫我不記念我的民和我的父家。

當初離開我的父家，從台北到新竹去，我就很愛這些新竹的弟兄姊妹。現在神說：「不要記念你的民。」我就知道神要我離開新竹。後來主又讓我
知道洛杉磯也要有聚會，而且讓我知道要先從洛杉磯開始。但是自從 1992 年到洛杉磯拓荒以後，我就完全忘了聖荷西，因為一拓荒整個人就忙在其中，每一件事都是不容易的，每一樣都需要仰望主。因此雖然聖何西的弟兄偶爾會打電話給我：「你能不能來聖荷西？這裡很需要！」我每次都說：「不可能，我已經在洛杉磯開始建立教會了！」然而神的作為是那麼奇妙。

天國進度主心急

到了 95 年，我從台灣回洛杉磯，接到聖荷西來的幾通電話，要我去那裡建立教會。那幾位弟兄姊妹逼得我，一定要仰望主。我幾乎每天都接到不同人打來的電話，所以我只好問主說：「主啊，你要我去聖荷西嗎？」主的話又開始來了。主說：「我要照著我的進度。」我說：「這樣不太好吧，因為他們的教會剛剛分裂。」雖然他們教會的牧師帶了一些人離開了，但還有一些人沒有牧師，我現在去應該不會對牧師不好意思；可是

另一方面他們教會剛分裂，我這時候去一定會成為話柄，好像趁著教會分裂就來。所以我再問：「主啊，你真的要我去嗎？」主給我話說：「在那城市我有許多的百姓，你只管傳講，不要怕。」主叫我不怕別人的毀謗，只管傳講。接下來我又向主求印證，我問：「那洛杉磯的教會怎麼辦？洛杉磯需要有人來接手啊！」

結果隔一兩天，我就接到秦牧師的電話，他到沙加緬度看他爸爸，想來洛杉磯看看我。他來了之後告訴我，這次神很清楚呼召他來美國服事，他想第一年先跟我同工。我就告訴他聖荷西這件事情。我說：「你能不能來幫忙帶洛杉磯的教會？」他說可以。

我又繼續向主求印證，每一個印證主都成就，神也一直給話。可是每次聖荷西的弟兄姊妹打電話問我：「江姊，你禱告得怎麼樣啦？清楚了嗎？」我都說：「還不清楚。」我想盡量拖。因為我覺得沒有牧師來以前，洛杉磯我實在放不下，這樣大概拖了一個月。

其實我裡面已經蠻清楚了，可是我還是跟主說：「除非你讓我百分之百清楚，否則我絕對不去。」因為我想到好不容易洛杉磯這邊才建立起來，有了自己的教堂，錢也才剛付完，同工的靈性才剛被建立起來，我可以好好鬆一口氣，正想去休假三個月。那時我已服事十五年了，都沒有安息年；在洛杉磯拓荒三年我覺得已經很疲倦了，真的想去休息三個月。如果到聖荷西去，又要從頭再來，這對我真的很累。

在新竹服事十二年，我都沒有想到要有安息年，要休假。因為我們有二個傳道人，弟兄姊妹也都在很單純的時候，就被建立起來，而且都很會講道。我一個月只需要講一篇道，弟兄姊妹都很會服事，所以很輕鬆。可是到了洛杉磯，什麼都要自己來，二年下來，加上建堂，我真的是累了，很想休息。可是主又一直的給話，所以我只好能拖就盡量拖。後來到了三月底，有位姊妹打電話給我，她問：「江姊，你禱告得怎樣啦？」我說：「還不很清楚。」她說：「我們幾個人都在等你，我們現在遊走各教會；我仰望主，神說要我去錫安堂，如果你不來，我就要去洛杉磯找工作，所以我需要清楚知道你要不要來。」我覺得很不好

意思，就說：「再給我禱告兩個禮拜，兩個禮拜以後我一定給你們答覆。」

話語頻催不推諉

那時候我每天都讀一本書書的一篇文章，那一本書裡面很少有經文。可是那一天，一開始就是很大字的經文說：「耶和華啊，求你叫那等候你的人不要因我蒙羞。」因為那位姊妹說：「我們都在等你，我們遊走各教會，別人都要留我們作同工，我們都不敢留下來，你快一點讓我們知道。」書上的那句話讓我嚇了一跳。

隔天，又是這一句話：「耶和華啊，求你叫那等候你的人不要因我蒙羞。」第三天又是同樣的經文。三天連續同樣一句經文，我實在沒有話說。接著我去一位師母家，我每個禮拜去她那裡英文查經，學一點英文。那一天她正在廚房忙，忽然間我很想彈琴，很想唱歌。我說：「我可不可以彈一下你的鋼琴？」她說：「當然可以！」我就彈了一下，後來她出來了。我說：「你彈一首給我聽，好不好？」她一坐下來，琴架上有一些詩歌，像親近主這類的詩歌，她卻不彈；她從很厚

的一疊琴譜裡抽出一張來，就開始彈。又說：「你知道這首詩歌的內容嗎？我們一起來唱。」那首詩歌是英文的，內容是：「耶和華說：「誰肯為我去呢？我可以差遣誰呢？」我說：「主啊，我在這裡，請差遣我。」那首詩歌的內容就是道樣，她說我們一起來唱；我沒有話講，我心裡非常清楚。

之後我再向主求最後一個印證：「主啊，我打電話告訴貝教士，你要讓貝教士一口就答應。」結果我打電話告訴貝教士，貝教士一點都沒有問洛杉磯這邊怎麼辦，怎麼可以三年就又跑去另外一個地方？她都沒有說什麼，她就說好。

清楚了以後，我還是不打電話，我想我跟那位姊妹說兩個禮拜後再答覆她。其實這些事才幾天內就全發生了，而且很清楚了，但我還是想等兩個禮拜，等她打電話來，我才回覆她。結果隔天她就打電話來了，說：「江姊，你禱告得怎麼樣啦？」我就說：「我清楚了！你們現在就找地方吧！」

跟隨主言作決定

因為 1991 年神給我的话是：「並不是在別人界限之內，藉著他現成的事誇口。」在主給我這個話之後，我又去聖荷西帶特會，有一天一對夫婦請我吃飯，一位姊妹載我去那對夫婦家的時候，經過一個地方，我裡面忽然有一個感動，後來我們會在這個地方聚會，所以我就問這位姊妹說：「這是什麼地方啊？」她說：「這是密爾必達 (Milpitas) 市。」我就把 Milpitas 特別記在我的心裡。事實上英文的地名我很容易忘記，英文字我也常常忘掉，可是我就是把 Milpitas 特別記在心裡。

所以當我告訴那位姊妹開始找聚會的地方時，我說：「你們在 Milpitas 找教堂吧！」他們找了以後發現，Milpitas 的教堂都沒有可以租的了。我說那你們找小學好了，他們問可不可以找別的地點？我說，你們就在 Milpitas 找；你們在那裡找，我在這裡為你們禱告。

我為他們禱告，求主帶領他們找到祂要我們聚會的地方，那一天我讀到：「主耶穌說，你們必看見一間擺設整齊的大樓，你們就在那裡為我預備筵席。」當我讀到這裡的時候我就想到，這正是

1980年我們從光明新村要搬到嘉年華大廈的時候，神所給我們的經文。我讀完經文，那一天就接到一個弟兄給我打電話，他說：「江姊，我們找到一間旅館。」我說：「那有人在旅館聚會的？你們再去找別的地方吧！可以去找小學。」

掛斷電話以後，我去洗青菜，準備煮中飯，裡面就有一個聲音說：「一間擺設整齊的大樓。」我就跪下來說：「主啊，難道這個旅館就是你說的一間擺設整齊的大樓嗎？如果是大樓，大樓必須要七層樓以上才算是大樓。」因為新竹的嘉年華大廈就是七樓，上面再蓋八、九、十樓，所以我說至少要七層樓以上才叫大樓，好像給神出一個難題。因為我到過聖荷西很多次，從來沒有看過大樓。

我記得經過希爾頓飯店也只有兩層樓，所以我覺得聖荷西附近沒有大樓，沒有七層以上的樓。結果禱告完，就又接到那位姊妹的電話，她說：「江姊，我們找到一間飯店。」我問：「你們有沒有數，幾層樓啊？」她說：「不知道，好像六層樓。」我說：「你們明天再去數一數好不好？數一數看幾層樓？」她也很奇怪我為什麼這麼在乎幾層

樓。後來我就跪下來對主說：「主啊，六層樓就不算喔，要七層樓以上才算是大樓。」結果隔天姊妹就打電話來說：「我們數了，九樓。」我說：「好，你們仰望主，看應該多少錢，就跟他租。」我掛斷電話以後裡面就出現這一句話：「我在新竹怎麼做，在聖荷西也要怎麼做。」我心裡十分敬畏，想到 1986 年主所給我的話，經過 9 年以後，主真的成就了。

這間旅館的地點是在 Milpitas 市，是聖荷西北邊的一個小城市。

敬畏驚嘆主旨成

事實上從 1986 年回臺以後，我就多次對同工講到主給我的這句話：「我在新竹怎麼做，在聖荷西也要怎麼做。」有些同工勸我不要講，免得事情沒有成就。但主這麼說，我就覺得祂有祂的旨意要成就，我需要留意；可是我並不覺得要藉著我，因為我根本不想去。

1989 年在台灣我們開始了撒母耳學校，讓一些要全時間服事主的人來接受裝備。當聖荷西有人來

邀請我，我就想到：「主啊，到底是不是聖荷西要開始有聚會，也許我先去拓荒，再讓這些撒母耳學校的學生來接棒。」我覺得有人要全時間服事主，我們應該給他們開出道路來。讓後起的新秀有服事的禾場。所以我就告訴同工，主給我這句話。

1986 年神給的話，9 年以後，雖然經過很多的挫折、攔阻，可是最後主還是成就了。連我們聚會的地方，跟我們 1980 年仰望主聚會的地方，神給的竟是一樣的經文。只是以前是在嘉年華大廈的樓上，現在是在喜來登(Sheraton Hotel)飯店。雖然我很排斥在飯店聚會，因為我想飯店一定人來人往，很吵雜，怎麼有辦法聚會呢？

沒想到主給我們預備這麼好的地方。當我們開始在喜來登飯店聚會一段時間以後，有弟兄告訴我：「江姊，你知道嗎？這個飯店在 880 高速公路附近，很多人都是開 880 來聚會的，到這個飯店的高速公路出口是 Montague；由北往南，到了 Montague 以後開始塞車，由南往北也是到了 Montague 以後開始塞車。」主就這麼奇妙，880 無論南北向在 Montague 出來就不會遇到塞車，

而且聚會以後就覺得這個地方真的很好，椅子都幫我們擺好，後面也都幫我們預備好茶水，廁所裡有很多衛生紙，什麼都有，真的是擺設整齊。而且這家飯店並不像我所想的，會很吵雜，它的隔音設備都蠻好的，我們讚美的聲音不會吵到別人。

我真的是稀奇神所做的。我講這個見證是要讓弟兄姊妹敬畏神，當這一切成就的時候，我心裡對神起了何等的敬畏，我說：「主啊，原來你都在計劃這一切。」神講的話可以經過 9 年後成就；而祂在 1980 年所給聚會地方的經文，跟 15 年以後，1995 年給的經文也是一樣的。我對主真的充滿敬畏。因為有時候我們不夠細膩，不明白原來神在我們身上的計劃，是那麼美好；在祂凡事都有安排。

所以我們如果真的要仰望主，就要在一切的事上認定祂，不要倚靠自己的聰明，要常常放下自己的意見與看法。我如果照我自己的意思，就不會想來聖荷西，因為我自己不會想來美國。可是當我每一次順服主，特別從洛杉磯再順服主來到聖荷西，那真的又是一次很不容易的順服，因為我

的身體真的很疲倦，真的想休息，卻又要從頭開始來拓荒。但當我順服以後，發現神的恩典何等大，神的祝福何等大，所以順服主真的太好了！我們要每一步來跟隨祂，每一步仰望祂，誠誠實實的順服祂。

七、明白神作事的法則

明白神的旨意，第一是裡面的感動，神常常在我們裡面感動我們，或者在裡面向我們說話。第二是神的話，在我們每天的讀經進度中，神向我們說話。上一章我提到了很多自己的見證，當我仰望主的時候，神就照著我每一天的靈修進度，向我說話。

規律讀經吃靈糧

很重要的是，我們要有規律的讀經生活，如果我們只是今天翻這裡，明天又翻那裡，我們就不太容易明白神的旨意。神要我們過規律的生活，一個人定食定量的吃飯，他的胃一定比較好，屬靈的生命也是這樣。我們應該每天規律的吃神的話。

這本聖經是何等的寶貴，我們應該每一天都有一定的讀經進度。我自己有太多的經歷，你們也聽過我許多的見證。神知道我那一天會讀到什麼經節，所以祂就引導我的心，在仰望祂的時候就如此禱告。「因為你們立志行事，都是神在你們心

裡運行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。」(腓 2:13)神在我們裡面，引導我們禱告，然後當我們讀聖經時。祂就用祂的話來回答；整個都是聖靈的工作。

所以我們一定要好好的、認真的、有規律的讀聖經。不要常常跳來跳去，隨便翻一翻；或者是一曝十寒，有時讀很多，暴飲暴食；有時又沒有讀，或者只讀個一兩節而已。這會對我們屬靈的胃口有不好的影響，會讓我們得屬靈的胃潰瘍。

神創造一切都是很有規律的，太陽早上從東方出來，傍晚從西方下去，整個宇宙都是非常有規律地在運作。我們的神喜歡我們規律地生活在祂面前，祂也按時分糧，照著我們每一天讀經的進度，來向我們說話。

環境印證只能作參考

明白神的旨意，第二是環境的印證。我們裡面已經先有感動，或者已經有神的話，然後我們說：「主啊！求你用環境來印證。」環境只是用來印證我們裡面的感動是對的，印證神給我們的話是對的，但環境不能作為決定的因素。這是為什麼

很多人迷惑的原因，因為他把環境作為整個明白神旨意最重要的因素，這樣的人很危險，會被風吹來吹去。

榮教士提過一個例子：有一位姊妹曾經得了很嚴重的病，神醫治了她。之後她想做房地產生意，忽然間機會來了，她覺得大概是神的旨意，就全心投入從事買賣房地產。忙到一個地步，連禮拜天都沒有來主日崇拜；也許那時房地產價錢還不錯，她覺得是個環境的印證，就整個人忙在其中。但是不多久，她就死了。

榮教士很為這位姊妹難過，當時榮教士實在覺得不是神的旨意，可是她覺得是神的旨意，環境順利就一頭栽進去。希伯來書 10:25 說：「你們不可停止聚會。」環境若與神的命令相違背，就不是神的旨意。所以我們要留意，並不是有好的機會或環境很順利，就是神的旨意。只要我們有一顆誠實的心，裡面的感動是最重要而且最真實的。

理智分析非上策

有一對夫婦在美國，先生想回台灣工作，就到新竹交通大學應徵，學校很喜歡他，但需要六個月後才能做決定。他把這情形告訴太太，他的太太是一位清心愛主，很單純的姊妹。她問主說：「主啊，你要我們繼續留在美國，還是回台灣呢？」主對她說，你們要回台灣，去風城，風城就是新竹。她就把整個仰望主的過程告訴先生，並且說，神要我們去新竹。沒多久，先生收到中壢的中央大學的錄取通知，但交大還沒有消息。

這位弟兄分析一下，覺得中壢的中央大學，也是個很不錯的大學，待遇和環境都不錯；而交大還要等六個月，也沒有一定的把握。這個機會蠻好的，他就答應了要去中壢，他太太提醒他說：「可是神要我們去新竹啊！」但是他的頭腦分析，還是覺得這個機會難得，而且他們正在為此事禱告，他覺得這個就是環境的印證，所以他就接受了中央大學的工作。

這位弟兄就一個人先回台灣，住在台北，通車去中壢；每一次從台北到中壢，因為常常塞車，往返都要花幾個小時，十分不方便。後來他回到美國來接太太的時候，卻接到新竹交通大學錄用他

的信，可是怎麼辦？他已經開始在中壢上班了。現在他要把太太和孩子接回台灣，住幾年再回美國，所以他的孩子需要繼續學英文，但是在中壢並沒有學雙語的環境。

新竹交大旁邊有個學校有雙語部，可以讓孩子學英文，也可以學國語，是特別為海外回來的家庭辦的，住在附近的孩子都可以上雙語部。這位弟兄發現還是新竹交大的環境最適合他的孩子，所以他們只好住在新竹，他一個人去中壢上班，還是得在新竹、中壢間通車，很不方便。

我聽了這件事，更覺得我們一定要對神的旨意認真。如果我們常常用自己的理性來分析，就會錯過神美好的旨意。一個認定神的人會說：「既然神說是風城，我就憑信心等待新竹的機會。」這位弟兄也知道他的姊妹凡事仰望神，神也向他的太太說話，可是遇到找工作這麼實際的事，他就把太太說的話，完全撇在一邊，用自己的頭腦去分析，覺得這個比較好，比較有把握；結果造成幾年的不方便。

本來神為他們安排的環境是這麼好，全家人可以住在新竹，對孩子的教育也有最好的安排，上班也很近，很方便，還有追求主的聚會，可是他就是覺得自己的分析比較有把握，結果給自己添了很多的麻煩。如果我們願意凡事仰望神，明白神的旨意，我們可以少走很多的冤枉路。很多時候神要我們忍耐、等待，看我們願不願意心存誠實，認定祂的旨意？愈是這樣的人愈會有通達的路，也愈明白神的旨意，而且在他一切所行的事上，會發現神帶領的這麼好。所以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很需要放下我們天然理智的分析。

不明法則是迷糊

「祂使摩西知道祂的法則，叫以色列人曉得祂的作為。」(詩 103:7)神使摩西知道祂的法則，「法則」英文是「ways」，「作為」英文是「acts」，就是說神使摩西知道祂作事的法則，可是以色列人只曉得祂的作為。你看整個舊約歷史，以色列人常常因著神使紅海分開，神行了神蹟，降下嗎哪...，因著神的作為，他們好興奮，大大的讚美神。可是一遇到困難，他們就開始埋怨：「神在那裡呢？」他們一直學不會，一直沒有辦法認識

他們所敬拜的神是怎樣的一位神。再看詩篇 95:9-10：「那時你們的祖宗試我探我、並且觀看我的作為。四十年之久、我厭煩那世代、說、這是心裡迷糊的百姓、竟不曉得我的作為。」「並且觀看我的作為...」的「作為」是「work」，「...竟不曉得我的作為」的「作為」是「ways」，就是他們不曉得神的法則，神說，你們的祖宗總是這樣試我、探我，他們那麼敢埋怨，敢發怨言，敢任意妄為，等於是在試探神，看看祂會怎麼樣？也就是不怕祂，所以神說：「你們的祖宗...觀看我的作為...。」只是看看神做了這事，神做了那事，可是四十年之久，卻不明白神作事的法則，所以神說他們是心裡迷糊的百姓 11 節：「所以我在怒中起誓說，他們斷不可進入我的安息。」

很多基督徒也是這樣，聽過許多見證，聽了也會說：「哈利路亞！」可是自己一遇到困難，就開始埋怨。或者一遇到難處，就開始懷疑，神有辦法解決我的難處嗎？聽了別人這麼多見證，對他卻沒有用處，這就是迷糊的百姓。

神講得很嚴重，祂說：「我厭煩那世代。」神不是充滿了愛嗎？可是神對迷糊的百姓會厭煩，因

為他們常常學習，卻終久不能明白，舊約說到以色列人沒有辦法進入迦南美地，迦南美地就是安息之地。太多基督徒也是如此，信主多年，聽過很多道，也參加過很多查經聚會，但是終久不能明白神作事的法則，以至於無法進入安息。也就是他這一次看神的某個作為，下一次聽別人的某個見證，對他而言都只是個別的個案，他沒有真實認識：我的神是怎麼樣的一位神。

神有祂作事的法則，不是祂的百姓一說什麼，就趕快給他們，好像一個嬰孩一哭，媽媽就趕快拿奶瓶塞入口中，不然就哭得很大聲，這是嬰孩的表現。可是神要祂的百姓長大，長大就是要學習能忍耐，能受苦，能長成老練的生命。

明白法則享安息

我們應該認識，神往往等了許久才給我們，因為祂說忍耐成功的就必成為完全，忍耐的性格是成熟的性格，神要把祂的性格做成在我們身上。認識神作事的法則，我們就能夠進入神的安息，當事情沒有很快成就時，我們也不會埋怨神。

像我問主有關感情的事，問了一年，神才讓我明白。有一些事，神不讓我們很快就明白，乃是要藉著求問的過程，使我們更多的認識祂，且更與祂聯合。神說以色列百姓是「心裡迷糊的百姓」，只有迦勒和約書亞，這兩位不迷糊的人進入了迦南美地。

迦勒、約書亞經過四十年曠野的熬煉，真的改變了，神剛強忍耐的性格，已經做成在他們的身上。他們被改變得更像神，所以他們得以進入迦南美地，這是神作事的法則。祂要答應我們的禱告大容易了，但是很多時候，祂遲延不答應，是要塑造我們，要脫去我們脆弱的性情，把祂屬天堅強的性格，製作在我們身上。

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很需要知道神作事的法則。神對巴蘭說，你不可同他們去，也不可咒詛那民，因為那民是蒙福的。」(民 22:12)「巴勒又差遣使臣，比先前的又多又尊貴，他們到了巴蘭那裡，對他說，西撥的兒子巴勒這樣說，求你不容什麼事攔阻你不到我這裡來，因為我必使你得極大的尊榮，你向我要什麼，我就給你什麼，只求你來為我咒詛這民。巴蘭回答巴勒的臣僕說，已

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，我行大事、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。現在我請你們今夜在這裡住宿，等我得知耶和華還要對我說什麼。當夜，神臨到巴蘭說，這些人若來召你，你就起來同他們去，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。」(民 22:15-20)

巴蘭第一次問神，神已經告訴他，那民是蒙福的，你不可咒詛，不可同他們去。可是當巴勒第二次差去的使臣，比先前又多又尊貴，又說要把極大的尊榮賜給他，巴蘭就說(你看巴蘭講的話是很屬靈的)：「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，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。」然後當夜他請他們在那裡住，看看耶和華還要對他說什麼。

巴蘭不明白，我們的神豈是是而又非的神？神已經說這民是蒙福的，你不可以去咒詛他們，難道你再問一次，神就會說這民可以咒詛？神不會如此。巴蘭太捨不得那麼多的金銀，那麼大的尊榮，他雖然嘴裡說要問耶和華，但是心裡實在好希望主說：「好！你跟他們去。你現在可以開始咒詛這民了。」他就可以得到很多財富(很多基督

徒也一樣)。21 節：「巴蘭早晨起來，備上驢，和摩押的使臣一同去了。」22 節：「神因他去就發了怒...。」明明 20 節神說：「這些人若來召你，你就起來同他們去，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。」但是 22 節「神因他去就發了怒...。」好像神是而又非，叫他去；然而他一去，神就生氣。但其實神是在試試巴蘭，已經告訴他不要去，他還是再來問，神就說：「他們如果再來找你，你就去。」巴蘭真的就去了，真不知天高地厚！

很多神的百姓就是這樣，不認識我們的神，每次求問神，都是希望神成就我心裡的意思。後來神差遣天使，三次要殺巴蘭，其實天使要殺他很容易，並不是那隻驢很厲害，難道驢稍微偏一下，天使就殺不到他嗎？我讀到這裡，覺得神是故意要嚇嚇他，好讓他聽話，因為祂知道巴蘭不是一個聽話的人。很多時候我們也是這樣，口中禱告：「主啊，我要聽你的話；主啊，我無論如何都要順服你。」嘴巴親近神，心裡卻貪戀財物；嘴巴親近神，心裡卻遠離神；滿口屬靈的話，心裡卻是我最大，我心裡所喜愛的，無不滿足它；嘴巴很屬靈，心裡卻是另一回事；這些都逃不過

神的眼目！神很嚴厲，不准巴蘭對以色列百姓有一點咒詛。

這也讓我們學習到，我們口中講什麼話是很重要的，神不許巴蘭去咒詛以色列百姓，祂三次嚇他，讓他確實地完全照著神對他說的話去做。巴蘭做了以後，巴勒很不高興，就說：「我想要使你得大尊榮也沒有辦法，因為你不照著我的話做。」25章1-2節：「以色列人住在什亭，百姓與摩押女子行起淫亂，民25:2因為這女子叫百姓來、一同給他們的神獻祭、百姓就喫他們的祭物、跪拜他們的神。」31章16節：「這些婦女、因巴蘭的計謀、叫以色列人在毘珥的事上得罪耶和華、以致耶和華的會眾遭遇瘟疫。」

私慾蒙蔽心詭詐

聖經將巴蘭是怎樣的一個人描述得這麼清楚。他雖然嘴裡表示他是很順服神的，但心裡卻貪愛金銀，所以神藉著天使來嚇他，叫他必須照著神的話去做。可是巴蘭心裡還是捨不得那些金銀，所以他教巴勒，藉著摩押女子使以色列百姓跟著這些婦女去拜偶像，讓以色列百姓陷在罪中，結果

巴蘭的結局是被殺。「在所殺的人中、殺了米甸的五王、就是以未、利金、蘇珥、戶珥、利巴、又用刀殺了比珥的兒子巴蘭。」(民 31:8)這讓我們看見，我們也許有先知預言的恩賜、醫病趕鬼的恩賜，但是如果我們的心不正，除了神以外，還有一些貪戀，就會去滿足我們的私慾，以為神是可以含糊混過去的。

新約說到巴蘭是貪愛不義工價的先知，貪心會使一個人，雖然表面上照著神的旨意去發預言，去祝福，但他還是會詭詐地再想出方法來。而以色列百姓就是很不爭氣，很容易犯淫亂的罪，很容易拜偶像，我自己讀到這裡，覺得這些百姓真是自己糟蹋自己，在耶和華的眼中，這些百姓是蒙福的，是神所愛的，是神不許別人咒詛的，可是他們卻被外邦的女子所吸引，自甘墮落。因此我們也要很小心。

明白神的旨意，最重要的是裡面的感動。例如有關全時間的呼召，有位弟兄信主沒多久，就羨慕要全時間服事主；但一直到他出來全時間服事主，神從來沒有給他一句要呼召他出來全時間的話，可是他從來沒有停止過愛慕全時間服事主。

所以裡面的感動是最重要的，是外面的水澆不滅的；有裡面的感動，雖然有時沒有什麼話，但是我可以分辨，這個感動是出於神。可是有些人雖然告訴我，他裡面有感動，又有神的話，環境又有印證，但我裡面就是不阿們。這就像巴蘭一樣，他雖然滿口屬靈的話，但我們裡面還是聞得出來，分辨得出真假。

心有保留路彎曲

所以最重要的憑據，是我們裡面的感動，但是有些人會有錯誤的尋求或聽錯聲音，因為在他裡面並非真心地要順服神，並不是全心降服於神。在他裡面有很多的「可是」，有很多的例外，很多的「但是」，所以在某些情況下，他就不順服神了。這種人的路是至終是彎曲的，到後來他完全不明白什麼叫神的旨意，即使他聽了許多道，也搞不清神的旨意。詩篇裡說：「乖僻的人，你以彎曲待他。」乖僻就是不正直、不誠實，神說祂以彎曲待這樣的人，因此他的路常常很彎曲，什麼都搞不清，這叫做迷糊的百姓。「常常學習，終久不能明白真道。」(提後 3:7)其實神作事是很正直的，祂的旨意是很清楚的。祂作事的法則

是可以知道的。只因我們乖僻，所以很多事對我們好像很彎曲、很玄。有關明白神的旨意，有些人好像套公式-不是說心裡有感動，然後有神的話，有環境的印證就是嗎？但結果一遇到困難，自己就放棄了，為什麼？因為裡面不是真實地在順服神。

聖靈聖經不相違

我們很需要明白我們的神是怎樣的一位神，祂給我們裡面的感動，絕對不會與祂的屬性相違背，也絕對不會與聖經的命令相違背。有一位牧師，他的一個會友，丈夫去世了，她常常跟牧師交通以前她和她丈夫之間很隱密的事。弟兄姊妹們，我們一定要注意這件事，不要去和異性分享心靈深處的事；多分享幾次，兩個人常常就會產生錯誤的感情。心靈深處的事，只能與同性分享，你和異性分享，對方就愈來愈進入你的感覺，愈來愈同情你。他們兩人漸漸就發生感情，那位牧師覺得這位姊妹實在很好，那麼愛主，很能夠幫助他的服事，而自己的妻子在很多服事上反而沒辦法幫助他。所以他就仰望主，是不是可以娶這位姊妹，來幫助他的服事？他覺得裡面有感動，有

聲音說這是特例，是可以娶她的。其實這件事根本不必仰望主，聖經裡說，不要貪戀別人的妻子；神說，要愛你幼年所娶的妻。這很明顯，連仰望都不需要仰望的。可是因為他們常常交通，兩個人就覺得心靈很相通；而那位牧師反而跟自己的太太沒那麼相通，所以他就仰望主，覺得是個特例；結局就是身敗名裂，只好離開服事的禾場。我們真的要一直禱告：「神啊，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，使找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。」(詩 51:10)我們不要自欺，必須誠誠實實地去順服神的話。

如果我們裡面的感動，與聖經上神的命令，與神的屬性不符合的，就不要去做。因為神是聖潔的，如果我們裡面感動我們去做一件不聖潔的事，那絕對不是神的旨意。你說，可是感動很強啊！那是你的私慾。神是聖潔的，忌邪的，恨惡罪的；祂是光明的，所有與黑暗有相關的，神不會要我們去沾染。我們一定要聰明一點，不要被仇敵迷惑，去體貼自己的私慾。就是因為我們常常體貼自己的私慾，過於體貼神的命令、神的旨意；愛自己過於愛神；尊重人過於尊重神，以致於才會被仇敵迷惑。

求問過程認識神

要明白神的旨意，一定要明白神作事的法則，這是整個大原則。大原則如果沒有抓住，即使是每件事都問主，但是在求問的過程中，卻常常有自己的私慾摻雜在裡面，以至於無法在尋求神的過程中更認識神，那就太可惜了。神說話、作事都有祂的目的，為要使我們更敬畏祂、愛祂，使我們更俯伏，或者使我們更謙卑、更順服。我自己這麼多年來，在很多的事上仰望神，明白神的旨意，每一次都使我更深刻地認識我的神！神要我們尋求祂的旨意，因為祂樂意向我們說話，祂說祂的羊都聽得見祂的聲音。在神和人之間只有一位中保，就是耶穌基督；我們不要常常去做別人的中保。

有些服事神的人，喜歡講一些玄奧的話，做一些似乎很玄的事情，讓信徒崇拜他，覺得他好「神」，以致於信徒什麼事都喜歡來問他，「請你幫我問問主，我要不要換工作？」「請你幫我求問神，我要不要繼續讀博士班？」這是不對的！神與我們另立新約，就是要我們各人都不需

要去問鄰舍，我們每一個人都可以認識神，從最小的到至大的，連小孩子都可以認識神。

我們要教導孩子從小就要凡事來問神。有一個弟兄，他的孩子問他：「爸爸，我可不可以去看電影？」他不要讓他的孩子覺得看電影就是不好的，因此產生律法主義，他就說：「你去問神，你問耶穌可不可以去看那部電影？」他的孩子就上樓去跪下禱告問主，後來下樓說：「爸爸，我不去看了，耶穌不喜歡我去看。」小孩子是可以明白神旨意的；我們不要常常替他們做中保，要讓他們自己去問神。

親自問神不靠人

感謝主，榮教士從來沒有把我們引到她的面前，所以我從來沒有崇拜過榮教士，我只是很愛她，很尊敬她，但我不會去依賴她。如果我有什麼事去問她，她會說：「神喜歡親自告訴你；你自己去問神。」所以我每件事都自己問神，從來沒有問過榮教士：「請你幫我仰望主，我要不要全時間出來服事主？要不要跟那個人結婚？」我都沒有問過她，而是我自己仰望主；因此我認識我的

神是這麼真實，神作我們引路的，直到死時，直到永永遠遠。

你一定要學習自己來明白神的旨意，來問祂，神喜歡親自告訴你，你不要常常仰賴別人，不要聽說最近又來了一個很靈的先知，就去排隊問他。這跟外面的算命、卜卦又有什麼兩樣？你去問了，先知也告訴你了；等到事情發生，遇到一些困難，你就開始搖擺，因為你沒有自己尋求神的確據。等到下次遇到事情，你還是不明白，還是像個嬰孩一樣，又要再去問人。如果那個先知搬到英國去了，怎麼辦？你要跑到英國去問他嗎？聖經上說各人從最小到至大的，都必認識神，這是祂與我們所立的新約，是祂給我們的應許。

莫仗神旨不盡責

有些人清楚某件事是神的旨意，但卻沒有在那件事情上好好地盡責任。例如有一位姊妹是社工人員，她仰望主，很清楚神的旨意是要她去某一家醫院實習。醫院也接受了她，發給她兩本厚厚的英文書，要她來實習之前，先把這兩本英文書翻成中文，她覺得英翻中好難，就一直拖，拖到實

習完了，還沒有翻好。另外，社工人員在醫院裡要去看訪病人，輔導病人。這位姊妹就很害怕，因為要輔導病人，就需要問病人家裡的經濟狀況，又需要了解病人的背景，她也覺得對她好難，因此她很少去接觸病人，卻常常在辦公室裡親近神，她想反正這是神的旨意，是神帶我來的，神自己會祝福這個工作，會祝福我的考績，我那麼清楚是神的旨意要我來的。所以她就在辦公室裡常常花時間親近神，等到實習結束時，這個姊妹被老闆非常厲害的痛罵一頓。

這位姊妹說，這件事讓她學習到一個很深的功課，就是她沒有去盡她該盡的責任。她仗著是神的旨意帶她到那家醫院，所以神一定會祝福。不是的，我們要盡到我們的責任。這就像有些人仰望主，很清楚是神的旨意才結婚的，卻發現怎麼結婚以後，老是在吵架呢？然後你就開始懷疑：「會不會這不是神的旨意？我是不是仰望錯了？」但你沒有好好地盡到一個做丈夫或妻子的責任，以至於不會吵得那麼厲害？所以即使是神的旨意，但是我們仍然要盡我們該有的責任。

職責所在不偷懶

有一位弟兄，覺得最近都沒有感動要去探訪，輔導就問他：「你是沒有感動，還是偷懶？」如果我們是團契的主席，是小組長，是主日學的老師，理所當然我們就該去探訪，不需要感動，這好像父母照顧孩子是天職一樣。既然神把這個小組託付給你，神把主日學的小朋友託付給你，理所當然就應該去探訪；探訪是你應盡的責任，不需要有感動才去。但有時你仰望主，主不要你去探訪，可能是這一家人今天不在家，神不要你白跑一趟，所以當你要去探訪時，你再親近神，會發覺裡面有個禁止。對於我們日常該盡的責任，應該是這樣來明白神的旨意的。我們很多日常該盡的責任就要盡，不需要在那兒一直仰望主：今天要不要煮早餐給孩子吃？當然要煮；不需要仰望主我是不是因為要早，一點去聚會，就不要煮給先生、孩子吃了？不是的，我們要早一點煮好給他們吃。我們該盡的責任，就要去盡；不是所有事情都要等主給一個命令，我們才有一個動作。

測不透事莫論斷

申命記第 8 章記載 40 年在曠野，神任以色列人饑餓，是要熬煉他們。聖經說：「這四十年、是要苦煉你、試驗你、要知道你心內如何、肯守他的誡命不肯。他苦煉你、任你飢餓...使你知道人活著、不是單靠食物、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」(申 8:2-3)

當我們順服神的旨意，並不一定就有通達的道路；也並不是環境很順利，就印證這是神的旨意，有時剛好相反，這是我們應該認識的。

使徒行傳 6 章說到，保羅順服神的旨意去馬其頓，結果一去就被抓起來，被打，然後關到監牢裡；所以他被打、被關到監牢裡都是神的旨意。另外在使徒行傳 22 章，保羅到了耶路撒冷，向百姓聲明，結果眾百姓群起激動，千夫長就來，把保羅帶進營樓裡，「叫人用鞭子拷問他。」(徒 22:24)結果保羅說：「人是羅馬人，又沒有定罪，你們就鞭打他，有這個例嗎？」(徒 22:25)千夫長就害怕。我發現保羅是一個很誠實地在跟隨神、順服神的人。

在使徒行傳 16 章裡，保羅為什麼不說他是羅馬人呢？說了不就不會被打了嗎？我想那時候，他可能正要講，但裡面聖靈不准，他就順服了，結果他被打了許多棍，而且被下在監牢裡。這怎麼會是神的旨意呢？神的旨意是要我來傳福音的，所以我一定要講我是羅馬公民，這樣我才能出去傳福音！可是保羅就是誠實地順服神，不體貼自己的肉體。結果神是要讓他去拯救獄卒一家人，以及在監獄裡的那些囚犯。他們都因此信了主。神的旨意常常高過我們的意念，有一些事我們會覺得很不合理：用頭腦分析，當然要講，說出我是羅馬籍來，這樣我在這裡就可以好好地傳福音；如果我被關進監牢，還能做什麼呢？可是神的旨意就是要保羅被關進去，好拯救那些關在獄中的人和獄卒一家人。

從這點讓我們看見，神何等地愛靈魂，祂讓祂所愛的僕人被鞭打，是為了拯救獄卒一家人。有時後，我們看到一些事情發生，就會問：「怎麼會有這種事臨到神的僕人呢？」我們不明白，就論斷說他是不是犯了罪？或者他是不是仰望錯了？很多時候都不是，只是神有祂的美意，而我們不明白而已。有些事是我們到了天堂才會明白

的。因此當我們看到一些事情，心想：「這件事怎麼會這樣臨到他？那件事又那樣臨到他？」我們不要因為那些事情被絆倒，很多事是我們在地上的時候無法測透的，將來到了天堂才會明白。但是我們每個人都要誠誠實實地去仰望神、順服神。

八、滿心知道神的旨意

「因此、我們自從聽見的日子、也就為你們不住的禱告祈求、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、滿心知道神的旨意。好叫你們行事為人對得起主、凡事蒙他喜悅、在一切善事上結果子、漸漸的多知道神。」(西 1:9-10)

保羅為歌羅西的聖徒們禱告，為他們不住的祈求，祈求什麼呢？他說：「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、滿心知道神的旨意。」可見這件事非常重要。

屬靈悟性生信心

一個人有屬靈的悟性，是說他心靈裡面充滿了對神旨意的真正認識，當他讀到神的話時，神的話真實地進到他裡面，在他裡面產生權能，產生力量和開啟，以致於他能夠活出神的話來，能夠滿心樂意地去遵行神的旨意，且有信心來接受神的應許，這就叫做「屬靈的悟性」。

屬靈的智慧和悟性，是怎麼來的呢？是藉著聖靈的開啟、聖靈的引導而來的。聖靈的開啟和引導都不是頭腦的產物，而是出自心靈的。所以我們需要禱告：「主啊，讓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和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。」

天然悟性無權能

另外一種是天然的悟性。什麼是天然的悟性呢？就是說一個人的理解力很強，懂得很多聖經上的真理，也能夠講解，可以把經文從這裡串到那裡，但是他並不認識神話語的權能。

你是否發現有很多這樣的基督徒？他可以解經，可以當成人主日學老師，從創世記到啟示錄，一季一季的開課，但是當他自己遇到一些事情的時候，卻完全沒有信心。雖然聖經上說，神赦免我們一切的罪孽，醫治我們一切的疾病，可是遇到疾病的時候，他的反應與這節聖經完全風馬牛不相及。神的話對他沒有一點權能，他沒有辦法從神的話產生信心，以至於聖經是一回事，我的生活完全是另外一回事。

聖經說：「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，因為祂顧念你們。」可是你會發現有許多基督徒會這樣說：「我的憂慮就是沒辦法卸給神，我怎能不憂慮呢？」這叫做「天然的悟性」。神的話對他而言，頭腦是懂了，但產生不出權能來，對神沒有信心。雖然可以背很多聖經，也可以講論，但是神的話在他的生活中產生不出什麼能力，也產生不出什麼約束力，這個叫做「天然的悟性」。

世界上有很多聰明人，可是他們對屬靈的事，一竅不通。許多基督徒也是如此，很有屬世的聰明；可是對於神的旨意、神在我們身上美善的計劃，在這些方面好像都摸不清神的心，和世人沒什麼兩樣。

常與主談靈敏銳

屬靈的智慧悟性，需要我們藉著更多的與神相交，一直跟祂說話，屬靈的知覺就活過來，就敏銳起來，屬靈的智慧悟性就一直地通達起來。如果我們只是喜歡聽道，卻很少跟神講話，我們就不會有什麼屬靈的智慧悟性，只是聽道聽得很過

癮，很興奮，但當我們遇到事情的時候，就完全是另一回事。

我們需要藉著一直跟神講話交通，我們的靈覺才能活過來，敏銳起來。藉著我們花時間來親近神，有時是一直跟祂講話；有時是主的同在很豐富，我們只須用心靈的眼睛來注視祂，用心靈來愛祂。你會發現你裡面屬靈的智慧悟性就一直是發達起來，這與學歷的高低沒有關係。

我認識一位伯父，他是中國大陸一所很有名的大學畢業的，台灣很多有名的大建築物都是他設計的。他的太太只有小學或初中畢業，他們兩個都是基督徒，先生沒有被聖靈充滿；太太不但被聖靈充滿，而且常常被聖靈澆灌，常花時間親近神，很順服神。先生很會讀聖經，也讀了很多參考書，很有天然的悟性，可是當他遇到事情時，就完全用自己的判斷分析，覺得該怎麼樣就怎麼樣，因此聖經在他身上產生不出什麼權能。

這位太太有一次病得很嚴重，嘴巴歪了，眼皮塌下來，心臟亂跳，情況很危險，他先生很害怕。每次太太一生病他就怕的不得了，強迫她一定要

去看醫生，可是這次醫生也沒辦法醫她。太太就親近主，主就給她信心，雖然她身體很痛苦，可是她就是一直的親近神，一直的信靠神；半年多以後，神完全醫治了她，嘴巴完全正常，眼皮也被醫治了。

明白神旨敬畏神

我們很需要禱告主，讓我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，滿心知道神的旨意。講到滿心知道神的旨意，就是知道神永恆的計劃，像以弗所書第一章所講的，神在創世之前就在基督耶穌裡揀選了我們，整個世界都在為祂所揀選的人效力，使我們得著神兒子的名份，得以模成神兒子的形像。神這個旨意，是創世以前，在主基督耶穌裡就已經定了的，要得著我們成為耶穌基督的新婦。

如果我們在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，神真是揀選了我們，真是預定我們得救，預定我們成為祂的兒子，預定我們成為祂所愛兒子的新婦，我們的行事為人就會對得起主，不敢隨便，不是活在牧師或人的面前，而是要討這位神的喜悅。我們也知道今生活著的每一天都與永恆有關，今生

的時間花在那裡，思想花在那裡，心用在那裡，金錢用在那裡，都與神永恆的旨意是否能成就在我們身上有關。

聖經上說如果我們滿心知道神的旨意，行事為人就會對得起主，凡事就都要討神的喜悅，凡事就都要在一切的善事上結果子給神。聖經說如果我們這樣，就會漸漸的多知道神。這是一個良性的循環，你越這樣作，就會越認識神，越認識祂的旨意真是這麼美好，以至於漸漸地多知道神。

長大成熟辨好歹

曾經有一位姊妹告訴我：「江姊，某某姊妹好屬靈，當她要去某個地方宣教，連要帶那幾件衣服她都會問主。」我問她：「她是怎麼問的呢？」她說：「她就在衣櫃裡面摸著這件衣服說：「主啊，是不是要帶這件？」然後，如果她的頭搖一搖就知道不是，如果頭點一點就是；她搖頭點頭都不是她控制的，她問的時候，她的頭就會自然地或搖或點，她就知道是或不是。」

我聽了就說：「我想神不會用這樣的方法來讓我們明白神的旨意。第一，一般來講，神不會很在乎我們穿什麼衣服的，我們帶什麼衣服去，跟我們認識神，沒有很大的關係；我們只要穿著各方面都榮耀神，或吃或喝都榮耀神就好了。第二，如果她每次問主，例如要不要奉獻？要奉獻多少？是不是九千元？都用這種方法：點頭，就是；搖頭，就不是。那她永遠都是個小孩子，並沒有因著求問神，而更認識神，更明白神的旨意。」

以前我在新竹服事時，有一位姊妹告訴我，竹東有一個人很屬靈，你問他問題，他就倒在地上，好像一個十字架的樣子，你問他什麼，他都會回答。我一聽就覺得不對，因為這很像乩童，果然一段時間以後，他們就出事了。這是因為神的百姓不會分辨。

我講這一些不對的情形，不是要批評別人，在我裡面絕對沒有一點批評別人的意思。我要說的是，神的百姓要長大成熟，要分辨好歹。如果不舉一些實例，神的百姓就不會分辨。在我們所牧養的教會，弟兄姊妹大概追求三年、五年以後，

就蠻成熟的，遇到什麼事，他們會分辨好歹，不會常常被人矇騙。那位告訴我某人很屬靈的姊妹，是一位牧師的孩子，從小在教會裡長大，爸爸是辦神學院的，所以她應該很懂，對不對？可是她聽了就覺得好屬靈，每件事情都問主且都有答案，而且馬上就有答案，原來是用這樣的方法。我說這很危險，因為這就有點像乩童，以控制身體來回答。神回答我們不會是這樣的，祂要叫我們在智慧悟性上越來越開啟，使我們滿心知道神的旨意，而且漸漸的多知道神。如果我每一件事都問主說：「主啊，這件事是不是這樣？」主給我們所有的答案都是「是」或「不是」，那我們永遠都是個小孩子。

體貼父心漸成熟

我們有沒有從尋求神旨意的過程中更多與神相交，以至於我們與祂越來越親密，越來越長大？如果我們在一切事上都問主，經過多年的操練，越操練我就越認識我的主是怎樣的一位主。所以有些事即使沒有求問，我也知道主不會喜悅這件事；有些事很清楚，不用問就知道主喜悅這樣的事。因為我們越來越認識神，而不是每件事都要

問主好或不好，問了幾十年，還是像個小孩子一樣，沒有在智慧悟性上增長。很小的孩子每次都問：「媽媽，我可不可以吃糖？」以後漸漸長大，長到十幾歲就不用問媽媽可不可以吃糖了，因為他知道媽媽不喜歡他吃這些垃圾食物，不用問就已經知道媽媽喜歡什麼：媽媽喜歡我健康，所以她不要我吃這些沒有營養的零食，這叫做成長。藉著問媽媽，從媽媽的口氣、臉色、表情明白她的心意。有時候媽媽會說：「當然可以！」你立刻知道這是媽媽很喜歡的；如果你問了，媽媽不回答，在那裡考慮很久，然後很勉強地說：「好，那你就吃一口，下次不要再吃了。」你就知道媽媽不喜歡這種零食。

我們要從這當中去認識天父，從屬靈的智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，漸漸地多知道神。我們需要學習仰望神，明白神的旨意，不要常常去求別的中保。有些人很喜歡作別人的祭司，凡事你來求問我，然後我去問主，一定有問必答。這樣會招來很大的後遺症，就是神的百姓永遠都很幼小，永遠不會在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，漸漸多知道神，有什麼事永遠要去問某個先知或是某個牧師。歌羅西書 1 章 11 節說：「照

祂榮耀的權能，得以在各樣的力上加力。」我們越知道神，遇到一切的事，就越能夠信靠神，就能夠照著神的權能在各樣的事上力上加力，而且凡事歡歡喜喜的忍耐寬容，這是一個長大成熟的生命。

做醒求問關係親

或許有時你覺得問主沒有答案，但是藉著常常仰望神，你與神的關係會越來越好。有位弟兄告訴我：「我們夫妻關係最好的時候，就是當我們找房子的時候，因為很怕買錯房子，買錯地點，以至於我們兩個都同心合意的問主。」因為有一件很重要的事要決定，所以夫妻兩人在基督裡很同心，很迫切地禱告，結果兩個人的關係就更好了。

為什麼很多在美國的基督徒很不認識神？因為太安逸了，生活很規律，就是上班、下班。可是有很多在中國的基督徒卻不是這樣，他們常常面臨著危險：今天要不要在這兒聚會？沒仰望對，很可能就被抓了，所以他們會緊緊地抓住神，他們與神的關係就比較好。我告訴那位弟兄：「如果你們最好在平常的生活中都像買房子

一樣，那麼儆醒地活在主面前，你們跟主的關係就會很好，你們夫妻的關係也會很好。」我們在一切事上都來求問神，是很重要的一件事。

很多人都會遇到買房子、找房子或者租房子的事情，我分享一個自己的學習。我們在洛杉磯建堂時，建築師傅說三月會裝潢好，這意味著我得在三月底以前搬家。當時我需要在一月底回台灣一個月，因為知道一回美國後就要搬家，我就請兩位姊妹幫我找房子，留意看看廣告有沒有一房一廳的。她們問我：「你想租多少錢的房子？」我說：「500元以下。」後來我從台灣回來，兩位都告訴我說：「這個價錢很難租到一房一廳的房子。」

我回來以後就開始看報紙，我知道找房子、找工作都很容易一頭栽進去，因為找不到合適的，就會越來越緊張，每天早上起來就想看報紙。我留意到神不喜悅我這樣子，所以我就在每一個禮拜六禱告會結束以後，才去買報紙，看到合意的房子就勾起來，然後再去看房子。結果很普通的一房一廳，很舊又沒有什麼裝修的都要550元，而且總是已經有人訂了，我就是晚到一步。我發現

我每次禮拜六下午去看房子，如果看到稍微還可以的，馬上就被租出去了。有一個禮拜六下午，我又去看一間蠻大的一房一廳，是屋子後面加蓋的，600元一個月。我看了很喜歡，可是我知道我若不當場訂下來，馬上又會被別人訂走了。

主若無話不敢行

雖然我好喜歡，可是我不敢就這樣訂下來。第一個原因是我覺得價錢太高。第二，我仰望主，主還沒給我話。一天、兩天都沒有話，我只好放棄了。可是我裡面很捨不得，想到那麼大的草坪花園，實在很喜歡，可是我就是不敢按己意行事，只好放棄。以後又想到我該學英文，是否要去租美國人房子的一個房間？那就有機會聽英文和講英文。我們當中有一位姊妹的孩子在美國人教會聚會，她就幫我留意。

他們教會有一位小學退休的老師，曾經在中國大陸住過一年，是個美國人，她要出租房子後面的一間房間。那房間有單獨的浴室，我看了蠻喜歡的，可是當時有一位姊妹跟我一起住，她需要在開學前搬家，否則開學後就沒空搬家了。雖然我

很喜歡那一間，可是我覺得她比我更需要，我就讓給她。以後日子越來越靠近，建堂延到六月才完成，可是已到五月中旬了，房子還是沒有著落。但是我也不敢因此每天都看報紙，還是每個禮拜六下午才看，不過就是沒有合適的；而我還是把神擺第一，不敢讓我的心焦急。

舉起信心先稱謝

日子越來越靠近，我的室友也搬出去了。我就在每一天中餐、晚餐謝飯的時候說：「父啊，我謝謝你，我相信你會為我預備一個最好的住處。」每天就是舉起信心來感謝。其實環境看起來像茫茫大海，完全沒有徵兆，但我每一天都不敢焦急，這叫做滿心知道神的旨意。我知道如果我不活在神的平安裡，神就不會顯明祂的旨意；如果我現在不在神的旨意裡，神也不會讓我明白祂的旨意，這是我前面講到的明白神旨意的先決條件。我每天感謝主，日子也越來越靠近，但房子還是沒消息。

有一天我禱告讀經的時候，讀到一句話好像是跳出來對我說的：「我必為你選定一個地方栽培

你，使你住自己的地方，是安靜不被仇敵擾亂的地方。」我一讀到這句話就很高興，「使你住自己的地方」，我明白神不要我去租人家的一個房間，也就是我還是要有一個客廳，就是一房一廳。因為我是牧師，有時候有人來找我交通，如果住別人的家，可能不方便。讀到這經節，我知道神要我住一房一廳，因此我就感謝主，說：「父啊，謝謝你已經為我選定了一個地方，我感謝你！」

有一個禮拜四下午，一位姊妹來拜訪我，身邊夾了一份報紙，手裡拿著一些東西，因為晚上她會晚一點來聚會，要我先轉交給某一位姊妹，她臨走的時候，我問她：「這份廣告你要不要看？」她說：「我不要，我撕給你。」她就把廣告撕下來給我。她走了以後我就翻一翻，看到有一房一廳的，就打一個勾，然後放在旁邊，就去預備晚上的聚會。

隔天早上我跪下來說：「父啊，謝謝你已經為我選定了一個地方，使我住自己的地方，我感謝你。」然後我就開始晨更，晨更完了以後，我繼續在那裡親近主的時候，忽然間裡面主告訴我

說：「你還有一頁報紙沒看。」我想怎麼可能？就拿報紙出來再看，果然有一個額外的半頁廣告我沒看到。在這半頁的廣告中，我看到有一房一廳的，我一看到就感到好喜樂，知道這是神為我預備的，我就打電話約房東看房子。

我一看到那間房子的花園就驚嘆：「哇，怎麼這麼漂亮！」園中好多的花，超乎我想像的漂亮。房東說她有前屋和後屋，前屋是兩房；後屋是一房一廳，要 475 元，水、電、瓦斯另計。我還是覺得太多錢，雖然心裡很喜歡，我還是跟主說：「主啊，如果是你的旨意，你就讓她 450 元租給我，包括水、電、瓦斯。」這好像很強求，可是我就是不體貼自己的喜歡，我禱告說：「求主再給我這個印證，就表示是你賜給我的。」然後我就問房東：「能不能 450 元租給我，包括水、電、瓦斯？」她馬上答應了，我裡面好喜樂！後來我搬進去，隔天打開窗戶，看出去到處都是花，我的心那麼受感動，我說：「父啊，原來你的美意本是如此。」

回想整個過程，如果當時我捨不得放下那 600 元的房子，事實上那房子沒有花，就是很大的一片

草地，而且只有一顆或兩棵果樹。我這裡的園子中有九種果樹，而且都是上等的果品，白桃很甜，杏子也很甜，還有草莓及各種水果。起初我並不知道有果樹，隔天早上晨更完，看看花園才發現到處都有果樹，我說：「父啊，原來你為我預備的是這麼好！」當初如果那 600 元的房子我不捨得放棄，就永遠不會知道，原來主為我預備的，是這麼好的地方。

我也想到那位美國人的房間，我也放棄了，為了成全那位姊妹的需要；可是主給我的卻是更好的，我的心多受感動！我好像住在別墅，而且只要開車三分鐘就到中國超市；很多大銀行、商店都在附近。表面上看來，我好像住在一個熱鬧繁華的地方，但實際上卻是一個特別安靜，好像美麗的別墅一樣，那麼好！

花園裡的花足以供應我們教會全年的需要，包括獻堂時用的花。我把園中的花剪下來擺在教堂裡面，滿處都是花，而園中仍有很多的花。神的恩典這麼大！為著天父的愛，我那麼受感動，天父知道我好喜歡花，也喜歡水果；不是超級市場的水果，而是果樹上的水果，因為我是台北市長大

的土包子，能夠親手摘到樹上的果子覺得好興奮。神就讓我住在那麼好的地方。

從這個見證我們可以學到一些事情：第一，要明白神的旨意，需要很誠實地順服，並且敢放。事實上我如果去租那個600元的房間也沒有人會說話，可是沒有神的話我就不敢動，雖然我是那麼喜歡。有些人不是如此，他們會說：「噢，我裡面有感動要租那間600元的。」因著喜歡就說有感動。不是的，喜歡不叫做有感動。而且教會正在建堂，我住600元的房子，還要加上水電瓦斯，我覺得太奢侈，我不敢住那麼貴的，所以一定要清楚是神的旨意我才敢住。雖然在當時放眼看去，幾乎都沒有房子了，可是我還是放下；後來那間美國人的房間，雖然我也喜歡、也有需要，可是那位姊妹更需要，所以我又放下了。

屬天原則：捨、放、讓

我們必須願意先放下，並相信父知道我們的需要。我禱告說：「父啊，我把這麼好的給她，我知道你一定會給我更好的。」屬天的原則永遠不是爭、搶、奪，而是讓。你讓，神就把更好的給

你，就像亞伯拉罕讓羅得先選，羅得就選了一片他自己所喜悅的土地，他選上的是所多瑪附近的平原，從此羅得離開了神所應許之地，但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卻得到迦南美地為產業。

如果我們常常不誠實、詭詐，像巴蘭一樣，後來就會搞不清楚神的旨意了。這就是帖撒羅尼迦後書第二章所說的：「神就任憑他們，給他們一個生發錯誤的心。」如果我們一開始不好好學習誠實地順服神，常有一個要滿足自己的私心，沒有一顆愛慕真理的心，神就任憑我們，給我們一個生發錯誤的心，多可怕！一旦我們的心常常容易生發錯誤，結果就是一片混沌，一生都糟塌了，因我們的仰望常常是錯誤的。

如果我們裡面常常很混沌，有時這樣，有時那樣，搞不清神的旨意，我們要在神面前好好悔改：「主，一定是我過去常常彎彎曲曲，常常體貼自己的私慾，所以我現在亂了；主，求你赦免我！」我們需要好好求主赦免，好讓主再為我們造一個清潔的心，使我們裡面有個誠實正直的靈，否則仇敵很容易對我們說話，我們的一生就會走出很可怕的道路。

我住進去一段時間後，有一次房東來，我就問她：「你是什麼時候登廣告的？」她說：「我從禮拜四開始登廣告。」你看神多麼奇妙，我每星期只有禮拜六下午才去買報紙，如果等到禮拜六，那個房子一定被別人先選去了，因為這麼好，又這麼便宜。但是神就有辦法讓那位姊妹把報紙帶來給我！我在洛杉磯三年，那位姊妹只有那一次禮拜四來找我，而且手上夾著一份報紙；我也只有那一次跟別人要廣告，也只有那一個禮拜四看報紙，我禮拜四從來不看報紙的。神那麼奇妙，祂可以安排得那麼好，禮拜五早上還提醒我：「你還有一頁報紙沒看。」我們的神多麼信實，祂不誤事。祂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真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

我住的地方花園那麼大，我常常有新的發現，覺得十分興奮。房東說她禮拜四開始登報，可是禮拜四都沒有人來看房子，禮拜五我是第一個來看的。我覺得好像是神把禮拜四的報紙掩蓋住了，沒讓人看見，這麼好的房子，誰一看都會要的。別人都說這個房子至少要租 650 元的，而且一定還有很多人要；後來我們教會很多弟兄姊妹來看了以後，他們都說：「那裡能找著這種地方

啊？」我說：「天父找的。」天父從上頭看最清楚。所以我們真的要耐性的等候神，還要滿心知道神的旨意，要知道神作事的法則，不要只知道神的作為。

不急不懼信賴父

我知道神作事的法則：如果我焦急，主一定不會顯明祂的旨意，所以我一定要保守心中有平安，而且感謝神。雖然事實上幾乎是茫茫然，可是我就是感謝說：「父啊，謝謝你，謝謝你已經為我預備。」先感謝著禱告，神就將我心裡所求的賜給我，而且遠超過我所求所想的。

找到房子後，我就搬進去了，聚完會回到家都差不多十一點，那時前屋還沒租出去，整個花園那麼大，黑漆漆的，我開進去時心裡有一點害怕：哎呀！不知道會不會有人躲在某個角落？主馬上就給我一句話：「是安靜不被仇敵擾亂的地方。」主給我這個應許，我心裡就很平安。

我住了大概三個禮拜，前屋才有人搬進來，那住戶問我說：「你怎麼敢一個人住在這裡呢？」我

就說：「因為神給了我話，所以我就住得很平安。」當我們仰望神，神給的話都是有意義的，有時候一整節的聖經，我們當時只要其中的一句話，但原來其他的話都有意義，都是神要向我們說的話。

我們仰望神的旨意，一個是裡面的感動，一個是神的話，然後是環境的印證。我講的每一個見證都有環境的印證，怎麼求印證，就怎麼成就。如果你有裡面的感動，有神的話，可是你求了幾個印證，有的成就，有的不成就，你應該要放棄；而不要說：「可是我求三個印證，已經有二個成就啦！」如果我們的心向著神常常很絕對，很誠實，我們會發現神所作的工，神所帶領的都是很完全的，每個印證都會成就的。

很多時候因為我們自己有一個傾向，很希望主說是，所以後來有一個印證沒成就的時候，因為不捨得放，我們就繼續去作，以後你就亂了，就搞不清什麼是神的旨意。

牽強印證心不安

另外我講一個失敗的見證，我在洛杉磯的時候，有一次有幾位好朋友從很遠的地方來看我，我們很久沒見面，他們邀我跟他們一起去旅行幾天。我也很喜歡跟他們去，唯一有一點讓我不放心的是，過兩個禮拜就要交建堂的頭款十萬元，我覺得正在需要錢的時候，我不在，有點過意不去。可是他們一直邀請，我也覺得我好久沒跟他們在一起，其中有一位也是傳道人，我希望藉著這幾天可以和他們有一些交通。

晚上睡覺前我就禱告：「主啊，求你引導我的心，讓我知道你要不要我去。」隔天早上起來，裡面覺得不要去，也不想去，我跟他們說不去了。可是他們一直說：「你一定要去，你不去我們就很沒意思了。」我覺得很難拒絕，被人一講又想去了。後來我就跟主求：「主啊，如果是你的旨意，讓我們今天收到一筆很大的奉獻，那就表示你會供應，我就可以放心的去了。」結果那一天真的收到一筆很大的奉獻，不過錢還沒奉獻，只是有人先寫一張條子說要奉獻一筆款項，我覺得有印證了，就跟他們去了；但是去的很牽強、很勉強。

我說的是用環境來牽強附會我心裡的傾向，我們是不是誠實，自己都知道。那一次我去了以後，就知道不是神的旨意，回來以後我很深地向神認罪：「主啊，以後我一定要誠誠實實地順服你。」那次給我一個很大的教訓，其實裡面的感動是最重要的，環境只不過是用來印證我們裡面的感動。我裡面已經先有感動，因為我求主引導我的心，讓我知道祂要不要我去，隔天早上起來裡面明明覺得不要去、也不想去。可是礙於人情，礙於友情，就自己求個印證，於是就有了印證，這就有點像巴蘭。

那一次給我一個很深的學習，如果我求了，裡面又有感動，我一定要先順服裡面的感動；不要顧著人情世故，就又被影響了。

聖靈充滿不糊塗

最後我們看以弗書第五章 17 節：「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。」這是神的命令，告訴我們不要作糊塗人，個人常常任憑自己的意思去作，而沒有凡事來明白神的旨意，神說這是個糊塗人，一輩子都走在一條糊塗的道路。18 節

說：「乃要被聖靈充滿。」怎樣才能明白神的旨意，不作糊塗人？就是要被聖靈充滿，不但要被聖靈充滿，並且要被充滿到好像醉酒一樣，好像被酒所控制一樣。聖靈所作的工作就是一直來改變我們的心思意念，使我們越來越能夠明白神的旨意。所以我們很須要更多地被聖靈充滿，聖靈越多的充滿我們，我們屬靈的智慧悟性越被開啟，越有屬天的眼光、屬天的思想、屬天的看見。所以我們要認識神的旨意，必需從自己的思想中得釋放，藉著凡事願意放下自己的看法，放下自己的喜好，來順服神，我們就越來越能夠明白神的旨意。我們實在很需要更多地被聖靈充滿，也需要更多地花時間親近神。

一個人要得到神的同在不是用抓的，很多時候當我們的意願無條件的降服於神的旨意，不論在大事上，或生活中的各樣小事上，我們常常降服於神的旨意，神的同在就更豐富地向我們顯現。所以神說：「大衛是合我心意的人，因為他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。」

歡喜遵行討神喜悅

一個凡事喜歡遵行神旨意的人，神說是「合我心意」的。神很愛大衛，因為他很摸到神的心，很懂得順服，連打仗時，非利士人來了，他還問主：「主啊，我要不要去迎敵？」仇敵來了當然去迎敵呀！可是大衛都還得問主要不要去。主說：「好，你去迎敵。」他就去迎敵，結果就打勝。下次非利士人又來，他又再問主，他不會仗著經驗說：「噢，我知道非利士人來，主喜歡我去迎敵。」不是，他又再問主，主就說：「這一次不要從正面去，要從後面去，你聽到樹梢上有聲音，就知道我已經在你前面率領了，你就直接去攻。」就這樣，大衛凡事都問神，凡事要遵行神的旨意，所以他那麼討神的喜悅。

在「神的恩召」裡有一段對話：「孩子的順服有兩種，有一種孩子對父母說，我願意與你同行，是因為我不能獨自被撇下，但是我實在恨這條路，我沒辦法，只好順服。另外一個孩子呢？他緊緊地跟從父母的腳步，而且知道爸爸到這裡會轉彎，他就很自然的轉彎，他快快樂樂地，走著跳著跟著爸爸。」你想神期待我們作哪一種孩子？那個每次都心不甘情不願的順服是神不喜

悅的。神期望我們喜愛祂的道路，喜愛祂的引導，歡欣喜樂地來跟隨祂。

神說：「有時候我的百姓實在不夠為著這一路上的小石子，喜樂到應有的地步。」神為我們安排的道路，路上有時會有一些小石子，走起來有點困難，有時候沒有水，很乾，可是神要我們歡欣喜樂的跟隨。迦勒、約書亞就是如此，所以他們最後能進入神應許的迦南美地，我們也要作聰明人，不但是仰望主，要明白祂的旨意，並且要告訴主：「主，我喜悅你的旨意，我愛慕你的旨意！我一知道了，就要歡喜快樂地順服。」這樣的人就是「合神心意的人」，瞭解神的愛，摸到神的心，因為祂愛我們，祂為我們預備的當然是最好的路！

九、屬靈權柄的遮蓋

有些人比較缺乏屬靈的智慧和悟性，所以很死板，講台說一，他就只會一；說二，他就只會二，但一和二他卻不能融會貫通，因此容易產生錯誤。另外，有些人本來是拜偶像的，甚至就要當和尚或尼姑了，後來信了耶穌，成為基督徒；或者本來在一貫道，已經蠻有「慧根」的，然後才信主；這樣的人比較容易接觸靈界的事，像有些人在一貫道被點穴，開竅，因此靈界的仇敵很容易進來。事實上這樣的人信主以後，大部份對主都很認真，也很順服，很願意付代價，可是有時候他們會把過去的習慣，過去所知道的混進基督教的真理裡。

追求謙卑不受惑

我遇見過這樣的牧師，他本來已經要當和尚了，後來信了主，讀了神學院，當了牧師，被聖靈充滿，也有些恩賜。剛開始這些恩賜是出於神的，可是漸漸地被人稱讚，他就開始驕傲起來，覺得自己好像蠻靈的，好像高人一等，這是非常危險的，很容易被仇敵迷惑。特別有些人被聖靈充滿

以後，就覺得主對他說：「你是我從千萬人中特別揀選的一個門徒，後來我要如何如何地重用你。」這是很危險的，這種話通常不是從神而來的。我見過幾個這樣的人，後來他們都出了事；因此遇到這樣的人，我都對他們說：「你要追求謙卑。」

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人很需要追求謙卑，但是一般靈恩的教會，很少有這方面的教導，他們比較常會教導如何使用恩賜。一個人不追求謙卑卻有恩賜，漸漸地，恩賜就會跟肉體摻雜，這時就很容易受仇敵的迷惑。剛開始是迷惑，如果沒有人指正，無法有所醒悟，就會越來越高傲，最後仇敵就住進來了。所以要非常小心，一個人被聖靈充滿後，需要在教會的遮蓋下，在牧者和肢體的交通裡面，不要覺得：「我是特別被揀選的，所以我不需要與你們相交，不需要參加你們的禱告會，不需要參加你們的團契。我就是單獨一個人，主特別要用我，我是特別蒙揀選的。」這是非常危險的。

肢體相交常指正

要知道，我們不過是肢體中的一個，很需要一直活在弟兄姊妹的光照、指正、相交、平衡當中。我自己一直是如此，我總是告訴常跟我在一起的幾位同工：「你們若看見我有什麼缺點，例如這樣表達不好，那樣講會傷人，或是會讓別人有不舒服的感覺，你們都要告訴我。」我喜歡常常有人指正我，我對同工都是敞開的，若我有什麼不對，都是可以交通的，這樣反而有安全感；如果沒有人可以說我，我就很危險。像剛才我提到的那位牧師，就是覺得他是神所特別揀選的使徒，到後來，我聽他講道，就發現不對了。他告訴弟兄姊妹：「你們明天要領聖餐，所以前一天夫妻一定要分房。」如果有人不聽，想要離開教會，那位牧師就會對他說：「你如果離開這個教會就會很慘，會有咒詛臨到你身上。」神不會這樣說話的。凡是帶給人咒詛、恐嚇、驚嚇的，都不是從神來的。神會管教我們，對我們說嚴厲的話，但神不會說：「如果你離開我，你就會受咒詛。」後來有一位姊妹，想要離開那個教會，結果她的車子真的不見了，牧師就說：「你看！我講的話都很靈的。」但是因為這位姊妹發現這位牧師已經不對了，所以她就禱告說：「主啊，你一定要讓車子被找回來，證明那樣的咒詛是不對的。」

結果才禱告幾天，車子真的找回來了。所以我們要會分辨。

1992年我到美國以後，認識了一些基督徒，他們被聖靈充滿後，就三、五個人在一起，自己追求，可是有一些不大對的現象，他們自己不知道，也沒有人教導。他們也有恩賜，一個有說方言的恩賜，一個有翻方言的恩賜，所以他們就一個說，一個翻，剛開始好像蠻奇妙的，可是漸漸地就不太對勁了。

有一位姊妹告訴我：「他們的聚會很奇妙，我想介紹你去參加。」我去的那一次，他們沒有說方言、翻方言，後來他們跟那位帶我去的姊妹說：「我們禱告主，這個聚會只有主允許的人才能來參加。」所以我就不再去了。帶我去的那位姊妹一直有參加他們的聚會，她告訴我：「他們問主什麼，主就回答什麼。」我聽了就覺得不大對，我就仰望主，是否要去跟那位姊妹講我認為不對的事。因為那位姊妹是一位長輩，這對我很不容易，很難開口，可是我知道她這樣下去會被迷惑，很危險。我仰望主，主就給了我一些話。

那一天我去和他們交通，他們都接受了，之後他們再也不用點頭、搖頭的方式來問主。他們自己也發現，用這樣的方法來求問神所得到的答案確實有很多不對的地方。無論什麼事，如果我們每一次問神，馬上就有人說方言馬上就有人翻方言，就得到回答，這也是很危險的。神不見得每次都馬上回答我們，連先知都沒有這樣的把握；有時候神不會那麼快回答我們，因為祂要我們學習認識祂。

太多神的兒女實在不認識神，所以產生許多的迷惑，生活也那麼軟弱。要明白神的旨意，不應該是用丟銅板的方式：「主啊！如果是人頭就是YES。」丟銅板是小孩子的做法。可能你會說：「我那次這樣做也很靈啊！」那是因為你不明白這樣做是不對的，而事情又很緊急，偶爾這樣一次求問，主也憐憫。但是每次都用這種方法是不對的，很容易被仇敵迷惑，被引導到錯誤的方向。而且這種認識神的方法永遠像小孩子，因為你不認識神，只認識銅板；你永遠只認識人頭，卻不認識神自己。所以如果我們要明白神的旨意，我們這個人要成為合祂心意的人；要常常有單一的眼目；是絕對順服祂的；要常常保守自

己有一顆清潔的心，不但要尋求明白，而且一明白，就絕對順服，沒有詭詐；愛慕神的旨意，不管祂的旨意對我的肉體容不容易，我都願意順服。

愛慕神旨願受約束

剛開始學習明白神的旨意，路好像蠻難走的，比較累，比較麻煩。以前喜歡誰就和誰交往，不好就分了；可是現在做每件事情都要先仰望神，要先尋求神的旨意。剛開始比較慢，比較苦一點，一切都要被約束，但是當我們開始操練明白神的旨意，我們會發現我們和神的關係越來越好，我們會儆醒地活在祂的面前，而且會成為一個清潔的人。這一切的過程都在培養我們和耶穌基督有一個親密的關係，以至於我們一生的道路，可以走得又直又正，蒙祂喜悅。

我們一生有許多事要作決定：單身的要跟誰結婚，需要明白神的旨意，結錯婚不但影響一輩子，甚至有可能影響到永恆。結婚以後，有了孩子，會有更多的事要做決定：孩子要讀這個學校或那個學校？私立或是公立？孩子生病是要趕

快去給醫生看，或是要禱告主求主醫治？我們一生中有太多事需要做決定。

一個錯誤的決定，可以產生很多的問題。可能你會說反正去找醫生最保險，不見得。有時孩子發燒是因為要長牙，有時是因為要出疹子，有可能你送孩子去醫院，醫生打退燒針，溫度降下去了；但回家沒多久，孩子又開始發燒，然後再送醫院，溫度又降下去；隔不久又發燒，結果把孩子的身體搞得很慘。而且孩子吃太多特效藥，對他的身體會有很大的虧損。我二姐的孩子就是這樣，結果後來才發現是出玫瑰疹，出玫瑰疹本來就會發燒的。如果我們沒有學習明白神的旨意，一遇到急難，我們就會像熱鍋中的螞蟻在那裡焦急；可是一個尋求神、明白神旨意的人，他裡面常常會有安息。這是我們每一個人都應該操練的；當我們一直地操練，我們就發現我們一直走在正直的路上，而且過程是何等的寶貴。

順服權柄更虛己

不論我們是剛開始學習明白神的旨意，或者已經學習了一段時間，都不要輕易的說：「我很清楚

是神的旨意，神要我如何如何...」；「我很清楚神要我獨身」，「我很清楚神要我跟他結婚」，或是「我很清楚神要我換工作」；不要講得那麼有把握，保守一點，保留一點，要常常認定我很可能會錯，以至於我願意接受別人的指正和平衡。例如你說：「我很清楚神要我帶領敬拜，我很清楚神要我帶查經。」可是你的牧者不阿們，沒有感動。這時候你可能會說：「可是我很清楚神要我這樣做；我若不做，恐怕主會使我失去祝福，失去恩賜。」其實不會的。

關於這種情況，在聖經裡有提到神的另外一個旨意：我們要順服在上執政掌權的，順服在上有權柄的，而且聖經上又說：「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。」很多時候，我們覺得很清楚這是神的旨意，但其實不然。以前我們在台灣有很多同工，如果有一位同工去向榮教士說：「我很清楚神要我去某某地方拓荒。」而榮教士說：「我不阿們。」或者說：「不，我覺得你還是需要好好去上班。」即使那位同工覺得神要他出來全時間服事，他還是應該先順服牧者，先回去上班。主不會虧待他的，主如果要呼召他，一定會再呼召他出來的。

榮教士說，她看見一些年青人動不動就說：主告訴他要如何如何，她說：「有時候我很希奇你們那麼敢說，我年紀這麼大都不敢隨便地說。」在這方面我們要比較保留一點，免得自己羞愧，也免得絆倒別人。即使我們很清楚神的旨意，但眾人若不阿們，或者牧者不阿們，我們應該相信：很可能是我錯了。

順逆皆服更進深

有一次，主感動倪柝聲弟兄到另外一個城市去佈道，他沒有錢，就對主說：「如果是主的旨意，你就感動人給我路費。」結果有人給了他一筆奉獻，他有了路費，就去了；到了那地，他就對當地的牧師說：「主感動我來這裡佈道。」那位牧師說：「我沒有感動要讓你佈道。」倪柝聲就順服了。這是對的，他沒有因此被絆倒，也沒有因此說：「可見我裡面的感動是錯的，以後我再也不理會裡面的感動了。」有時候神會試試你，祂給你感動，也給你印證，然後你去了，但別人卻不同意，看你服不服得下來，那才叫做生命。不是我覺得是神的旨意，就要別人都聽我的。當我們遇到一個環境，我們覺得是神的旨意，也順服

了，結果別人不阿們，但我們還是服下來，沒有因此跟神亂吵亂鬧，或者從此被絆倒，我們的生命就會又長進了一大步。

其實神就是這樣製作我們。有些人為復興禱告，雖然也禱告說：「主啊，折服我(bend me)！」可是等到神垂聽禱告，興起環境時，他卻是硬挺挺的，怎麼樣都不能折他一下。他總是堅持：「我裡面的感動那麼清楚，又有神的話，也有環境的印證，所以是神的旨意；你們為什麼都不聽我呢？」

站住等候主作成

聖經中清楚記載的神的旨意，高過我們個人的引導，像前面提過的：要順服在上有權柄的。這是在「順服」那個專題裡面所講的，有哪些是我們順服的對象，這些高過我們所說的「神的旨意」，而且我們若常常在這個時候順服下來，主會自己來作。

有一位姊妹，神一再感動她去北極宣教，那時她才 20 歲出頭，很年輕，可是她的牧師不阿們，

全教會也沒有一個人阿們：他們覺得她為什麼不去台灣或非洲，卻要去北極呢？主雖然感動她，可是牧師不同意，全教會都不阿們，而且覺得她好奇怪。她就繼續禱告：「主啊，你要感動牧師，讓牧師阿們。」

為了順服神的旨意，她受到逼迫。三年以後，主感動那位牧師，知道確實是神的旨意要她去，就在那個時候，有一對夫婦從北極來到他們的教會，這對夫婦給她很多的幫助，後來神藉這位姊妹帶起北極大復興。因此我們要順服在上有權柄的，即使我們很清楚神的旨意，要知道神的旨意是經得起時間考驗的。我們只要繼續站住，順服在我們上面的人，也求主感動他們，神一定會感動他們，主一定會成就祂的旨意的。

除非在上有權柄的人要我們做和聖經中的真理相違背的事。例如在使徒行傳 5：29，當公會禁止使徒奉耶穌基督的名傳道時，彼得和眾使徒就對公會說：「順從神，不順從人，是應當的。」

回想我 1986 年來美國時簽證的過程，雖然一個單身姊妹非常不容易拿到簽證，可是那個辦簽證

的人就是非給我通過不可。他非常地不放心，非常地擔心我可能到美國就留下不回來了，可是又好像不得不讓我通過，只好對我說：「你一定要回來！」現在回想起來，我真的知道是神要我來美國，所以祂就為我開路。因此是神的旨意，就經得起考驗，我們只要繼續柔順地等候，神至終會開路的。

另外，不管我們自己怎麼尋求，還是需要別人阿們的。特別是神所設立，在我們之上的一些屬靈長輩，那些照顧你、監管你的人。當他們不阿們的時候，我們就要放手，要相信神會帶領，主會帶領得很美的。

婚姻也是如此，如果雙方都是基督徒，兩人都清楚是神的旨意，而父母也是基督徒，就要等到父母都阿們，才能結婚，這是主的律。因為我們要在主裡孝順父母，在主裡聽從父母。如果父母是基督徒，你們可以去向神禱告，並且孝敬父母，讓他們接納，同意你們在一起。若是父母都不信主，而他們反對的唯一理由是你要和基督徒結婚，那就另當別論。因為有時候不信主的人，不見得會同意你跟另一位基督徒結婚，或者同意你

全時間出來服事主，有時候你必須先踏出去，這方面是有原則的。但無論如何，我們不要太輕易的說：「我很清楚神要我這樣或那樣。」然後就不管別的了。我們除了有主的感動，還要有別人的阿們和印證，尤其是屬靈權柄的遮蓋和祝福。